

目 录

| | |
|--------------------------------|-----------|
| 天一论剑 | 3 |
| 我的网络阅读和表达 | 肖楚丽 3 |
| 在超链接之间 | 李燕华 5 |
| 江湖河蟹 | 柴彦超 6 |
| 网络年代的二三事 | 吴居峥 8 |
| 微 网 | 薛杨富 10 |
| 在那里，改变这里 | 邓兆弼 11 |
| 趣谈微博的表达与阅读 | 潘博成 13 |
| 带着 ID，流浪世界 | 刘燕兰 14 |
| 任情感游离网络里，用文字温暖你我他 | 肖淑媚 16 |
| Web2.0 时代：网事知多少？ | 陈杰纯 18 |
| 博客——自由与分享的园地 | 张 慧 20 |
| 异 类 | 陈少华 21 |
| 阅读欣赏 | 23 |
| 灯下品茗 | 23 |
| 一部跨越多门学科的经典——《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 | 侯 媚 23 |
| 书评：《平凡的世界》 | 陈婉云 24 |
| 人生若只如初见 | 廖如媚 26 |
| 如斯女子——读《正说秦淮八艳》 | 吴琦琪 27 |
| 艺海拾贝 | 29 |
| 触及灵魂深处的舞蹈表演——有感《灵之舞》 | 李 凤 29 |
| 最是那寂静的守候 ——观《忠犬八公的故事》有感 | 吴 艳 31 |
| 撼人是结局，动人的是情感——《灵异第六感》的影评 | 周淑贞 33 |
| 话剧《柔软》观后感 | 费晓娟 34 |
| 与您分享 | 35 |
| 读者荐书：《无话可说：视觉摇滚实验文本》 | 火 燃 35 |
| 读者荐书：《幽梦影》 | 梁铭露 36 |
| 慧心荐书：小王子在哪里——《小王子》 | 黄少慧 36 |
| 晓静荐书：《潮骚》 | 赖晓静 37 |
| 易某荐书：《思考中医：对自然与生命的时间解读》 | 易建华 37 |
| 马哥荐书：《密码故事：人类智力的另类较量》 | 马跃东 38 |
| 语 录 | 38 |
| 学术大厅 | 40 |

| | |
|------------------------------|------------|
| 我的生命何时开花——关于巴金价值取向的解读 | 陈少华 40 |
| 田老师专栏 | 47 |
| 为什么我们要读书？学生问题回答（之一） | 田忠辉 47 |
| 雅风社谈 | 51 |
| 书卷黄了，走出来的思想绿了——谈“开”卷有益 | 黄达润 51 |
| 离别无情人有情 人文学子高呼校领导 | 陈 育 52 |
| 关于志愿者&关于狗 | 郑灿耀 53 |
| 象牙农场 | 55 |
| 欲尽此情书尺素 | 沈贵芳 55 |
| 谢谢你，罗纳尔多 | 许永红 57 |
| 谢谢你陪我走过 | 吴静静 58 |
| 我的单曲循环 | 刘 燕 60 |
| 为奴·为怒·为努 | 林丽碧 60 |
| 图学委桥 | 62 |
| 工作日志 | 62 |
| 二 则 | 李凤 龙柯 62 |
| 活动花絮 | 64 |
| 文饰图书馆，情满图学委 | 刘志鹏 吴茂珍 64 |
| 志愿者手记 | 66 |
| 我们的地盘，一起做主 | 刘玉华 66 |
| 清理霸位行动——坚持做正确的事情 | 徐嘉欣 67 |
| 志愿者二三事 | 陈琦婷 68 |
| 图书馆窗 | 69 |
| 认识图书馆 | 69 |
| 馆务动态 | 69 |
| 数字图书馆 | 70 |
| 图书馆远程访问系统升级 | 70 |
| 国泰安经济金融数据库 | 71 |
| 他山之石 | 71 |
| 图书馆里的特殊“馆员” | 蔡 红 71 |
| ——清华大学图书馆勤工助学管理工作的经验介绍 | 71 |
| 馆员博客 | 73 |
| 生物岛游记 | 蒋桂芹 73 |

天一论剑

编者按：据调查，电脑和手机是大学生进行网络阅读的首选，技术进步与普及使然。第一，这两种工具几乎成为现代大学生的生活必备品，尤其手机应用更为普遍；第二，其强大的软、硬件基础，使阅读更为方便、快捷。成熟的文字、声音与图画的结合，也让使用者在阅读时感受到娱乐性。而喜欢网络阅读的人大致分为两种：一种开始并不是对阅读本身有兴趣，而是一整天泡在网上，游戏、博客、电影等是上网的主要内容，这部分人群对网络阅读的喜好更多是附带阅读；另一种则是本身对纸质阅读有兴趣，网络普及后取代对纸本读物的喜好。作为大学生中的一员，你的网络阅读和表达又是怎样的呢？

我的网络阅读和表达

生活依旧在进行中，我依旧天天阅读，天天在微博上浏览信息，天天在博客上看各方说客的论道，天天在南方都市报、凤凰网看资讯新闻。网络阅读是一种不能停止的习惯。

肖楚丽（2008级国际金融学）

我第一次听说到艾未未这个人，是在物流管理课上，王如心老师谈及她最欣赏的博客时得知的。于是，向来就是“问题学生”的我，马上就百度了一番，在2009年初通过他的博客开始接触这一号人物。于是，艾未未的言论就在我心中种下了一颗种子。所以，我才会步履匆匆中停步于图书馆的征文启事前饶有趣味的看着内容的变化，我才会关注于生活在网络的影响下发生的改变，我才会反省作为一名崇尚自由又热爱祖国的成年人的行为，我也才会在临考前敲敲打打出这些文字，谨以呈之。

我的网络阅读，从高中开始，在那样不成熟、思想稚嫩的年纪里，我看遍了网络小说，读遍了那些情情爱爱，带着憧憬和白日梦走出了青葱岁月。我们看穿越，醉心于那些看似缠绵爱情实则无知幻想的情节中。我看的第一部穿越文，就是台湾言情小说天后席绢的处女作《交错时光的爱恋》，这样就奠定了我们狂热地追看着那些情节大量雷同的穿越文，因为这些小说满足了我们的合理设想以及少女情怀，也成为我们课余的谈资。时隔6年，某天，我在新浪博客上被一毒舌男的一番言论惊醒，瞬间醍醐灌顶，原来所谓穿越，其实就是按照定律拼凑出来的文字，剧情不外乎穿越后主角容颜惊为天人，且学富五车（因为现代教育得好，基本常识都具备），出口成章（因为我们语文要求背诵的诗词足以应付得了大小场面），才艺过人（因为我们现在大部分人都得上兴趣辅导班，舞蹈、声乐等的修为在古代足以艳惊四座）、而且但凡书中出现的异性都会对穿越之人爱得活来死去。这样的狗血剧情，当初我们居然是多么乐在其中。那时的网络阅读，有着太多的从众性，我们都是看着网站点击率的年排名、季排名选择看的。

太多的言情小说，反而成为一种隐形的标准。当你直面你的感情生活时，你会潜意识地套入剧情而患得患失，这样你就永远都不知足不开心。毕竟，小说是虚幻的，生活是现实的，

而感情，也是现实生活中的一个添加剂，拿虚拟世界的标准来衡量现实中的感情，只会平添不快，幸福都会被赶走。

等到大学，网络阅读变成一种生活的必须的习惯。读的东西不再是因为闲暇无聊而做的消遣，有了更多的理性和思考。我渐渐的不再沉溺于张悦然，不再看她笔下那些敏感忧伤的少年们的自我对话，不再去抵触她给我们描绘的黑暗现实，不再去感受那种小说弥漫的凄婉。她的书给我带来的只是一种窒息感，那不是我所能承受的，也不是我所相信阅读会带给我们的是这样的感觉，所以，我终于放弃了安妮宝贝、郭敬明那类无病呻吟故作青春疼痛的一大类书，也摈弃了明晓溪、九把刀那一类轻松阅读而无所收获的一大类书，也绝步于蔡骏那一系列恐怖小说。甚至，我也割舍了我平时最爱的沧月、步非烟那一类武侠玄幻小说以及天下霸唱那一类现实和虚构、盗墓和探险相交融的小说。这些阅读兴趣都成为一种偶尔回味的过往，因为不可能再有那么多的时间以及心情去看这些年少喜欢的东西。因为人是会随着时间改变而改变，包括兴趣，包括志向。不知是我个人问题，抑或是众生皆如此。

大学是个分水岭，因为我在大学涉猎的东西更广更泛。由于心境的变化以及思考深度的变化，我更倾向于选择有关人生定位和品性塑造。我渐渐地喜欢上《坛经》、《菜根谭》、《道德经》、《沉思录》等，在宁静的思考中倾听内心最深处的声音。我开始静静地看着余秋雨的散文而随他的笔尖神游四方，心达天下。我的步伐开始跟着李开复、俞敏洪他们激励的声音且行且快。我慢慢地逼着自己研习本专业的外文经典阅读书目，在晕头转向中寻找自我安慰和满足感。当然，我还是会经常去风息神泪的博客打发时间，在他的毒舌中开怀大笑。

生活依旧在进行中，我依旧天天阅读，天天在微博上浏览信息，天天在博客上看各方说客的论道，天天在南方都市报、凤凰网看资讯新闻。网络阅读是一种不能停止的习惯。

与阅读相伴的另一个习惯，就是写作，我是一个依靠文字宣泄情绪的人，我只能用文字来挖掘心灵的漏洞。只有不断地写作，才能够让我的思想流泻于字里行间，也得以让我乱如飘絮的思绪恬静于文字，只有不断地写作，才让我的心有更多的空间去容纳新的东西，又不会导致那些记忆碎片消逝于荏苒光阴中。韶华易逝，回忆却跟不上时间溜走的速度而渐渐被遗弃了，惟有通过文字，才能够得以永久。有时，打开自己耕耘多年的博客，一篇篇日记，一篇篇读后感，一篇篇都是自己抖落的记忆碎片，一篇篇都是自己的成长勋章，一篇篇都是自己只可追忆不可改变的凭吊物啊！

有时很感激网络，因为借着网络，我开垦着这片土地，不求落英缤纷，不求硕果累累，只求灌以浓情厚感，不至于回望时荒凉而潸然落泪。有时很感激网络，因为借着网络，我借着这个平台不断地获取信息，不断地和其他人交流，不断遭遇思想上的碰撞，不断经历着各种头脑风暴。

感谢网络，给我不一样的阅读与表达。

在超链接之间

网络时代本质上是个性化的时代，人人都能成为信息的发布者和传播者。

李燕华（2008 级汉语言文学）

匆忙地按下开机键，机械地登录锐捷客户端，在“Hello Kugou”响起后，QQ 开始了不间断的嘶叫，这样的场景，在我的网络生活里反反复复上演了 N+1 遍。

回想新生入学时，师兄师姐介绍说：“在广商，你们可以免费上网，而且晚上不断网。”为此，我曾经欢呼雀跃了好几天。然而，当现实赫然摆在面前，我蓦然发现：这不过是个美丽的传说。免费上网在当时确实是真的，晚上不断网也不假，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的新宿舍里尚且没有上网端口，我们怎能畅快地地上网冲浪呢？

2009 年 4 月 24 日是一个重要的历史节点。从那天起，广商正式进入“上网无障碍”时代。于是，每天上网渐渐成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内容。通过敲击键盘进入网络世界，饱览数字化的海量资讯，获取娱乐与学术方面的电子阅读，这都已成为生活的常态。在网络的世界里，行使网民的权利，履行网民的义务，我肆意地进行属于自己的网络阅读和表达。

从私人化的电子邮件、QQ 留言，到公众化的新闻时评、电影电视，无不是我想要探索阅读的对象。人都有其表达欲望，并不会轻易满足于简单的阅读，而积极追求表达自我的渠道和方式。偶尔写 QQ 说说，借以抒发感情以及发牢骚；不时写网络日志，用以记录生活的点滴、见证成长的足迹；经常上传照片，用照片提醒自己要观察生活、热爱生活。播视频、上论坛、看邮件、浏览 QQ 空间动态，发表评论，和信息的发布者进行有互动意义的对话。网络时代本质上是个性化的时代，人人都能成为信息的发布者和传播者。“围观即参与，转发即表态”，微博的出现正好迎合了时代的需要和人们的渴求。那个织“微博”的人，一方面迫不及待地把自己的生活的点点滴滴逐一剥开，一方面尽情享受“粉丝”的关注和评论。

网络世界的玩意儿层出不穷，甚至达到让人眼花缭乱的地步，人一不小心就会掉进其陷阱。你是否也曾遇到这样的情况：本来计划上网十五分钟——查找关于专业方面的资料，可一旦进入包罗万象的网络世界，手就会不由自主地点击一个又一个的超链接，随之进入一次又一次的网络阅读与表达。这种随心所欲的浏览，对知识的积累和知识框架的形成无疑是有帮助的。可是，我们心里十分清楚，时间是一种有限的资源。当一个小时、两个小时，甚至一整个下午都耗费在漫无目的的浏览时，我们显然已经忘记了开电脑的初衷了。互联网是奔腾不息的信息海洋，畅游于其中的乐趣是难以言尽的，而这也正是人们容易在超链接之间迷失方向的原因。换个角度看问题，无穷的超链接也许是自制力和自控力学习和提升的好地方。

在无穷无尽的超链接里挣扎，跟对网络的依赖进行反抗，赢家会是自己，还是互联网？

此时此刻，我没有登陆锐捷客户端，也没有依靠搜索引擎，更没有点击超链接。我只是用手指敲击键盘，心无旁骛地在 word 文档里写下我的网络阅读与表达。

江湖河蟹

如果把对语言、对文化的审查态度放在食品安全领域，把食品安全检查的态度放在文化领域，不知有多少无辜儿童不会死去，多少伟大文人要诞生，中国文化乃至整个中国会变得多么强大，至少有一点可以确定，街上的人不再暗暗咒骂，而多露出欣慰的笑容。

柴彦超（2009级法学）

故人具鸡黍，邀我至田家。

绿树村边合，青山郭外斜。

开轩面场圃，把酒话桑麻。

待到重阳日，还来就**。

这是网络上新版的《过故人庄》，之所以说是新版，主要是好多网站都**了菊花二字，使其具有了新的内涵，在网络上占据了大量的比重，几乎成了通用版本。

本来一句“还来就菊花”只是让人想起一杯淡酒，几簇菊花，一幅和故人重聚的温馨画面，那种重阳重聚的心情也油然而生。淡淡两句诗，故人相待的热情，作客的愉快，主客之间的亲切融洽，都跃然纸上了。

可是**之后呢？起初，无比单纯的自己怎么也不明白菊花有何别样的含义，好奇心驱使着自己百度，然后，不由发出“呃，神呢。”的感叹。如果真按着他们**的含义解释这句诗，一首恬淡的田园诗也就真的变得污秽不堪。

那天突然想起艾青的一首诗歌，但又是那么模糊不清，界面正停留在新浪微博，便随手搜索了“艾青”，很快出了结果，我顿时傻了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搜索结果未予显示。”百度了才知道，哦，原来是他儿子的缘故。只是按捺不住自己内心的好奇，又苦于在无所不能的百度上得不到想要的结果，真的想问，特色社会主义的中国究竟有怎样特色的法律，连这个也要管，只是连我这个法本的大学生都无从知晓。艾青的儿子被抓了，网络河蟹了，除了说明里面可能有鬼，难道还有什么嘛？纯属掩耳盗铃。艾青曰：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的儿子无法在这片土地上自由生存。

更是在论坛上看到这样让人哭笑不得的帖子：

在某网站，回帖，引用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条款的第三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点击回复，网站告诉我：对不起，您填写的内容(如签名、帖子、短消息等)包含不良内容而无法提交，请返回修改。

让我改宪法，我也不是人大代表和大人代表，我有权改宪法？就算我有权改，我改了算数吗？一个人就把国家的宪法给改啦？虽然咱国的宪法有时180度大转弯，那也不能我一个人说了算呀，总得讨论讨论吧。

不晓得**制度到底是净化了一个鸟巢，还是污染了整片森林。

文化名流在他们的生活中更会容易接触到这些个****，在这个大局已定的城堡里，他们

也只能或调侃、或自嘲、或呼吁。

孔庆东这样无奈地调侃：

今天这些话不知道会不会被作为“敏感词”予以和谐。据《手机报》消息，为扩大民主，减少删除，将来敏感词都将以“敏感词”字样进行原地补位。例如那首脍炙人口的儿童歌曲，将来的歌词就是这样滴：“我爱北京敏感词，敏感词上太阳升。伟大领袖敏感词，指引我们向前进。”

——孔庆东《我爱北京敏感词》

韩寒这样无奈地自嘲：

我们的限制太多了，这是一个限制级的国家。在限制级的国家里怎么可能产生非常丰富的文化。我已经算是一个自我限制很少的一个同志了。但是在我作品的时候呢，有个警报就在响，警察不能写，领导不能写，政策不能写，制度不能写，司法不能写，历史不能写，西藏不能写，新疆不能写，集会不能写，游行不能写，黄色不能写，XX不能写，艺术不能写，啊，高雅我也写不出。抱歉啊，我真的写不出高雅，我又不是余秋雨。

——韩寒厦门大学演讲：《中国为什么不是文化大国》

李银河这样深切的呼吁：

我郑重提议，用屏蔽英文 sex 的标准，屏蔽中国的“性”字，看看是个什么效果。现在中国正在出现一个新的病种：屏蔽神经症。中国的网络检查已经走向全面神经症的边缘。救救网络，救救中文。

——《警惕屏蔽神经症》

因为先民的智慧往往将那些所谓低俗的词汇产生诸多中性或高雅的含义，或者那些低俗的词汇本身历史就是清白无比，只是被**下的人们演绎得越来越离谱，机械的网络就让**变得司空见惯，可结果是，**非但没让人少接触那些恶劣低俗的言辞，反而在那些中性或高雅的言辞中，阅读中的人们不得不揣测究竟是哪一个低俗词汇，接下来发生大抵雷同的事项：百度——点击——查看——毁人不倦。

如果把对语言、对文化的审查态度放在食品安全领域，把食品安全检查的态度放在文化领域，不知有多少无辜儿童不会死去，多少伟大文人要诞生，中国文化乃至整个中国会变得多么强大，至少有一点可以确定，街上的人不再暗暗咒骂，而多露出欣慰的笑容。

战乱春秋的鸣蝉都死寂了

只是在夜里/从墙缝里奏出悲鸣

我拎着一壶酒/坐在夜里的屋檐

醉看风声日日瘦/等一声鸡叫/啄破黎明。

惟愿**，文化与经济比翼**，在**领导下，迈向伟大的****。

网络年代的二三事

一两个人的无聊，那是正常的，但是现在，借着网络的力量，这种无聊不断地延伸到社会的每一个个体，整个社会都在无聊，这是非常可怕的。

吴居峥（2007级汉语言文学）

阿尔文·托夫勒曾经在《再造新文明》一书当中断言：世界迎来了第三次浪潮。第一浪潮是以锄头为标志，第二浪潮以流水线为标志，第三浪潮是以电脑为标志。在网络的时代里面，整个社会都在不断地翻新和变化。

民主和网络

身边一些人的“围脖”已经被禁了。本以为全民表达自由的时代来临，其实也不过如此。只能大声地说一句：中国网络比较脆弱和敏感，跟小女人一个样！违禁有些人的围脖实际上饱含强烈的惧怕，尽管这一手段显示出当权者还有一些权力，但已经有些心虚了。文字狱这东西自古就有了，尤其是到了清朝，字眼癖似乎来得更加强一点。因为一个人写了“清风不识字，何必乱翻书”一诗，便被杀了头。感觉字眼刺眼，那是因为揭了你的伤疤，并且是不为人所知的伤疤。这证明伤疤是有的，并且不怎么见得人。

在崇尚自由和民主的时代里面，杀头和变成哑巴，对一个评论者来说，后者的屈辱更大。苏格拉底临终前说：“让我死去，你们去活，到底谁幸福，只有上帝知道。”一些不信上帝的人，在屏蔽面前，只能用新的姿态去表达。于是有了8的二次方，虽然没有原汁原味，但略显可笑，倍感讽刺。

网络在某些方面变得隐晦起来，民主表达也在经历畸形表达方式中进行。封杀这些政治性的话语开始进入了网络当中，俨然成了虚构的屠宰场。谁是屠夫？

鸿雁飞不过沧海

古人的“鱼传尺素，鸿雁飞书”，这是诗意的表达。总会想象从洛阳到剑门之间的距离需要多长的时间花开到花落，扬柳飞笛。即使是快马加鞭的八百里加急的前线情报，也应该跑死了几匹骏马，更何况乌帆船从欸乃的桨声慢慢出发，才到达秦淮河边上悦来客栈的某个分店。即使是七八十年代，谈恋爱的表白信都是通过邮递员的手之后才送达坐在你斜上方座位上那个扎辫子的少女的手里。

偶尔会收到远方寄来的明信片，倍感亲切。友人在苏州的某个雨夜写上了祝福语，或者在日本的城市的风中飘来些微的枫叶，比起泛滥在QQ邮箱里面收到的动画卡片更加珍贵。怀旧的人适应能力特别差，拿我来说，写上一首五言律诗，贴上邮票，便开始了友人收到信件的期盼了。

有时候很难想象，李白坐在电脑面前，给杜甫发了一个E-mail，说，咱哥俩明天开宝马去喝两杯？又或者元稹收到白居易的信后，在QQ上和白居易视频聊天，看看那件青衫湿

成了什么样？这样的情景很难想象。因为，诗意没了。

从天一阁到 TXT

天一阁我没有去过。只是在余秋雨先生的书本上见过。而且是在风雨中的天一阁。如今天一阁也在时代的风中飘荡了。线装书的年代，离我们久远。只是在某个古老图书馆的橱窗里面得以看到影子。汗牛充栋的说法有些过时，太多的人不会花大量的钱购买一个小型图书馆。在如今，书本的容量单位不用纸张承载，而是标明多少 KB。没有明码实价地标明多少人民币、港币或者美元。也很少有人盘算着到底是买精装版的还是平装版的《红楼梦》或者《圣经》？只是在网上点击 download 键，便能找到要找的书。文本现代网络化意味着阅读方式的网络化。随时随地都可以带着一座图书馆去旅游、吃饭或者上厕所。打开手机或者电脑，便出现了《史记》的某个章节，又或者是某个新写手的情感写真。孔子如果再搬家的话，只拿着一个几 G 的 U 盘，就可以飘洋过海了，再也无须动用上十几辆牛车的大工程了。

纸张的味道开始淡化在手机或者电脑屏幕上。历史的暗黄色也开始像燃烧瓶最后的火焰，渐渐熄灭。床头书改成了床头屏幕，没有了抱着书的沉重，知识的压缩化的同时，也在轻盈化，随时都能飘起来。

好轻啊，这个时代，这段历史！

解构年代真的很“草泥马”

火星文踏着某个节拍进入网络，有谁在呼叫“救救饿”？解构的时代，来得有点惊心动魄。从“打酱油”到“草泥马”，再到“神马都是浮云”，似乎网络给中国社会提供了一个创造性的表达。

《一个馒头引起的血案》，让胡戈这个年轻人和《无极》的导演陈凯歌杠上了。恶搞便成为一种风流。连续不断地出现了通过视频剪辑而形成另类的表达的恶搞视频。人们调侃的方式从嘴巴转移到了视觉冲击，这比起周星驰的无厘头来，更加让人忍俊不禁。陈凯歌爆出的“人不能无耻到这样的地步”，也成了一个网络流行语。

文学在这样惊心动魄的网络年代里面，也在无时无刻地遭受疯狂的解构。什么所谓的“梨花体”还是“羊羔体”，都在不断地标明“人人都是诗人”这一个前所未有的口号。键盘的回车键让一个不是诗歌的诗歌成为诗歌，比如“毫无疑问/我做的馅饼/是全天下/最好吃的”（《一个人到田纳西》—赵丽华）这无耻得让人匪夷所思。尤其是“羊羔体”的作者竟然成为“鲁迅文学奖”得主，这些现象本身也在证明着这个时代连人们都在被解构。

我只能说的是：解构年代真的很“草泥马”。

无聊的全民化

自从水木清华的 BBS 上传出了一个女孩的照片之后，整个社会都在疯狂地讨论着同一个名字：芙蓉姐姐。她曾说：我是我国两千多年来第一个懂得了生命意义的奇女子，我就是“个性解放、勇于表达和追求”的代表。这也是在网络让她红透之后才发表的。即使作为草

根文化代表的她导出了一系列的芙蓉文化，但我在这里要追问的却是，到底是什么导致这样的现象出现。网络的存在是无可厚非的。但是我在这里面也看到了这一个社会全民的无聊。当所有的人都处在无聊状态时，是需要寻找新的话题口，进行网络围观式的大讨论。

一两个人的无聊，那是正常的，但是现在，借着网络的力量，这种无聊不断地延伸到社会的每一个个体，整个社会都在无聊，这是非常可怕的。即使之后出现了类似的所谓“拜月神教”这种恶心的东西。开口闭口都是这一些东西，我不禁想问，这个社会到底是怎么了？

我们的部落格

博客表达，在深一点的意义上来讲，是人自我的表达。这是一种欲望。就好像每个人都拥有一个麦克风，向世界宣告自己的声音。而且这种声音能在一个瞬间跨地理传播开来。这种自我表达，在古代当中已经存在了。古代诗人到了一个景点之后，都喜欢在墙壁上题诗。其中最有名的是崔颢在黄鹤楼上题的《黄鹤楼》一诗，李白想要再题，看到这首诗歌之后就打消了念头。苏东坡在一座寺庙当中也要题题字，“旧宿僧房壁共题”（《和子由澠池怀旧》），不仅仅是名人题字，连一般的秀才也要题题字。比如一个落第的秀才经过钱塘江畔时，在钱塘江六和塔塔壁上写下来千古绝对：“望空天，空望天，天天有空望天空”。《水浒传》当中“宋江浔阳楼题反诗”便也是如此。

这些都可以看做博客的最早萌芽。欲望表达的公众场合化在今天便上升为另一个阶段，那就是这些欲望表达都全部存档在网络当中，形成一个更大的储存空间。由墙壁上升为部落格。并且这个部落格都是人手一个。这当然归于网络的发展，才能使得个人之志公众化程度比以往还要高。

微网

在只报喜而不报忧更不报“高山流水”的时代，我有时想发表一些过激的言论也往往无疾而终，不想自己成为第二个“独唱团”。

薛杨富（2008级法学）

古时候当捉到作案人时，大家都会说这么一句话：“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其含义不言而喻。而当下，我们生活在互联网里，这互联网一点也不逊色于天网，我称之为微网。

确实，随着网络的普及，现代生活离不开网络，网络无处不在，网络无不影响我们的生活。我们每天回到宿舍、家里，都很自觉地打开电脑，看看有哪些新闻值得“人人”、“微博”，也经常挂 Q 升级，用飞信发几条“收到请回复”的短信。有时还不忘玩几把网游、在线看几部新片。一天就这样“充实”地过完了。第二天重复过着这种生活，而且并不觉得无聊，真有点匪夷所思，网络的魅力实在太大了。

生活往往就这般奇怪，越稀缺、越新奇、越禁忌、尤其是越得不到的东西，我们就越想

得到，却从不找理由。网络就能满足我们的猎奇心理：每天都能获取到最新的消息，了解最热门的事件，接触到最贴实的评论。这种新世界往往是最值得我们追求的，也是了解世界的最佳途径，特别是“微博”的应用，让网络更贴近生活了。

说起微博，我想起一则笑话：一个女孩走路跌倒了，爬起来先发条微博，再哭。正因为微博的微字得到大家的认可，每天都可以看完新闻后发一两句简短评语，以示自己的看法，还不忘@给粉丝，让他（她）们也关注一下。微博还有一个极大的好处，就是让我们及时了解世界各地新闻、娱乐、时政的同时还能看到其他名人、学者、专家的看法，在得到消息的同时还捞把观点提升自我。微博不单以小见大，同时有很大的言论自由，深受众多网友追捧。

之前，我很羡慕老一辈学者，因为他们上大学时有个“学”的氛围，而我更多是活在“商”的生活里。不过也为他们的封闭生活感到遗憾。我时时在想，自己如果既能活在“学”的怀抱也能自由地畅享生活，那是件多么美好的事情。我同学说这是不可能的，至少目前不可能。我也知道鱼与熊掌不能兼得，不过我相信，这是可以折中的。所以我很庆幸自己能生活在一个相对自由的当下，能够活在网络下，这样我可以通过网络得到我想学的，也可以发表我想阐述的观点，这是件何等快乐的事情。

不过现在很多东西都被和谐了，一则稍为敏感的新闻第二天就不能看到了，甚至连相关的评论也不翼而飞了，在只报喜而不报忧更不报“高山流水”的时代，我有时想发表一些过激的言论也往往无疾而终，不想自己成为第二个“独唱团”。这就是微网的第二层意思了。

微网微到我们无处不处于被监管中，甭以为别人叫你“牛哥”，你就是牛人，这世界上牛人不多，正如“哥只是个传说”，一切皆浮云，只有“微”才是真。

既然我们都处于两种微生活中，说不定某一天你因为第一个“微”而被第二个“微”给“微博”了，这绝对不是件好事。微网中的“微”字有“反”，而“网”中带“x”，这似乎说明了凡是“反”的东西都可以被和谐掉，但“反”跟“x”还有另一层意思，这是你懂的。

当然，我们都不希望出现上述两种情况，我们只期待有一个真正的微网。当我们满足第一个“微”时，不必担忧第二个“微”。这才是真正的微网。

在那里，改变这里

现在网上很多人用无伤害对象的粗话表达自己的观点，这个当然可以，没问题。但真正讲道理更需要严谨的逻辑，专业的知识以及常识的思考。否则剩下的只是情绪的转发与怨气的传染。

邓兆弼（2008级法学）

我大学前两年没有买电脑，现在书面上罗布的三厘米厚的灰尘论证了这个决定很英明神武。这样，我很长时间的网络阅读主要诉诸于我的手机。在一些想逃不能逃的课上，我不是

埋头睡觉，就是用手机上网。阅读的内容大致为博文、3G 网等。

因个人志趣，我关注过不少的博主，如足球评论员李承鹏、《体坛周报》篮球编辑杨毅、央视《新闻调查》主持人柴静、北大法学教授贺卫方、资深影视“小诸葛”谭飞、华人经济学家陈志武……如此种种，不一而足。当然还有韩寒。这些人的博文或有趣，或深刻，或专业，大都使我受益良多。不管是学会明辨是非、增加知识、还是“杀时间”。当中一些富有想象力，很有文采的句子我几乎记得住，而且我发觉相比纸质书，它们给我的记忆更为难忘，莫非粒子作用于瞳孔更能刺激大脑的记忆区？除了看博文，我还经常登录 3G 门户网——我想它应该是无线互联网站中办得最好的。标题党也弄得挺有意思。即便到现在，我依然是在 3G 网得知最新鲜的新闻，尤其是我最常访问的体育频道足球和 NBA。3G 有睥视群雄的体育文字直播，这很大程度上满足了众多学子随时了解球赛比分的需求。一边看比赛一边看评论也是件很有趣的事，有时某条评论比一个冗长的小品更搞笑，比一篇时评更深刻。不过如果它出现在某些赛事结束之后，那就另当别论。在那里你只会发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这种事尚需年日。至于文学的阅读，我唯一在 3G 上看过连载《张飞日记》。第一次看很有感触，后来再看觉得索然一般。盖心情相异罢，我想。此外，我也会去一些乱七八糟的论坛。有时发现一些有思想有见地的神贴，这时便觉得民间卧虎藏龙，高手大有人在。不禁对有人鼓捣的“民智未开”产生疑问。如今我这部手机似乎老化，浏览器启动往往要半个世纪。我想它已经进入职业生涯的暮年，行将退役，剩余价值限于当砖头。

事实上我的网络阅读经验是很低龄的。就是看博文或简短的帖子，仅此而已。网络连载的小说或电子版阅读，我几乎不涉及。像慕容雪村的小说，都是完结出版成纸质书时才买来，网上连载时没看。甚至一些因某些原因无法出版的书，而网上有电子版，我也都是打印出来才看。也许是个人习惯，我还是喜欢一灯如豆下慢慢阅读的温暖。右手也惯性向左翻非往下拖。另外，长时间盯着看电脑我会头脑昏涨。

然而，毋庸置疑，网络的出现赋予了个国家更多的表达自由，让它更加透明，更加无码。谁要想再加限制，只能吃鞋子。大家通过网络改变很多东西：监督衙门、围观权力、调侃鸵鸟、披露龌龊、解救孩童、结束单身……这些，你我都有目共睹。我始终认为，每一个有责任感的公民，都应在网上积极去表达自身的诉求和情怀——无论你处于金字塔的哪个阶位，属于统计数据中的哪类数字，无论你在生活中失语，乏语，无语，还是掌握话语权。在网络上可以有很多的方式，尤其是现在阿拉丁神灯般万能的微博。值得一提的是，现在有很多的意见领袖(虽然他们表示不接受这个词)，事实上他们的观点在很大程度上主导着我们。即使有些一开始你觉得不妥，甚至不同意，随着铺天盖地的一边倒声音，你的第一感觉很快会湮没。对此，我要讲的是不管是谁，不管他是以反抗的姿态，还是犬儒的模样出现，他们未必全对，他们也未必全不对。最关键的是每个人要有自己独立的思考，不要先行立场，屁股决定脑袋。因为事情往往不是非白即黑。还有，现在网上很多人用无伤害对象的粗话表达自己的观点，这个当然可以，没问题。但真正讲道理更需要严谨的逻辑，专业的知识以及常

识的思考。否则剩下的只是情绪的转发与怨气的传染。

庆幸有网络，因为在那里，正在改变我们这里，改变这片土地、还有这个神奇国度里的人民。

趣谈微博的表达与阅读

我们意外地发现微博那 140 字的限制让我们与莎士比亚站在了同一起跑线！原来不出 140 个字，也能表达出情节或跌宕起伏，或缠绵宛转的小说，让我们在三五分钟便能阅读一部小说，感受一次心灵之旅。

潘博成（2008 级文化产业管理）

当谈及网络的表达和阅读，不得不说说时下正在兴起的微博。正如 Twitter 的发明者杰克·多尔西所言：“一个人可以用 140 个字改变世界。”我想，这就是微博的力量——一种充满智慧，饱含情感的表达方式；一种丰富多彩，目不暇接的阅读模式。

从天涯论坛到和讯博客，从人人网到豆瓣网，互联网上的表达和阅读都伴随着文本的革新而不断演进着。但恐怕谁也不曾想到，在互联网步入大众视野十五年后的今天，一场所谓的“微革命”会横空出世，不仅横扫了互联网的读写形式，甚至对现实生活中的言说阅读习惯也起到了微妙的影响。

微博就像一个充满想象力的旅程，由它出发——

我们拥有了“微小说”——谢尔·以色列在《微博力》一书中所写的，“与占据最大空间的博客相比，Twitter 更具平等主义精神。”确实如此，我们意外地发现微博那 140 字的限制让我们与莎士比亚站在了同一起跑线！原来不出 140 个字，也能表达出情节或跌宕起伏，或缠绵宛转的小说，让我们在三五分钟便能阅读一部小说，感受一次心灵之旅。

我们习惯了“微交流”——“使用 Twitter，是为了交流，主题由你确定。”谢尔·以色列先生如是说。习惯了 QQ、短信和 MSN 的我们，渐渐发觉，原来彼此的“@交流”，你来我往的私信也能像其他通讯工具一样，让彼此沟通交流。甚至身边有朋友说，“你不回短信，你不上 QQ，但我知道你一定会回私信。”甚至一些网友开发了一些实现微博即时交流的软件呢！

我们开始了“咆哮体”——一种绝对属于 80 后，90 后的表达模式。我们用无数个感叹号、“有木有”等标点和词句，表达我们近乎一切的心情——无论是开心，愤怒，抑或是无奈窘迫，似乎所有的一切，在微博控心目中，都是可以“被”咆哮的。咆哮体让作者心情舒畅，也让读者开心一笑。或许它有违语法，有失严肃，但是如此开心一刻的纯娱乐，何尝不可呢？

我们爱上了“微书信”——2011 年的母亲节别有情趣，曾经属于私人绝密的家书，这次却登上了微博广场。微博客们把之于母亲的思念，之于母亲的感恩，之于母亲的敬爱等等，

用 140 个字，外加一个小标签#微家书#发布出来。我们不禁感叹，曾经多少媒介都无法达成的效果，在微博中轻松诞生了——数以亿计的微博控们，用这种别样的方式表达出祝福，也在阅读着千万份温馨的家书。

我们迷上了“随手拍”——从于建嵘教授发起的“随手拍，解救被拐儿童”开始，随手拍便走进了我们的生活，我们中的每一个人都成为了随手拍的作者和读者。随手拍让艺术的门槛极大降低，让抒情成为了随手可得的轻松事，让我们可以随时随地用照片表达我们的现状、甚至是思想和心情。随手拍也让这个读图时代的阅读习惯多了一份诙谐和趣味，从随手拍而来，我们可以时时刻刻读到朋友们原创的照片，让阅读成为“与图共舞”的过程！

显然，这只是一个起点，微博控们正在从这儿出发，用更多的创意，勾勒出更为绚丽多彩的表达方式，让彼此间的阅读更为有趣，更为亲切！

媒体人常说，公元 2010 年是“中国微博元年”，认为这是微博表达和阅读的开始。

学者会说，微博或许正在改变着我们的表达和阅读习惯，让我们更为便捷地说出心里话的时候，甚至变革着中文的言说读写。

更多的人也许会说，微博不过让我们可以更方便地说说话，更快乐地读读看看。

而同学们会怎么说呢？或许此刻，当您读罢这篇小文的时候，马上就会登上您的微博说说您的看法呢！

带着 ID，流浪世界

人与人的距离到底因网络而拉近了还是拉远了？人与人之间的感情表达到底因网络而更淡漠了还是更亲密了？我说，这由你控制和选择。

刘燕兰（2008 级汉语言文学）

人类历史上，从来没有一项技术，能够如此深刻地影响着我们，无论是工作还是生活；从来没有一场革命，来得比它迅猛强烈——互联网，精彩了全世界，成全了你我他。

在我还没拿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的时候，已经在腾讯 QQ 注册成为了网络世界的公民。无论你是否同意，我相信二十世纪九十年代至今最令人骄傲最值得关注的特点必然是：有这么一个虚拟的世界，不论年龄、性别、职业、党派、信仰、性取向，都有权拥有一张 ID；只要你掌握了计算机语言，在这个世界便有了话语权。

驰骋在无限绵延的公路上

我常常这样幻想：若世界上所有的公路都像齿轮上的传送带该多好！人和车在这样的公路上整齐畅通地行走，省了多少力气和燃料啊！这样的美事始终没有在现实中实现，但却在另一个世界里实现了——通往广阔的互联网空间的宽带，不正如一条条去往不同地方的公路吗？驰骋在这样的公路上，我们仅需花销比石油便宜得多的电费和网费，再动动手指，便可以抵达一个与现实世界同样精彩丰富的世界。

BBS/论坛、贴吧、群组讨论、MSN、QQ、佳缘交友、个人空间、主页、博客、微博、淘宝、团购、海外贸易……你到底拥有几个 ID？或者说，你到底在这条虚拟的高速公路上穿行过几个“收费站”？当然，这其中大多是无人收费站。多年来人们惯用“网上冲浪”来比喻互联网的快速、刺激和变幻无穷，可对于那些没见过大海的人们来说，他们更能体会自由驰骋于无限绵延的公路上的那种畅快淋漓感！

哦，原来你也在这里

当了 7 年的网民，我最大的成就除了拥有不下 10 个 ID，就是在网络无涯的空间里，于无数的陌生人之中恍然发现：哦，原来你也在这里。微微一惊后，要么静默围观，要么兴奋招呼。人与人的距离到底因网络而拉近了还是拉远了？人与人之间的感情表达到底因网络而更淡漠了还是更亲密了？我说，这由你控制和选择。

2009 年冬季，大街上开始流行一种首尾连接在一起的围巾，人称围脖；2010 年，时代的又一个产物“新浪微博”风行中国，这条“围脖”一年四季适宜，时尚与围脖挂钩。我向来时尚嗅觉迟钝，直到今年 4 月，我才开往通向新浪微博的路。看来，潮流只要趋势得当，我们是很难抗拒的。自此，这世上又多了一个人持着一张新注册的 ID，戴着“围脖”屁颠屁颠地跟人搭讪：“哦，原来你也在这里，做我粉丝吧！”

我是世界的一部分

某一天，我在网易博客中写到：“互联网社区是一只只无形的魔爪，把我们攥得紧紧的，基本上没有人想挣脱，因为这一挣脱就等于挣脱了整个时代！”互联网是这个时代赋予我们的，无论我们接受还是抗拒，都无法避免成为其中的一份子。可为什么要避免呢？要避免的是网瘾，是被网络控制失去自我的那种状态，而不是避免这个世界，甚至我们自己。正如白岩松所言：“互联网时代，我们就是世界的一部分，而谁如果能让自己与世界保持距离的话，简直就是一种时尚的生活。”

正因为我是世界的一部分，所以我要接触互联网；正因为有了互联网，所以更加坚定了我在这个世界的存在。不是吗？

我们都有一个流浪梦

问及当代中国 80、90 后的梦想，得到最多的答案是：环游世界（或流浪）！曾几何时，我也有这样一个流浪梦，在一本本充满幻想的青春纪念册上“最大的梦想”那一栏，骄傲地写下：环游世界！古训有道：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而今我要说：带上 ID，跟我家伊妹儿环游世界去！

由于现实世界中的种种限制，普通人想环游世界且非易事，更何况我们这么一群尚未真正踏入社会的大学生。但值得庆幸的是，我们生活在一个互联网的时代，流浪，不再如梦般飘渺遥远。你想阅人阅物阅世情？还是想读山读水读民俗？是想表情表意表思想？还是想达古达今达未来？

麦哲伦花了整整 3 年的时间，终于完成人类的第一次环球一周的航行；路路通历经万险

用 80 天完成了环游世界之行（《80 天环游世界》）；而现在，只要你愿意，短期内环游网络世界定将不在话下。与在现实世界中流浪相比，在虚拟世界流浪体会到的不仅有视觉的真实，也有现实难以抵达的便捷与广阔。试想，在没有健壮的体魄前提下，你能翻越高峰去领略一览众山小的豪情吗？在没有良好的水性的前提下，你能观赏到色彩斑斓的海底世界吗？在没有高科技装备下，你能用肉眼看到微观世界里的精彩吗？当然，我们也清楚，网络世界里以视听为主来表现三维空间永远无法弥补现实世界里可触可感的真实。没有人强制要求任何人在网络世界和现实世界里二选一，既然有了这样一个平台，不好好利于岂不是对不起自己？让我们一起流浪吧，世界就在你我的指间。

任情感游离网络里，用文字温暖你我他

于丹在谈网络阅读时说过这么一句话：“我经常在不同的链接之间跳来跳去，看到有兴趣的就点进去，这种阅读是博杂无序的，但却让我异常亢奋。”其实，我也经常在不同的链接之间跳来跳去，这也会让我异常亢奋，然而我的网络阅读却不是无序的。我爱在网络里读自己喜欢的温暖的文字，我也爱在自己的网络空间随笔随意，记录着随心随想。

肖淑媚（2009 级新闻编辑学）

自从上了大学，我便生活在两个世界里。一个是近在眼前的真实的现实世界，一个是远在天边的虚拟的网络世界。

其实很多人都有自己的现实生活，网络生活。他们以各式各样的姿势在网络世界里遨游，通过文字了解着彼此，了解着世界。用文字表达着自己，展示着自己。我也不例外。

去年十月，加入了网络里的一个文学群，里面都是爱文字的孩子，他们都爱在网络的那头用文字记录着点滴生活，诉说着忧伤快乐。

他们没有像文学大家那样名扬四海，或许他们也没有文学大家的文学底蕴，然而他们却也是那么的热爱文字。在那里，他们不分地区，不分性别，他们用文字温暖着彼此，他们叫彼此亲爱。

闲暇时，会进到他们的 QQ 空间，听着沁心的音乐，看着他们的碎言碎语，读着他们的快乐与忧伤。有时会留下只言片语，很多时候是静静地离开。因为再华丽的言语有时候也显得那样苍白，或者说面对坦诚心扉的笔墨，游离出走的灵魂不知道该如何表达。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觉得认真读着他人的文字，想象着他们过的日子，用心感受他们的感受，是莫大的幸福。于是在一个安静的午后，一个寂静的夜晚，我安静地坐在电脑旁，安静地读着那些让自己崇尚的、感动落泪的、温暖的文字。

喜欢用自己的心情读那些漫舞的精灵，不吝惜自己的真心，融入自己的情感。那一刻，躺在屏幕上的文字不再是寂静的，而是鲜活的，生动的。仿佛与我一起漫舞的精灵，同我一起呼吸，一起抿嘴微笑，一起潸然落泪。读着那些文字，犹如读自己，读生活。

自从加到文学群，那些温暖的文字无时无刻地陪伴着我，感染着我。我渐渐地感觉到了

藏在文字里充实的，深邃的，孤傲的灵魂。慢慢地有了一颗热爱生活的心，一颗向往一切美好的心。

我发现我应该感恩，应该感谢命运，如此的眷顾。让我在虚拟的世界里遇见这么一群爱文字的孩子。让我与这样的灵魂相遇，在阅读中沟通，在阅读中交谈，在阅读中成长。

也曾尝试在网络里用稚嫩的笔墨抚慰那些迷茫的心。也曾网络里做一个贴心的聆听者，听着他人的故事，写着他人的故事。那些甜而不腻的爱情，那些涓涓似水的柔情，那些万古长青的友情，那些痛彻心扉的分离，后来发现自己的笔尖是那样的肤浅，自己的安抚是那样的苍白。

那次在电脑前和一个陌生男孩聊他的爱情故事，一段很长的却又无疾而终的爱情。对方叙说完后我只轻轻在键盘敲打一个“哦”过去，其实我心里很难受，虽然没有泪流满面，但那天晚上我因为那段本以为会有完美结局的爱情辗转难眠。

后来，我写了一篇文章，关于那男孩的爱情。我用 word 文档算出，是 1643 个字，我和男孩说了，男孩发这么一句话过来：呵，16 万的字都写不完我们的故事，16 万的字也写不出我们的那段感情。当时我微笑，不语。

再后来，我把文发表到 QQ 空间里，很多网友跑来问我关于男孩和女孩的故事。“他们为什么要分开？”“他们还会在一起么？”“他们现在过得好么？”其实，我也不知道，其实，我也很想知道。

很快，女孩来找我。她说，谢谢你，但是你不会懂我们之间的爱，没有谁会懂，永远没有。当时我盯着那句话，许久。

后来的后来，我想去九九文章网会员中心把那篇文删了。但是文已经通过审核，已经在网络流传开了。我上百度搜索，已经有十几页是关于那篇文，关于那段无疾而终的爱情。

从那以后，我便觉得我是不懂别人的。不懂他们的快乐，不懂他们的忧伤。或许懂，但那也只是很肤浅的懂。或许像某人说的那样，我都没有拥有过爱情，怎么能写爱情。我都没有经历过，怎么能写故事。

于是，我便开始不写别人的故事。只在自己的 QQ 空间自说自话，随笔随意。写自己喜欢的琐碎的文字，有时候琐碎得只有自己才看得懂。

然而渐渐发现，那些琐碎的文字不仅仅记录着我的生活，我的心情，很多时候那些随意的敲打可以自我化解一些困惑，或许说那些零碎的文字能让我无助的灵魂找到心灵的寄托。

曾经在某网络写手的博客里看过这句话：那些源自心底的文字可以让我自我解读生命的无奈和悲壮，感悟着生命的柔韧和坚强。那是一个很高的境界，虽然我没能达到那个高度，但随意的文字能记录我琐碎的生活，能让我有淡淡的感动，有丝丝的温暖，我便很满足，仅此而已。

在网络上看到过一句话：做个好看的女子，并且相信山盟海誓。诚然，这是一句很美好的话。但我更喜欢的是一个网友的评论：就算在生活中做不到相信山盟海誓，在网络里也要

做个好看的女子。

漂亮的女子不一定是好看的女子。谁说过：因为善良，所以可爱；因为可爱，所以美丽；因为美丽，所以向往；因为向往，所以相爱。

于是尝试着在网络里做个好看的女子。用肤浅的笔尖在网络里诉说着，记录着。用苍白的言语温暖着自己，温暖着相遇在网络里的用心阅读的人儿。

努力在网络里做一个心存美好和温暖的女子，做一个让人心疼、让人欢喜的好看的女子。然而，我知道，要在现实生活里整理好思绪，带上笑容，好好地去生活，好好地珍惜当下的锦瑟年华，才能在网络里当一个用文字温暖着你我他的好看的女子。

Web2.0 时代：网事知多少？

“如果错过互联网，与你擦肩而过的不仅仅是机会，而是整整一个时代”。

陈杰纯（2008 国际贸易）

如果你爱一个人，那么就让他 ta 上网吧——因为那里是天堂；如果你恨一个人，那么就让他 ta 上网吧——因为那里也会是地狱。90 年代以来，虚拟的网络空间如此真实改变着我们的阅读和表达的方式和内容。

根据联合国对新世纪的文盲的定义：不能识别现代社会符号的人，不能使用计算机进行学习、交流和管理的人，被认为是功能型文盲。在如今电脑如此普及的社会，没接触过电脑、不懂得使用电脑的文盲，应该是为数不多的少数派。但如何正确、恰当、合理地运用网络进行阅读、表达、学习的这个问题却没有引起充分的关注。

Part 1 上网是一种强迫症：网瘾 VS 学习焦虑

记得第一次接触电脑的时候，是在初中。当时很多同学迷上了 QQ 聊天，打游戏，一到放学就三五成群相约去网吧。慢慢地，我发现班上已经有一些同学沉迷于网络游戏或聊天了，他们变得喜欢逃课、旷课、早退、迟到，上课无精打采，最后有一些还退了学。当时我自己不太喜欢上网，因为自己除了聊 Q，而且聊 Q 打字又很慢外，其他方面都不会，也没有兴趣。

我暗自猜测，也许他们是对新鲜事物的好奇，进而痴迷，再加上年纪小，自制力比较差吧，所以才有了网瘾。但上了大学后，我发现自己也有了上网强迫症：一到宿舍，第一个动作就是很自然地按下电脑的开机按钮。各界对于网瘾的定义也是有分歧的，但不可否认的是，上网已经成为很多人的习惯，可能每天在某个时点上雷打不动地会打开电脑，看看娱乐八卦也罢，看看欧美大片也行。上课的时候，当老师在讲台上激情四溢，指点江山的时候，当瞌睡虫来袭，精神萎靡不振的时候，当无所事事地呆在冗长的队列里，当在沉闷的会议上，手机成了解脱的工具。于是，就算两块电池也不够用，就算每个月 100M 的流量也差强人意，

就连闷热的夏夜也是由手机陪伴着我度过“众人皆睡我独醒”的时光。

沉浸在网络中，让人很容易忽视时间的流逝。几部电影可以打发无聊的周末。有人说，电影只不过是一片阿司匹林。观赏过后，头有点晕，一觉醒来，忘得七七八八。

通过网络，即使相隔两地，我们聊 Q，发飞信，关注对方博客和微博，感觉彼此心与心的距离近了很多，也许一两句俏皮话就可以让人忘记之前的烦恼，心情也轻盈起来。

除了打发时间，联系情感之外还要找出其他上网的原因，那就是学习焦虑这一因素。是的，我承认我有学习焦虑症。

我们生活在一个“知识爆炸”的信息时代，这就注定了我的“学习焦虑”是不治之症。我刚知道津巴布韦是非洲的经济典范，立马又传出了这个国家通货膨胀达到 1000% 的消息；这边刚公布巴勒斯坦和以色列的和平协议，结果不久他们又打起来；这边戛纳电影节群星闪耀，那边多伦多电影节明星又走红地毯了……在这地球村里，每天发生的事情让人眼花缭乱，应接不暇，我伸长脖子，踮起脚尖，看到的是谁撞人跑了，谁房价又涨了，谁和谁在闹离婚了，舞台这么大，我只能看到这么一小点的演出。

有人问，昨晚央行调高了多少利率呢？功夫熊猫 2 啥时公映呐？日本现在的首相是谁呀？多少次，我睁着空洞的双眼，不敢直面愤怒鄙视的眼光，我耳畔似乎传来：还大学生呢，经济学的，连这个都不懂!!! 我抖瑟地嗫嚅：不是我不关注，这世界变化太快……

学习是一件好事，新浪读书，360 个人图书，谷歌阅读器，凤凰视频……都可以一定程度帮上我们的忙。连毛主席教导我们说，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只是，什么时候，学习成了大学生的强迫症。我们在害怕被这个社会抛弃？与朋友聊天无谈资？在找工作面试时被刷？头脑被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情塞满，也找不出比较冠冕堂皇的理由来安慰自己。

Part 2 围观是一种力量：言论自由 VS 口水军

网络表达的一个好处是言论自由。普通人在网络上发表了什么，诽谤也好，谣言也行，可以说，付出的代价是很小的。于是，有人肆无忌惮，畅所欲言，一些人就把日常生活中不敢说，不能说的话都在网络上表达出来了。这就是所谓的言论自由吗？无限制的、真正的自由吗？有人倡议要网络实名制，但遭遇到很多人抵制：在思想控制比较严格的中国，如果实行实名制的话，那岂不更加钳制思想？而我在想，如果我们没有勇气对我们所作所为负责任的话，那我们还是个成年人吗？

很多人相信，围观是一种力量，转发，关注帖子可以起到舆论监督的作用，帮到一些急需帮助的弱势群体。这是言论自由换来的美好结局，一定程度上体现公正，公平、公道。公民韩寒，经济学家郎咸平等就是很好的例子。

网络的言论自由也催生了口水军。周立波说了“网络是一个泄‘私粪’的地方，当‘私粪’达到一定量的时候，就会变成‘公粪’，那么，网络也就是实际意义上的公共厕所！大家也就有空来拉拉!!”的“网络公厕论”掀起了不少风浪，我们忽略其言论的偏激，静下心来想想，其中也有一定的道理。

而在 3Q 大战中，我们更不难发现，360，腾讯背后的口水军的推动。当我听到有人要

做“正义的口水军”，我想发笑。也许我不太明白这世界的运作规则，总觉得口水军这个职业可有可无，对社会的生产力没有什么贡献。

Part 3 Web2.0 是一种趋势：茫然 or 追随

“如果错过互联网，与你擦肩而过的不仅仅是机会，而是整整一个时代”。毋庸置疑，我们已经从 web1.0 跨越到 web2.0，也许我们无法准确预知未来的归宿，但几乎是每个人都知，未来的世界离不开计算机，反而现实世界将会更紧密地和这个虚拟空间结合起来。在《网络互联网学习方法》Tom 老师的指导下，在同学们的互相分享中，我更加清楚地意识到，掌握互联网学习方法的重要性。一句名言说得好：不管你现在做什么或有什么想法，你必须迎接互联网，然后适应互联网，除此之外你别无选择。情愿的，命运领着走；不情愿的，命运拖着走。Web2.0 时代，我们还能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吗？网事知多少？我们不可能穷尽所有的大事小事，但我们也不能沦为一无所知。承认自己无知容易，但之后，是不是应该做点什么呢？与其急需迷茫，不如觉醒追随……

博客——自由与分享的园地

在这里，我曾经放进我生活的点点滴滴，也曾与朋友在这里讨论过我们的生活；在别人的博客里，我关注过那些离我很远的公共事务，也曾了解过别人的和我不一样的生活。

张慧（2008 级编辑学）

一花一世界，互联网便是人类生活的园地里开得最绚烂的一朵。它虚拟了一个能与现实紧密匹配起来的奇妙空间，在这个空间里人们可以尽可能自由地交流沟通，获取资讯，享受娱乐。可以说，这里是逃离现实最快捷舒适的仙境。

说起网络，不能不提到博客。博客，是集阅读与表达于一体的网络领域。博客原意是网络日记，英文名称是 **webblog**，有人将这个词的发音改了一下，于是变成了 **we blog**，由此，**blog** 这个词凌空降生。博客又叫做部落格。就我个人而言，我比较喜欢后者的说法。“部落”似乎是带有一种群体或者社群的感觉，博客也不只是一个表达自我的空间，它更是一个交流的园地。

发展到今天，博客已有衰微之势，但几年前，博客之红火发展令人讶异。在博客发展最旺的时候，我就申请了一个博客，但是由于那时课业繁重，根本没时间打理，所以博客对我而言只是一个虚设的存在，一块荒芜的土地。后来上了大学，我又重新发掘了自己早就标明了归属权的土地，而且还勤奋地耕耘起来。博客确实是一个能够让人放松自我，自由表达的地方。在这里，我能够将它当成垃圾桶，放心地对着它倾吐自己的情绪，写出来的感情，愿意给别人看的，就发布出来，让朋友们和我分享心情，有时是给我建议；而不愿放入公众视野的，就将它当成日记，所有的不安和难过书写出来之后加上一个私有权限，那么就只有自己能够看见。也许你会说既然已经放上了网络，就应该好好利用网络的互动性，将博客当成

日记本来使用不是暴殄天物吗？我无需辩驳，也许我就是喜欢这种用键盘“乒乒乓乓”敲出字符的感觉，就是喜欢将情绪通过手指尖留存在一个虚拟空间里，一个专属于自己的空间，别人要敲门，要得到我的允许才能进入。博客红人徐静蕾曾经将自己写的博客集结成书，成为了中国博客出版的第一人。而对我们这种普通人而言，出书也许只是一个茫远而不可及的念头，但看着自己博客里一排排的分类，一篇篇积累起来的文章，那种成就感确实会油然而生。

曾经无意之间浏览过一个博客，里面保存了四大名著、三言两拍以及几十部外国经典文学作品，来者可以免费进入并阅读这些书。刚刚进去的时候，看到这么多的资源集结在一个模样非常普通的文学博客里面，我十分讶异，就像发现了宝藏一样马上按下了收藏键。虽然说这种分享可能不合法，可能有侵权成分，可能不厚道，但是对我们读者而言，却是一个福音，能够解决读者买书的经济烦恼，和下载的资源短缺问题。当逛博客成为了我上网的一个习惯，博客也就成为了我的一个资讯来源点。有许多博客在某些问题上有很专注的研究。我曾经研究过学校的一个课题，而恰好在那方面有很深造诣的几个专家开了博客，于是我便能够从他们的博客上找到自己想要的资料，同时还能给他们留言做更加深入的交流和探讨。博客不同于即时聊天工具 QQ、MSN 等，因为前面有一大篇的日志或者视频、图片，博友的交流经常是就前面的内容而进行的，话题比起聊天工具更加得集中。而另外，有些博客则成为了社会媒体网络的一部分，比如说某些报纸、杂志的官方博客，在这些空间里，网友可以阅读到这些媒体的新资讯。

博客是一块信息共享的土地。在这里，我曾经放进我生活的点点滴滴，也曾与朋友在这里讨论过我们的生活；在别人的博客里，我关注过那些离我很远的公共事务，也曾了解过别人的和我不一样的生活。博客、部落格，是网络共享与分享精神绽放的园地。

异类

网络阅读犹如飞机，传统的阅读犹如老黄牛，但是我始终觉得，爆炸的始终是参差不齐的信息，智慧是在缓慢地积累的，我更喜欢在书本里寻找大师的智慧。

陈少华（2008 级市场营销）

或许我是个异类，在如今的网络时代，读书的人是越来越少，网络阅读给大家带来了很多的便利，更快速，更方便，以前读书人的最高境界就是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但现在任何人只需要用百度或者谷歌轻松搜索一下，海量的信息便会扑面而来，不要说天文地理，基本上你想要的一切知识你都可以轻松地在网上获得，于是人们不再像古代的读书人那样读书破万卷，很多人除了课本之外，看过的书可以说是寥寥无几，无可厚非，时代的发展总是会带

来生活方式天翻地覆的变化，但是我是个异类，除了平时上网搜下想要的信息之外，我更喜欢与书本为伴。

很多人会觉得，在这个信息爆炸的时代，只有网络才能让你跟得上时代的发展，打个不算是十分合适的比喻：网络阅读犹如飞机，传统的阅读犹如老黄牛，但是我始终觉得，爆炸的始终是参差不齐的信息，智慧是在缓慢地积累的，我更喜欢在书本里寻找大师的智慧。

对于我来说，一本本好书就是我的一个个良师益友，没有书，就没有我今天的不断成长，我的意思不是认为我自己现在有多强大，而是书给了我不断向上的动力。还记得在广商度过的前两年，我荒废虚度了很多的时光，我不断地逃课旷课，挂科作弊，我在大学里完全找不到自己的目标和方向，在很多个黑夜里我一直都在想我到底来大学里干嘛？但是每次我都没有找到我想要的答案，就这样一大二在盲目的颓废中度过了，偶然的自己开始读书，书中的话让自己豁然开朗，于是开始喜欢上读书，开始喜欢上图书馆，开始喜欢在网上买一大堆书，越看书越觉得自己看书太少，越学习越觉得自己懂得的太浅。

以前一直都觉得整天无所事事很无聊，觉得自己有太多的时间都不知道如何度过，但是越读书越开始觉得时间不够，有那么多的好书等着我去读，有那么多的知识我要学习的，有那么多的智慧可以得到的。于是不知不觉中养成了一个习惯：无论去哪里，我都会在包里带着一本书，只要有空闲的时间，我就会坐下来看书，有很多的书都是我在公交车上和地铁上看的，无论多嘈杂的外界环境，只要翻开书，我就能沉醉其中，在书中经常可以与大师之间进行心灵的沟通，让自己在这越来越浮躁的世界中慢慢变得淡定，心变得越来越清静，书给我不仅是知识，还有为人处事的智慧。

越读书越喜欢读书，越发现书的魅力，越体味到读书之美，在书中往往大师的一句话就可以让我对自己反省很多，一句话就可以让我思考许久，同时发现越读书就越喜欢思考，越思考就越喜欢在书中与大师交流，往往大师的一句话就可以让自己思索已久的问题豁然开朗。

在书中，马登告诉我“要追求卓越，凡事全力以赴”，于是我开始改掉我做事情漫不经心，马马虎虎的习惯；大前研一告诉我在商界最重要的是要“锻造自己的思考的型”，于是我开始用自己的思维去思考周围的事物；柯林斯带我揭秘一个卓越公司的各种因素，于是我联想到要成为一个卓越的人所需要的素质；李嘉诚忠告我：“作为一个商人，无信不立”，于是我开始注意我经常与人承诺却经常忘记的坏习惯，温总理跟我说“海不辞水，故能成其大”，于是我要求自己一直保持谦虚的心态，不断地学习；30位经济学家告诉我……

我知道自己依然是那样的平凡，但是我在追求卓越；我知道自己依然是那样的弱小，但是我在不断的壮大自己；我相信一个人最重要的不在于他的起点有多高，而是他有没有一颗永远追求进步的心，于是我更加认真地读着书，思考着未来。

低头，在书中与大师心灵沟通；抬头，对未来充满自信和淡定。

在这繁杂网络时代，我们每个人的心都越来越浮躁，每个人做什么事都是越来越急切，而我愿意陪着书本慢慢走，在这个网络时代，我注定是个异类……

阅读欣赏

灯下品茗

一部跨越多门学科的经典——《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

侯楣（2008级编辑学）

都说读史使人明智，学法使人善辩，懂社会学教人溯源，想不想同时体验历史学、法学、社会学融合于一书之中，共同冲击你大脑的奇妙感觉？或许《中国法律和中国社会》一书可以满足你的需求。

《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首先是一部经典的历史类书籍。作者瞿同祖以秦汉到明清作为本书的时间跨度，以不同朝代的对比及演变为空间跨度，很好地展现了一个系统的、比较完整的、不被普遍认知的中国历史。

本书大量采用历史资料，很好地还原了历史。原文的直接引用以及古代汉语的表述方式多少增加了阅读的困难，但却给了读者亲自理解历史、辨别是非的权利，《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可谓历史韵味十足，是一本不可多得的历史著作。

把《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单纯地看作是一本历史书，还不足以体现它的特色所在，更准确地说，它是一部对研究中国法律的过去及其不断完善的过程的法律史。

作为一部法律史，法律条文固然是不可或缺的部分，但本书的精彩之处还在于，它立足中国古代法律，从更高的角度分析并总结了中国古代法律的基本精神与主要特征。瞿同祖认为，中国古代法律的基本精神与主要特征跟我们现今一直称道的“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观念几乎是无关的，中国古代法律是一种工具，家族主义和阶级概念才是它服务的重点。一谈到法律，我们总是会将它与维护民众利益相联系，却不知，中国法律也有倾向于保护特权阶级的时候，法律也曾竖着不公平的旗号，走过了相当长的一段历史，这与我们的普遍认知有很大的反差。这样的思想反差，正是本书抓住读者眼球、加深读者兴趣的关键点，它就像给读者呈现了一个毫不熟悉的世界，激发他们在陌生领域的好奇和探索动力。

《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除了对中国法学史的研究有重大贡献之外，也开创了一种研究法律史的新方法——那就是社会学的引入。

从书籍的开篇到结束，中国法律史的论述与中国社会历史如影随形，作者瞿同祖一直把两者巧妙地结合在一起，叙述两者之间的密切联系。因此可以将《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定义为一部与社会学紧密联系的法律史书。

瞿同祖对于中国社会的描述非常注重事实的陈述，通过一系列的事例向读者展示一个真实的中国古代社会。我在有关中国古代社会的描绘中，主要读出了三个事实：一、中国传统的儒家思想贯穿中国社会，尊卑、贵贱、亲疏、长幼所要履行的权利与义务相差甚远，在当

时的社会情况下，平等是遥不可及的东西；二、中国为何称作礼仪之邦？这本书可以给出一个很好的回答。中国古代社会是一个讲究礼仪、注重礼仪的社会，对于礼的看重已经到了近乎苛刻的地步，人们的自由也受到了很大程度的限制，礼仪根深蒂固的历史渊源，一直影响着后来的中国人以及他们的思想；三、中国人的阶级、家族观念呈现一种畸形的状态。家族的和谐是头等大事，必须通过一切途径来维护，无论这些方式是好是坏。有时候阶级和家族观念的畸形认识，对人性是一种摧残，处于中国古代社会的人们是没有自主权可言的。

中国古代社会给我留下的印象并不美好，但却异常真实。实在难以想象，当时的人们过的是一种怎样的生活，遭受的是一种怎样的命运。同时我也庆幸地看到当代中国社会的进步，这样的成果不知经过了多长时间、多少人们的共同抗争和艰辛努力，而这个过程，自然少不了立于改革与坚守传统间的矛盾和无奈。

中国古代社会的等级观念直接导致了中国古代法律的不平等。从来都没有设想过一个不讲人人平等、一个近乎荒谬的法律模样。《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赤裸裸地告诉我们，身在不正义的法律中，将是一种多么可怕的事情。即便如此，中国古代法律还是具有一些值得学习的地方，比如细节的注重。中国古代不仅有适用于不同阶级的法律，各种阶级的衣着、房屋、车马等的使用也有详细的规定，在制定这些法律条文的时候，不仅需要多方面去考虑，还得从中找到一种权衡，这与当代中国许多不完善的法律形成了强烈的对比。中国古代法律的人情因素占主导地位，例如与皇帝有关系的人如果犯罪是有可能减轻或者免去惩罚的，而在当今的中国，再大的官犯了罪也得接受惩罚，贪官的惩治就是一个很好的例证。

《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也很好地诠释了法律与中国社会的关系，这种关系对于当代中国，依然有很好的借鉴作用。家族观念和阶级观念渗透的中国社会，同样会因为一些破坏性的行为而导致社会的动荡，人情因素为主导的中国古代法律是管制中国古代社会的一种坚实有力的工具。中国法律是顺应中国社会长幼、尊卑有别的思想观念的，是对中国社会的一种全力支持，尽量不与中国古代社会所倡导的思想相违背。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的发展是亦步亦趋的，当中国社会开始注重人权的时候，中国法律也逐渐看到不平等对于人性的可怕摧残，进而逐渐学会在教化与平等中寻求平衡，逐渐实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从学科的角度而言，这是一门跨越历史学、法学、社会学并且成功地将三者结合在一起的经典著作，是中国学科研究上的一座里程碑。从对外传播的角度而言，这是一本能够真实地反映中国法律和中国社会历史状态的中国读本，对于研究中国法律和中国社会历史的国家而言，这本书能够让他们更深刻地了解一个中国人走过的历史。从个人的角度而言，作为一个中国人，如果完全不了解属于我们的传统和历史，难道不是一种莫大的遗憾吗？

书评：《平凡的世界》

陈婉云（2008级汉语言文学）

《平凡的世界》是路遥文集中最具分量的一部长篇巨著，全景式地描绘了中国现代城乡生活，通过复杂的矛盾纠葛，以孙少平等人为代表刻画了一个平凡的世界里不平凡的人物形象。人生的自尊、自强、自信，人生的奋斗与拼搏，挫折与追求，痛苦与欢乐，纷繁地交织在一起，在亘古的大地与苍凉的宇宙间荡气回肠，被誉为“茅盾文学奖皇冠上的明珠，激励千万青年的不朽经典”。

我一直在苦思冥想，中国的农民到底是一种怎样的“标本”？难道仅仅是贫穷的代名词与缩影吗？抑或是像罗立中的《父亲》那样：黝黑粗糙的皮肤，敦厚质朴的品性吗？可是，为什么在《平凡的世界》里，我感觉到的却是在生命绝望的边缘苦苦挣扎，始终不肯轻易放弃那根希望的稻草。我依然清晰地记得孙玉厚在儿子孙少平面前留下那压抑已久的泪水，是那样的绝望无奈，可是又不得不苦苦撑下去。记得曾经有人说过，苦到极致是毫无表情的、只有泪水的肆意流淌。“为什么我的眼里饱含泪水，因为我对这片土地爱得很深沉”这是艾青对大堰河的眷念之情，可是我觉得孙玉厚除了对这荒凉而贫瘠的黄土高原的深爱，更多的是对妻儿的不舍与责任。其实，孙玉厚心里一直觉得亏欠少安，因为自己的“无能”，让年少的少安过早地承担家庭的重任，以致错过了读书，也错过了润叶的爱情。“在我们亲爱的大地上，有多少朴素的花朵默默地开放在荒山野地里。”于是，既然我们不能伟大地活着，我们就只有平凡地生存。

记得第一次读《平凡的世界》是去年国庆，那时生活的种种不如意压得我喘不过气来，我甚至想过用最极端的方式来抵抗。可是，当我走进那个平凡的世界时，我才发现自己所谓的不如意简直是无病呻吟，他们的苦难才是生命的痛苦，连最本地温饱问题尚且得不到保证，更别谈精神追求了，可是孙少安却顽强地用一个个黑馍馍去支撑他的精神世界。是这份苦难的厚重和阴影的跌绊组成了这世界令人不忍离去的美好。人生没有永恒的痛苦，也没有永恒的幸福，你只能在转身的那一瞬间变得足够坚强勇敢，不然你只能在生存的浊流中消逝。

历史与生活的巨轮把他们的期望，事业与爱情压成粉碎，可是他们还是顽强笑对明天。书中最引人感动的，莫过于孙氏兄弟不甘为命运的玩偶，在沉重的生活中发掘自己被禁锢的价值，自强不息的命运主旋律。孙少安用自己辛辛苦苦积攒的钱来建窑烧砖，并且没有因为技师的不懂技术也迫使自己负债累累而轻易向命运低头，而是在别人的帮忙下峰回路转。而孙少平独自一人去城市闯荡，穿着破烂，睡烂窑洞，以书生之躯体背石头，出卖廉价劳动力，然而在做散工时依然不忘记读书；感觉少安就像罗素所说的：“有三种简单然而无比强烈的激情左右了我的一生：对爱的渴望，对知识的探索和对人类苦难的难以忍受的怜悯。”当自己在煤矿工作时，满心期待与晓霞的两年约期，却得知田晓霞因抗洪救灾英勇牺牲，自己也因事故英俊面容尽毁，可是孙少安依然坚定勇敢地走向平凡朴实的煤矿，那绝对不是消极的选择，恰恰是自由意志后的坚强。因为“生活中真正的勇士向来默默无闻，喧哗不止的永远是自视高贵的一群。”其实，在现今社会，我们并不难发现类似孙少安和孙少平的影子，就像那些处于社会底层的“农民工”，正是他们的存在与奉献，我们的现代化才能建设起来，

只是他们似乎在那些所谓高傲蔑视中显得不合群罢了。虽然有时候在想，孙少平的追求不应该止于矿工，他应该有更加崇高的成就与贡献。而是，也正是因为孙少安最终坚定地走向矿工前线，才会真正触动我们平凡人心中平凡的情感认同。

掩卷深思，心中浮浮沉沉，颇有感叹世事苍桑，人海茫茫之情，正像路遥在后记中写道“希望将自己的心灵与人世间无数的心灵沟通。”在这个因欲望膨胀而渐渐扭曲的时代，几乎连尘世的浮云都渗透着喧嚣的因子，举目所及难找一片净土，或许我们每个人真的都应该去感触倾听那久远的平凡世界里的平凡的声音，让自己在心底积蓄一方值得去温柔守望、静默坚守、抑或不懈追寻的桃源，让自己的生命因为平凡而更加不平凡！

人生若只如初见

廖如媚（2009级汉语言文学）

在这喧嚣浮躁的世界，安意如，这样一位处在春华初绽年华，淡雅如莲的女子，撑着一把古典的油纸伞的轻轻地走来。她用古典而不失灵韵，清丽感性的笔调，带领我们穿越时间和空间，穿梭于神奇瑰丽的文字世界，感受着古典诗词的美丽与哀愁。随着一行行诗映入眼帘，一句句词进入脑海，平平仄仄，每一声都叩击着我的心灵，每一个诗词背后经典浪漫的故事都轻轻触动着我的心弦，平静的心湖上便泛起了层层涟漪。

席慕容的《初相遇》中说：“美丽的梦和美丽的诗一样，都是可遇而不可求的，常常在最没能料到的时刻里出现。”在不经意的时刻，便有了猜不到结局的初见。

人生若只如初见，她是“名花倾国两相欢，常得君王带笑看”的绝代佳人，她回眸一笑百媚生，他是拥有着浩浩河山的旷世名主，他君临天下统治着万里江山。

人生若只如初见，她清丽可人，纤纤玉指调歌轻唱，一咏三叹，如同大珠小珠落玉盘。他才华横溢，执笔挥墨轻书诗卷，丽词佳句，如同泠泠佩声。

人生若只如初见，他们谈诗论赋，他们琴瑟相和。

然而，这一切也只是“若”……当命运与缘分，在某年某月的某一天，如那经纬交错的地图，在不经意间邂逅，演化出无数个旷世绝美的故事，也注定有了许多无法预料的结局。

于是，她无法逃脱红颜祸水的命运，她不得不宛转蛾眉马前死，落得个马嵬坡前“一掬黄土收艳骨，数丈白绫掩风流”的结局。

于是，霍小玉韶颜稚齿，饮恨而终，李益负心背叛，终生多疑。他送了她一命，她毁了他一生。

于是，繁华如水终将逝，褪尽彩色剩黑白，沈园那面影墙上只留下了那两首《钗头凤》，黑的碑，白的字，悲伤逆流成河。红酥手，黄滕酒，往事不堪回首；人成各，今非昨，几年离索成蹉跎。她仍是她，他仍是她，而他们，却已经不是他们。

人生若只如初见，如同一个美丽的梦，朦胧的梦里，那时栀子静开，芬芳美丽，拈花间

香满衣。那一刻的温暖纯净如水，那一颦一蹙，一言一笑，如春风拂面，如霏雨淋浴，畅快淋漓。初见时的惬意，那梦幻般的感觉，如微风中一粒粒种子纷纷地落在了心田上，绽放出各种各样的花朵，芬芳四溢，那种怦然心动，驻留心间，勾起了无边无际的思忆。

如果一切只停留在最初相遇的那一天，那一分，那一秒，也许就只有人生若只如初见的美好，就不会有后来的“等闲变却故人心，却道故人心易变”了吧。可是，流年似水，世事难料，许多既定的开始常常会有一个想不到的结局。就像《阿甘正传》里说的那样，生活就像一盒巧克力，你永远不知道你会得到什么，所以生活才变得那样耐人寻味。繁华事散逐香尘，流水无情草木春。开始时的诗意，思意，最终也归于失意，失忆。曾经的夏花的绚烂，也敌不过似水流年，再美丽的初见，终荒芜在时间的长河里。穿不过的红尘，堪不破的情笺，山盟海誓的诺言，天荒地老的意愿，也只留下阑珊的背影。

平平仄仄，古韵清清，一首首婉约清丽的诗词，洗涤着这滚滚红尘中的悲欢离合，月圆月缺。花谢花飞飞满天，落尽了人世沧桑，徒留那柔软又美丽的忧伤。

人生若只如初见，蓦然回首，浮华尘世，过眼云烟，所有的爱恨情仇终将在绵绵的时光中辗转成空留叶脉的书签，悲伤染指流年，垂泪于心间，当时只道是寻常，落花流水春去也，天上人间。

如斯女子——读《正说秦淮八艳》

吴琦琪（2008级物流）

明末清初，一个时势动乱，人心惶惶的年代；如同历史一贯的愚弄，于当时被称为“遗都”的南京，秦淮河边，依旧纸醉金迷，欢歌达旦。烟笼寒水月笼沙，夜泊秦淮近酒家，秦楼楚馆，画舫柳巷，萎靡成风。门前缭绕身影，馆中曼妙身姿，阁内莺声细语，怀中笑意逢迎，这种种，都是她们——妓女。

不是爱风尘，四倍前缘误，花开花落自有时，总赖东君主。

去也终须去，住也如何住，若得山花插满头，莫问奴归处。

她们或许是官家小姐，或许是村野丫头，或是什么也不是，于这男权为天的世道，扮演一种玩物，犹如一个盛装而行的木偶，顾盼流畅，眉眼盈盈，都不是为了爱情；一曲万金，挥金如土，肆意妄为，都是为了报复薄情的男人。她们并非以色待人，秦淮八艳中，马湘兰长于画兰，词工；董小宛性情贤淑恬静；李香君用鲜血将情思化作手中的桃花扇；陈圆圆的倾国倾城的容貌；柳如是精通琴棋书画；顾横波个性豪爽不羁；寇白门的纯真灵精；卞玉京善诗文、工书画。上天总是恰似公平地给予她们所有，在拥有美貌与才情的同时，她们并没有完美的爱情。身旁男子与之相比起来，显得那么逊色。他们或是颓唐不已，或是踌躇不前，或是碍于世俗，种种的种种，如此沉重而又真挚的爱情，他们——无力承受。

空谷幽兰独自香，

任凭蝶妒与蜂狂。

兰心似水全无俗，

信是人间第一芳。

马湘兰像是一朵空谷幽兰，独自盛开，遗世独立。其与王稚登苦恋一生，无奈终无成佳偶，教世人叹惋。王稚登偶到幽兰馆，与马湘兰一见如故，相逢恨晚。此后王稚登经常出入幽兰馆，与湘兰煮酒欢谈，相携赏兰，十分惬意。有次，王稚登向马湘兰求画，湘兰点头应允，当即挥手为他画了一幅她最拿手的一叶兰，并题诗：一叶幽兰一箭花，孤单谁惜在天涯？自从写入银笺里，不怕风寒雨又斜。后来又作一画“断崖倒垂兰”，以表达自己不是水性杨花，而是真心期盼与之相守一生，对于诗中情意身为秀才的王稚登怎么会不懂，但是深知自己无位无职，前途茫茫，所以故意装作不懂诗中情意，随意收下画作。

此后，王稚登北上进行修史工作，心中踌躇满志，希望回来之日能给湘兰一丝庇护。事实总是事与愿违，王稚登失意而归，并移居姑苏，几经打听，湘兰才得知情郎的黯然南归。湘兰便每隔一段时间到姑苏住上几天，与王稚登弹曲聊天，赏花评词，但是两人对婚嫁之事缄口不言。这种超过了友谊，止于爱情的交往持续了三十多年。在王稚登七十大寿时，湘兰抱病到姑苏，重展歌喉。清丽一曲，说不尽三十余年的情意，聊聊数语，道不出心中晦涩。半月后，伊人香消玉殒，不久，王稚登也随之而去。故事，到此，是圆满结束，不过，只是——是死的完满。

此地有佳山佳水，佳风佳月，更兼有佳人佳事，添千秋佳话。

世间多痴男痴女，痴心痴事，况复多痴情痴意，是几辈痴人。

一开始觉得如此德才兼备的女子怎奈得对如斯男子痴情一辈子？以往的知识告诉我，明清男子多是腐儒守己，不像南北朝那样肆意风流。换做是我，我也会选择一位志趣相投，平平凡凡的文人雅士，也不会选择一位旷世英雄，或是王侯贵胄。女人，只是一位女人而已，再才华横溢，也只想养儿育女，归于平淡。

爱是荒废的灵魂遇到幸福的邂逅，抑或，幸福是荒废的灵魂遇到爱的邂逅。张小娴更倾向于后者，而我反更倾向于前者。当杂草丛生的躯壳遇见你所认定的那个人，便会奋不顾身，至此，我不再是我，你的灵魂填补了我空荡的皮囊，使之丰盈，生动。不再行尸走肉，不再浑浑噩噩，不再幻想幸福的模样，因为找到你，就是找到了幸福。而她们——秦淮八艳，谋生亦谋爱。

秦淮八艳，历史或多或少赋予她们更多的香艳色彩，唯独没有看重她们的费尽力气的呐喊——破除世俗的桎梏，挣脱阶级的牢笼。

如斯女子，如斯才情，叫男子黯然失色……

如斯女子，如斯风骨，以后不会再有……

触及灵魂深处的舞蹈表演——有感《灵之舞》

李凤（2008级汉语言文学）

清风老师曾说：“遇见一些书，一些人，就再也回不到原来的状态了。”我想说，能在图书馆“蓦然回首”邓晓芒三本书的合集《文学与文化三论》——《灵之舞》、《人之镜》、《灵魂之旅》，是我人生体验中的一次美丽的遇合，让我真正体会到“有一种力量叫思想”的思维的张力，亦是促使我在灵魂之旅的路途中对纵向思维的延伸。对此，我深深感激。由于本人还未练到可以综述这三册合集所带来的一系列启发的功力，故仅尝试就《灵之舞》来说说我的理解。

据说古印度经典《奥义书》中有一个传说：因陀罗和维罗吉纳向“生主”请教关于真正“自我”的知识，生主请他们在一盆清水里看自己的影像，这种外在虚幻的影像使不求甚解的维罗吉纳感到了满足，而因陀罗却继续追问那不同于肉体表象的“自我”究竟是什么，终于获得了真正深刻的智慧。显然，这一神话比希腊神话中俄狄浦斯解答斯芬克斯之谜含义更深，它不仅仅把人从外在形态上与万事万物区别开来，而且把自我作为精神与自己的外在肉体区别开来了。邓晓芒的《灵之舞》触及的正是一场来自自我灵魂深处的舞蹈表演，是对人类精神的内在结构进行的系统分析。一如作者本人自述：“本书一方面贯穿着中、西文化心理的历史比较，另一方面又以人的自我意识、人格和自由这样一些纯哲学概念的分析为构架，并最终落实到我们这代人（包括我本人）的自我分析，自我咀嚼和自我反省之上。”

由于本人具有先天性的“追问”情结，我个人实在不喜欢含糊糊地用一套“只可意会不可言传”貌似高不可深其实正好暴露失语状态的话语去“忽悠”别人，我喜欢把事情追问得清清楚楚，然后用自己的语言表达出来，顿时思想清明开朗，阳光普照。我甚至固执地以为一种行为的之所以发生，一种现象的之所以存在，总是有其原因的，连号称浪漫主义的雨果都说过“世界上每一为什么的背后都有一个因为”，只是有时那个“因为”还潜伏在潜意识中罢。人对自己行为的分解能力、对世界的认知能力是有限的，所以有些人能破译自己心中的若干密码或热衷探求未知世界的极限，并用清晰的话语表达出来，大部分人则未必行。但人类不能因此就妄自菲薄，固步自封。停滞不前、甘于现状只能说明人类对未知世界的屈服，对来自人性本身惰性的地心力的屈服，是对“人之所以为人”的生命存在的不负责，从而不思考，不动脑，不突破，不前进，不发展……原地踏步，甚至倒退回原始人时期的蒙昧状态。喔，我这里用的是群体概念：人类。显然，可以置换成个体：我。于是，我惊喜地发现，我的角色自期与邓晓芒的写作意图——把历史、文化、社会心理都凝聚在个人内心体验的能动的感性结构中来考察和评述，以给当代人破碎的心灵重新提供一个相对完整的“世界感”，最终为人们在现实生活中的进取和开拓提出一种可供选择的态度不谋而合。

《财经郎眼》的主持人王牧笛说：“阅读是一种伤害，思考是对伤害的弥合，表达则是弥

合后的绽放。”我对此有共鸣，我贪恋于阅读——思考——写作这一流程给予我的快乐和成就感，因此只好孜孜不倦地通过思考和写作弥补阅读伴随而来的副作用。然而对于《灵之舞》，部分文字于我目前的知识结构和经验阅历，理解与消化起来是有艰涩的，故只能先暂转述其中一句话代替我的表述。比如谈及何为真正的“真诚”：“真正的真诚是在意识到这种真诚有可能是虚伪时才产生的，是对自己的真诚永不满足和随时拷问，一旦意识，就是在表演真诚。与虚伪完全隔绝，不知虚伪为何物的真诚是不存在的。”笔者斗胆以“一叶知秋”的读书方式，在此摆出作者的一个观点：人生是一场表演的艺术。

这里不可避免地涉及到中西人格结构的差异：西方文化中自古希腊以来就把自我意识（个体意识）上升到独立性的地位，他们对真实的“自我”有一种近乎执拗的追求。奥古斯丁说人的内心是一个深渊，有无限的层次，需要用一生的时间去深入和鉴定。在西方文化的观念里，人是有限性的个体，人对自己的把握是不可靠的，把握自我是一个漫长的寻找自我的过程。人生下来只是一堆人格、性格都还没有建构起来的材料，因此人需要不断地寻找和建构自己，不断地去对自己进行反省，这就是人的自我意识。至于中国人的自我意识则是一个静止的，一次性规定好的结构。我们所说的传统文化儒释道，其骨子里都有种“赤子崇拜”：儒家对性子和人生有一种基本体验，即人的天性本是天真自然纯朴，只需后天时时加以打扫和养护或回归本性即可；佛道则认为不如一开始就将它与社会生活加以隔绝，以保持其天然的透明无瑕。与西方不同，中国人不需要向外寻找一个安身立命之所，而只须回到我们的起点——赤子之心，回到与天道合一的“诚”。虽然人长大后清除外界所带来的污染遮蔽物也不容易，但总归人的本性仍在，不需要你去寻找，只需要你去认可，守住“节操”，遵守“道义”。

回到上述所说的关于“真诚是一种表演”的说法。这里的“表演”不是天生的，而是人为的；不是本性固有的，而是意识到与“真诚”对立的“虚伪”为何物时才敢扪心自问：我做到了吗？这才意味着你开始走上表演真正的真诚的道路。在这里你会发现，人生陡然变得艰难了！你会发觉你原以为只要回归本心，回到童心在线貌似“轻而易举”的主观选择，竟然不是“想当然”就能达到的！所谓的“真”、“善”、“美”都是需要当作追求的目标和理想通过后天有意识的人为努力，用一生的时间不断追求和孜孜不倦实践的！

在此，我联想到了夏中义先生的“精神成人”说。“精神成人”的永恒主题是怎样把一个生物学层面的生命个体变成价值上充分自由自觉的主体。费尔巴哈说：“婴儿还不是人，仅仅是一个动物”。婴儿只有成长为人的基因，但还处于潜伏状态，还未被人类文化开发出来。其实，人与动物的界限并不在于“会不会制造工具”，恰恰是一个人是否具有“反思性的自我意识”。所谓“反思性的自我意识”是指个体生命的价值觉醒、行为上独立选择和独立负责，一种对自我有着清醒认知和反思批判能力的意识结构。即所谓的“精神成人”罢。事实上，“人世间的真真假假，除了真诚的愿望外，还要有阅历和经验才能分得清楚。”譬如，我们小时候那么轻易就相信的“空话”、“大话”，现在回想起来竟是“矫揉造作”；经历过文

革时代的人当初含着热泪，献出生命，真诚地去“捍卫”一个纯洁的“理想”，到头来发现自己所维护的只是一个虚假的幻想。可是我们能说当年的自己不“真诚”吗？个人与时代都有一个成长与成熟的过程，可是谁又能担保多年以后的“我”再反思今天的自己，就是绝对的“真诚”呢？

苏格拉底说，没有经过反思的生活是不值得过的。罗曼·罗兰又说：“真正的英雄主义是在认识生活的真相之后，仍然热爱生活。”为此，我一直在努力追寻着生活的真实，同时也在努力积淀着热爱生活的信念。或许生活的本来面目就是我现在所认识的，但肯定还有更多更多，人是有限性的个体，所以慢慢去体验和认识这未知的部分，就成了支撑我走下去的信念。至于因为害怕接触社会的黑暗面而停滞、局限在某一个时空内，青年人如你，愿意吗？

这是一本触及灵魂的舞蹈的书，舞蹈是一种艺术，艺术是作为人的纯粹的追求，这种追求，人们可以把它称之为“美”、“真”、“善”、“真理”、“信仰”等。但它最本质的特点是创造，是表演。人的心灵是一个复杂而丰富的有机整体，不可能净化为几条道德戒律，思想越深刻，情感越丰富，就越难以用简单的“好坏”、“美丑”、“君子小人”一言以蔽之。单凭那婴儿式的“天真、淳朴、原始”的自然本性是无所谓善恶，美丑的，因为这时，人还未成为真正的人。意识到和承认自己的有限性，就会用爱、宽容去理解别人，并反观自我，创造自我，表演自我，完善自我。人如何在自己面前给自己的生活赋予意义，如何扮演好自己所设计的角色，实在值得我们用此生的生命去探寻。

悠悠万事，惟此为大。

最是那寂静的守候 ——观《忠犬八公的故事》有感

吴艳（2009 汉语言文学）

走出图书馆，我的泪水止不住地流。不是我泪点低，而是这部影片实在太感人了。这是一部关于爱和守候的电影。秋田犬八公在风雪中等待主人归来的画面，一直在我脑海里盘旋。我感动于八公和教授之间纯粹而美好的情谊，更感动于八公那十年如一日的守候。

在一个下班的夜晚，教授帕克在小镇的车站遇到了一只从车厢意外摔落的秋田犬，从此，他们的生命慢慢地牵绊在了一起。好心的教授把秋田犬带回了家，并给它起名“八公”。帕克对八公疼爱有加，使得起初极力反对养狗的妻子也慢慢地接受了八公。八公与帕克在岁月的召唤下走到一起，建立了深厚的情谊。他们一起晨练，一起走在去上班的路上，一起在深夜里吃着爆米花、看球赛，一起赶走不速之客“臭鼬”……为了教八公捡球，温文儒雅的帕克竟趴在地上，用自己的嘴示范捡球的动作给八公看，可惜有着皇家猎犬高贵血统的八公根本不屑于捡球。时光就在这样平静的温馨中度过了。八公每天早上准时陪帕克去搭车，傍晚五点准时去车站门口等待帕克下班，久而久之，这也成为小镇车站的一道亮丽的风景。

然而有一天，八公迟迟不肯出门，无奈帕克只能独自前往车站。后来，八公又追了出来，

嘴里还叼着一个小球，这让帕克很是欣喜。然而，他并没有注意到八公的反常，也没有记起有人那句“秋田犬如果捡球的话，一定是有特殊原因的”。尽管八公极力拖延时间，想把主人留下，但是最终无力挽回一切，只能眼睁睁看着他离去。就在那天，帕克在学校突发心脏病去世了，八公再也等不来他的主人。

此后，八公逃离了新主人的家，每天都准时来到车站，等待那个不可能归来的人。即使车站的列车员来劝，车站旁的小贩来劝，教授的女儿来劝，他也风雨不改地坚持着自己的守候。甚至为了留在车站，它躲起来，避免被前来寻找它的教授太太发现。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八公就这样一心一意地在花坛守候着，一守，就是十年，一守，就是一辈子。十年，三千六百五十天，春去秋来，四季轮回，无论是烈日炎炎，还是漫天飞雪，八公都岿然不动，默默地守候在车站门口。看到这，我不免潸然泪下。

十年，是怎样一个概念呢？陈奕迅的《十年》唱出了多少人的辛酸，刘德华的《十年》唱出了多少人的回忆？或许，对于人而言，十年，不过是生命的几分之一，但是对于狗而言，却是它的一生，它所能给予的全部。十年，很多东西都变了，八公从一只帅气的小狗变成了一只步履蹒跚的老狗，教授和太太曾经的爱巢早已易主，教授的小外孙长成了一个可爱的小帅哥，教授的太太不再年轻……唯一不变的是八公执着的守候，无望的守候，足以震撼人内心的守候。

最让人揪心的是，当十年后教授的太太回到小镇的时候，她看到依旧在车站门口守候的八公，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难以抑制住内心的惊讶，泪流满面。她哽咽地对八公说：“你居然还在等”，“我陪你等下一班车”。看到这里，我泪如雨下。连家人都渐渐忘却的伤痛，只有他还记得。试问，谁会用一辈子的时间去守候一个逝去的人，在同一时间，同一地点？我相信，没有人能够做到。然而一只狗却做到了，它用它的一生去忠于他，守候他。

影片经常从八公的视觉来看待周围的世界。那些黑白色的镜头就是八公眼里的世界。据说，狗眼里的世界是没有色彩的。我想，这也是八公单纯的原因吧。它单纯地用自己的方式来守候教授，来等他，来爱他。它的等待没有因为时间的冲刷而变淡，而是在岁月的沉淀中加深。它留在车站，只是想感受主人的气息。他寂静地守候，只是因为它把守候当成他生命的意义。

影片是以平淡的方式来叙述这个故事，没有跌宕起伏的剧情，有的只是生活中最习以为常的温情片段。没有过多的台词，没有太多的场景变换，也不刻意去煽情，只是简单真实地叙述这一个让我们感动的故事。故事的最后，八公在大雪纷飞的冬天离开这个世界，当它离开的时候，它仿佛看到了教授从站内出来，高兴地呼喊它的名字，与它深情相拥。我想，八公是幸福的，因为它终于等到它想见的人。只是这次不是守候了一天的思念，也不是守候了一年的思念，而是守候了一生的思念。

影片结束的时候，教授的小外孙在讲台上讲，八公教会了他忠诚的意义，也教会了他“永远不要忘记自己爱过的人”。我想，八公也在用它那份只属于自己的寂静的守候来教会我们

“永远不要忘记自己爱过的人”——我们的家人、爱人、挚友……

撼人是结局，动人的是情感——《灵异第六感》的影评

周淑贞（2009级商务英语）

“人们丢失东西的时候往往认为是被人偷了，而实际上，它只是被移动了位置……”

很长的一段时间内，我总是避免看标签上带有“惊悚”字眼的电影，总是觉得这类型的电影是血腥，暴力还有诡异的代名词，直到《灵异第六感》（The Sixth Sense）被舍友一次又一次赞不绝口，我才下定决心做好准备“被”惊悚一次。

一般在我看电影之前或者之后都喜欢在网上搜电影的制作班底和了解内容简介，角色分配等，但我却被告知《第六感》并不能在看前去了解相关介绍。终于，在看到结局的那一刻，我才恍然大悟。

从一开始的镜头就不像其他惊悚电影一样满是压抑的灰黑色调与紧张急促的音乐，《第六感》的节奏是舒缓的，充满了挥之不去的淡淡的忧伤。

身为儿童心理治疗师的麦坎被自己十年之前曾经放弃治疗的患者枪击，然后这个青年也因为绝望吞枪自尽。在镜头跨越整年时光后，麦坎找到了一个与当年枪击自己的患者情况类似的小男孩科尔，因心里的内疚而想要挽回遗憾。于是，他们之间的故事就这样开始，一切顺理成章。

影片中有三条主要的关系纽带——科尔和他母亲间的母子关系、心理医生和他妻子间的夫妻关系、科尔和心理医生麦坎间的医患关系。影片在这三条关系纽带一直在相互试探、彼此揣摩中发展，中间穿插了为数不多的几个吊死鬼现身的恐怖镜头，让人时而害怕，时而压抑，时而感动。然而正是看到了为数不多的恐怖镜头后以为接下去会有更多的意外惊悚镜头，反而感觉影片中的惊悚部分都很平淡无奇，甚至萦绕着无奈与疏离，也许这是影片所想营造的效果吧。

“孤独”是我在这部影片中看到的主效果，生活在与世隔绝中的小男孩科尔是孤独的，小男孩的单身妈妈是孤独的，心理咨询师麦坎与妻子也是孤独的。他们都努力尝试融入这个繁花似锦的世界，他们渴望打破与别人、与世界的心里隔膜，他们都希望摆脱孤独……回头想想这也不是我们很多世人的描写？物欲横流利欲熏心的社会让大多人都迷失了自我：聚会多了，乐趣少了；朋友多了，将心比心的少了；活动多了，热情少了。我们，都开始感到了疏离与孤独……

当小男孩告诉麦坎说他能看见鬼魂的时候，麦坎开始是不相信的，认为他需要更多的治疗。到后来科尔说“他们不知道他们已经死了，他们像我们一样的走来走去，只能看到他们想看的東西。”时，麦坎开始慢慢地相信科尔，并让科尔敞开心扉去接受和帮助那些鬼魂。在科尔第一次作为媒介帮助死去的小女孩找到凶手以后，他也就找回了自己的童年快乐，不

再害怕与逃避。科尔那双蓝色的忧郁的眼睛里透露出的不再只有忧伤，他似乎开始找到了一份属于他自己的安全感……让观影的我们不禁觉得宽慰……而最后，科尔也终于向自己的母亲坦白，当科尔向母亲说，逝去的祖母想让他向母亲带去一句话：“每一天”时，科尔的母亲开始泪如泉涌，科尔问：“妈妈，你向祖母问了什么问题？”科尔妈妈泣不成声地说：“我在她坟前问她，我什么时候令她骄傲过……”这一刻，科尔与母亲紧紧相拥，而我们，也开始泪流成河。

影片在麦坎妻子躺在床上戒指掉落时达到高潮，麦坎开始惊恐，他一步步退后，回想起过去的种种，突然意识到了什么，向后摸了摸自己以前中枪的部位，脑海里面回旋的是小男孩科尔的话：“我看得见死人……”“他们并不知道自己死了，他们只会看见自己想见到的人。”麦坎惊慌，害怕，愤怒，然而他最终还是默然接受了……

不得不说，这部获奖无数的电影其实是用一层看似恐怖的外衣来包裹着那些充满温馨和爱的故事，一个本该拥有单纯美好的小男孩却承受着太多与他年龄不相符的重负，一个被病人枪杀却没有一丝戾气而依然致力于事业的心理医生，一次次的伤痕往往磨练了他们的心志，让我们看到的是一种至善的明媚。

成长中的我们也许曾经有过一系列稀奇古怪的想法不被世俗的社会和大人们接受，我们也在不被理解中长大，我们把这些信条视若珍宝的时候却被一次次地怀疑，永远得不到相应的认可。于是，顺理成章地被约束上世俗框架，唯有孤独最真。直到成长旅途上一路的磕磕碰碰让我们醒悟，感动别人同时也被感动着，我们才得以豁然开朗。

也许有时候我们也该问问自己：我们其实是不是已经死了？也许我们一直都只看到自己想看到的东西而已。也许，我们不曾存在。

话剧《柔软》观后感

费晓娟（图书馆报刊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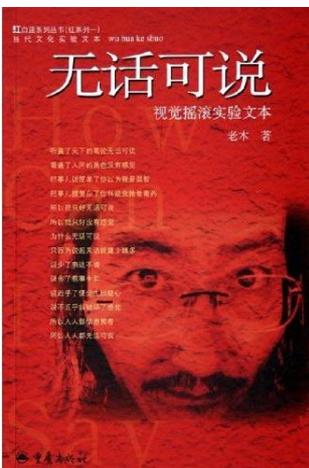
我不是一位戏剧爱好者，也从来没有看过话剧，对话剧也存在着些许偏见，直到看了话剧《柔软》，偏见已荡然无存。这也许缘于作品本身的震慑力，也或许是艺术创新的迷人魅力，从始至终，我完全沉醉其中，享受着它带给我的唯美与震撼。

《柔软》的故事情节看似讲述一个绯闻缠身的女医生和一个性别模糊的年轻人纠结的情感和微妙的两性关系，实则是剧作者本身发出的对人、对世界、对生命剥去伪装后的一种追问。它完全超越世间普通男女关系，回归到“人”的本真。在物欲横流的现代社会，作者对自己进行反思，甚至对自我的存在进行反思，实属不易，写出这样的剧本更是让人惊骇。它是一个彻底的异类。作者廖一梅女士经过三年的思考，一年写成，这耗尽了她的心力。在完成这部剧作之后，她曾一度陷入深深的恐惧之中，不想说话，不想出门，甚至不想下床，把

自己关在房间里一个星期之久。一个完美主义者不得不接受有缺陷的世界，这正是作者悲观主义产生的根源。所以《柔软》最终为悲观主义三部曲划下了完满的句号。

剧情一开始，我就被男扮女装的香港演技实力派人物詹瑞文演唱的一段暧昧歌曲“柔软”了，情不自禁地落了泪。忽明忽暗的灯光和绚烂多彩的音乐，两座似魔方转动的房子，让舞台亦真亦幻，带给观众美到极致的视觉享受，先锋导演孟京辉独具个性的创造力以及多元化的艺术风格使《柔软》得到了完美地诠释。坐在身旁的八岁多的儿子尽管听不懂台词，但他那带有童真的眼睛始终紧紧盯着舞台，时不时地油然而生阵阵激动，且这种激动贯穿着全剧。我想，今晚他一定接触到了一个新奇的世界，一个梦幻般的世界，小小的心灵也经受了一次美的熏陶与艺术的洗礼。整部话剧的台词犀利、尖刻、大胆，它就象一把刀，直刺每个人内心最柔软的地方，如“没有比伪善更坏的东西，它阻碍人们了解自己”；“他们视我为异类，只是因为我不屑于掩饰我的轻蔑”；“每个人都很孤独，在我们一生中，遇到爱、遇到性，都不稀罕，稀罕的是遇到了解”。当你看到这些台词的时候，带给你的究竟是柔软还是坚硬呢？另外还要提及的是三位实力派演员詹瑞文、赫蕾、范植伟，正是他们挑战自我极限地表演，才使《柔软》大放异彩。

与您分享



读者荐书：《无话可说：视觉摇滚实验文本》

在这信息爆炸的时代，我们是否感觉无话可说。老木用最直接、最简单、最真率的语言唱了出来，那些潜藏在我们心底的无奈、愤怒、悲哀，逼问我们的灵魂究竟该何在。

本来在图书馆诗词区域寻找新的灵魂解药，被《无话可说》血红的封面吸引，就借来一阅。简单质朴的语言，探究浮躁时代背后的东西，对得起象征革命、前卫、进取、创新的红色封面，也值得你一看。摘录《职称》，让你先睹为快。

《职称》

东楼蜷着位先生，怀里揣着一种精神，西楼来了个行政，手里提着一串职称。

先生想用手里的精神去换行政手上的职称，

行政高举着职称问你手里是啥精神。

先生说握着精神足够换你手里的职称，

行政说得先把你的精神仔细称称。

先生提起精神打了行政一精神，

说我让你知道什么是精神什么是先生，

行政提走了职称远远告诉那位先生，

说我让你知道什么是职称什么是行政。

哦哦哦哦！哦哦哦哦！哦！

揣着一种精神，
提着一串职称，
各自去把握学院的分寸！

《无话可说：视觉摇滚实验文本》 [专著]／老木著．—重庆：重庆出版社，2005 年。
索取号：I227/264

(2009 级法学 火燃)



读者荐书：《幽梦影》

《幽梦影》是清代文学家张潮著的随笔体格言小品文集。其特色是以风流为道学，寓教化于诙谐，幽人梦境，为色为空。尽篇格言妙语，其涉猎范围广博，行文酣畅明快，人生见解独到，评语妙趣横生。言人之所不能言，道人之所未经道，细读深思，便会发现个中滋味如甘泉滋润心田，给人以自然、清新。

撷取其中一点：读书与阅历之关系在于“少年读书，如隙中窥月；中年读书，如庭中望月；老年读书，如台上玩月。皆以阅历之浅深，为所得之浅深耳”，“行万里路，读万卷书”与其也有异曲同工之妙吧。读此书，会给人一种大彻大悟的感觉，在繁华的生活中另辟一条醒悟之路。

《幽梦影》 [专著]／(清)张潮著；孙硕夫译评．—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4 年。(2006 重印) 索取号：B825/220-2

(2010 级统计学 梁铭露)



慧心荐书：小王子在哪里——《小王子》

《小王子》是法国作家圣埃克絮佩里的一部童话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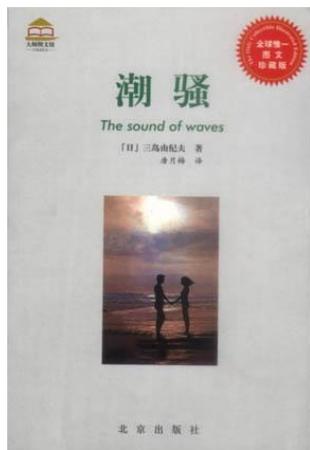
此书的内容十分简单，浅白，其语言极富童稚风格。讲述了地球人“我”与外星人“小王子”的相遇，小王子的宇宙星球之行，我与小王子“驯养”出来的深情。书中小王子的言语，小王子的笑，小王子的生活，小王子的星际旅行，简单！朴实！故事的背景与细节没有任何的奇幻色彩，没有曲折的生离死别，没有纠缠不清的人物关系。在孩子的平淡叙述中，展示的是最直接的人情世故。

阅读之余我无法高兴起来，字里行间弥漫着挥之不去的忧郁，无以排解的伤感。而欣喜，如流星划破夜空，在不可知处，拉长了我们的目光，沉重了我们的心情。
为孩子童真在岁月替更中的泯灭？

为成人的严肃在时光流淌中的积重难返？

为我我日渐成熟的“通情达理”？

《小王子》 [专著]／(法) 圣艾克絮佩里著；黄旭颖译．—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5 年。



晓静荐书：《潮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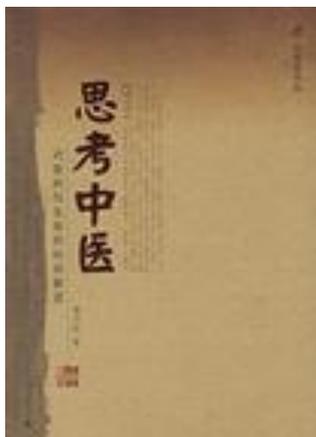
如果期待一个阴暗纠缠的故事，一定会被这名字骗了！“潮骚”在日文里是“潮浪拍岸”的意思。故事再清澈纯洁不过了，在一个与世隔绝的美丽海岛上，漂亮的青年男女相遇、相爱，遭遇女方家庭和情敌的阻挠，最终坚定的爱情战胜了流言和考验。寥寥几万字，没有山盟海誓、没有无尽的矛盾与冲突，却有蚀人心魂的力量和美感，如青檬的初恋在这里没有破灭只有圆满，这是以“悲怆、无常”为美的日本文学中难得的轻松之作。

作者三岛由纪夫的作品体现着男性刚毅美，与川端康成充满女性纤柔美的文学相互辉映。然而，这样一个追求美、塑造美的作家，让人绝难想到，竟在 45 岁那年因为极端的政治主张切腹自杀，诀别世界，惟留下 300 多部（篇）文学作品。三岛的文笔十分了得，诡异邪恶和清新无邪都能描绘到极致，每一部作品都绝不让人失望。

如要挑选好版本，北京出版社的图文馆系列最赏心悦目。

《潮骚》图文珍藏版／(日)三岛由纪夫著；唐月梅译。—北京：北京出版社，2003 年。
索取号：I313.45/246

(图书馆办公室 赖晓静)



易某荐书：《思考中医：对自然与生命的时间解读》

近现代，在西方文明对古老的东方文明剧烈冲击的大背景下，作为中国传统文化重要代表之一的中国传统医学，被当时的政治和文化精英所唾弃，鲁迅文章中写到：“我还记得先前的医生的议论和方药，和现在所知道的比较起来，便渐渐的悟得中医不过是一种有意的或无意的骗子”，于是便去日本向藤野先生学西医。郭沫若曾发誓说：“中医和我无缘，我敢说我一直到死决不会麻烦中国郎中的。”傅斯年也起哄说：“我是宁死不请教中医的，因为我觉得若不如此便对不住我所受的教育。”孙中山先生患肝癌，协和医院束手无策时，仍然不愿服中药，鲁迅便登报表扬。

世世代代呵护我们的祖先的传统中华医学到底怎么啦？难道她只是个“大忽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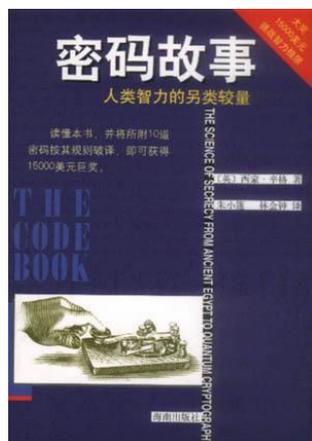
中医专家刘力红教授在《思考中医》中帮我们解答了这个问题，中、西医孰优孰劣，刘教授没有直接回答，中医擅治未病，西医擅治重病；如切除个肿瘤、装个心脏起搏器之类的就非找西医不可。中医以东方模糊文化如阴阳五行，经络运行，“气”等为理论基础，这些东西是难以用西医离不开的仪器设备来测量的，所以中医很难被测量，其理论基础就决定了她容易被“妖魔化”。要成为高明的中医的确太难，古人有云“不为良相，便为良医”，将“良

医”与“良相”相提并论，可见其难度系数之高。

该书既有对传统中医理论的阐述与梳理，亦有实证、处方，作者对五行相生相克、中庸和谐方能身心健康的理论倍加推崇，易某读后，于心有戚戚焉！

《思考中医：对自然与生命的时间解读》／刘力红著．—2版．—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年。索取号：R222/1(2d)

(图书馆资源建设部 易建华)



马哥荐书：《密码故事：人类智力的另类较量》

这本书的作者是很有意思的一个人。西蒙·辛格（Simon Singh），剑桥大学物理系博士毕业，跑到 BBC 去做制片人；还执导了纪录片，是关于数学的，片名《费马大定理》，获得了 BAFTA（英国电影和电视艺术学院）的大奖；还是畅销书作家，主要关于科普方面，如同名的《费马大定理》，还有《宇宙大爆炸》等书都广受欢迎。他有着深厚的学科背景，又有着卓越的讲故事的本领，那些艰涩难明的科学总能被他讲得娓娓动听。

这本《密码故事》就是出自他的笔下。

密码伴随着文字的出现而存在，随着数学的发展而深入，又随着现代物理等科学研究的深入一步步迈向无解。从信用卡到手机通讯、网络购物，密码学越来越与我们的生活密不可分，在这个领域活跃着的都是人类最聪明的头脑。那些聪明到绝顶的人们拿出了十二万分的精力彼此较量，这其中既有宫廷斗争，也有铁血沙场：远古凯撒用木棍来加密；二战时德国用机械密码机加密，英国动用数千数学家破译“恩尼格玛”；未来量子加密通讯的不可破解……这本书基本上讲述了密码发展的历史，在讲述那些足以影响历史走向的大事的同时，也不乏轻松的小品点缀其间。读这本书，即使你没有任何数学、物理的基础，也可以毫不费力、津津有味的看下去，作者的笔力令人印象深刻。

有趣的是作者在书后附带了 10 道密码题。如果你都解出来了，可以发答案给作者换奖品。对自己的智力超有自信的，大可以试试啊。

《密码故事：人类智力的另类较量》／(英)西蒙·辛格(Simon Singh)著；朱小篷,林金钟译．—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年。索取号：TN918.1-49/1

(图书馆技术部 马跃东)

语 录

请永远不要怀疑，一小拨有思想、不懈追求目标的公民，可以改变世界。事实上，改变从来就是这样发生的。

——美国人类学家玛格丽特·米德

当陌生人问我要去哪里时，我通常回答说哪儿也不去。目的地不明确成为一种习惯，旅行就可以是一种漫无目的地游荡的形式。几乎不证自明的是，一旦某个地方获得了天堂的美

誉，它就会变成地狱。

——美国旅行家泰鲁·保罗《旅行之道》

在这里，我们有世界上最全面的关于人以及其人际关系、姓名、住处、相互间的交流、亲属的数据库，所有的这些信息都可被美国情报机关获取。

——维基解密创始人朱利安·阿桑奇在接受“今日俄罗斯”电视台采访时再一次语出惊人，称 Facebook 是“人类发明的最令人震惊的间谍机器”

耐克拥有世界上最好的一些产品，一些能引起人们欲望的产品。但你们也制造一些糟糕的产品。你们需要摆脱糟糕的产品，专注于优秀的产品。

——《福布斯》杂志报道称，耐克 CEO 马克·帕克曾向苹果 CEO 史蒂夫·乔布斯寻求建议，乔布斯这样对他说

中国的农民为什么伟大呢？我认为中国的农民对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做出了三次大的贡献，第一次贡献是农副产品，第二次贡献是农民工，第三次贡献是农用地，没有这三次大的贡献，工业化‘化’不了，城市化‘成’不了。

——天津市市长黄兴国接受采访时说

“我们已经进入了信息时代。”人们经常庄严宣颂这个声明，就好像在其他的时代不存在信息一样。每个时代都是信息的时代，它们有各自不同的方式，并且受制于那个时代存在的媒介。没有人会否认，交流的模式正在迅速改变，当下的速度可能和古登堡那个时代变化一样快，但是把这种变化视作史无前例就是误导了。

——哈佛大学教授、《屠猫记》作者罗伯特·达恩顿写道

现在的好多宏观调控，就像一个新手开车，猛踩油门猛刹车，结果就是坐在车上的人疯颠颠，不停摇晃，恶心、呕吐的现象就会出现。

——张维迎在接受采访时说

我送他一个伤疤，等到他 70 岁的时候会感谢这个伤疤，永远不会忘记这个，这是我送的最大的礼。

——阿里巴巴集团董事局主席马云对原公司总裁卫哲离职事件作出评论

所有的人都该享有“人权”，唯独“总统”例外，因为“总统”必须交出自己的某些“人权”来享有作为“总统”的庞大“特权”……侵犯“总统”的权利，往往能保障或促进人民

更多的利益。

——台湾民进党前主席施明德要求可能代表民进党参选“总统”的蔡英文公开性倾向，引来各方批评，他这样解释

电视台拍，不要拍台上，不要拍领导，拍下面，拍睡觉的。我们不怕丢丑。

——云南的招商引资会议上，官员周峰越指着会场打瞌睡的3位干部说

学术大厅

我的生命何时开花——关于巴金价值取向的解读

主讲人：陈少华教授（华南师范大学文学院院长）

图学委志愿者服务队冯嘉业根据录音整理

我的生命什么时候开花。为了说明这一题目的出处的用意，我先介绍一个场景：1934年巴金在北平沈从文的住处，据说他们两个人都对当时的时局、社会有一些看法，并都想以小说的形式表达出来。在这样的情况下，沈从文写了《边城》，而巴金则写出了《爱情三部曲》中的《电》。所以，可以说，《电》是巴金这么多部作品中写得比较轻松的一部，因为它是在相对顺利的环境下仅用三个星期完成的，也是与作者本身的构思大致一样的作品。巴金在后来回忆到，《电》是我众多作品中比较喜欢的一本，在《爱情三部曲》里我也是最钟爱《电》。巴金说，他要写一群有良心有热情的青年，他想要做出一些有利于大家的事情，所以为了这一个理想，他就牺牲了自己的一切。因此正如巴金所说，我在写《电》时的确看见漆黑的天空中有许多电光在闪耀。巴金的写作不像鲁迅那样的宽广，从知识分子到农民，写各种各样的社会问题，他的创作主要是针对知识分子、读书人，引导他们怎样思考自己的青春、价值。巴金最早创作的小说是1927年在法国写的《灭亡》，那时的巴金在法国既没有去参观巴黎圣母院，也没有感受罗浮宫的宏伟，而是通过研究法国大革命写出了这部小说，所以我们可以从上述例子了解到巴金是一个实在而有所作为的人。

1929年，巴金在叶圣陶的请求下，把《灭亡》手稿寄回中国发表，顿时引起了轩然大波，巴金试图通过小说的方法去唤醒青年的冷漠，唤醒他们的社会责任心，让他们投身到革命事业当中。

我觉得有一种这样的说法，认为巴金是鲁迅的传人，表现在巴金对这种社会上冷漠的事实、人性的怯懦是不能释怀的，所以他一直觉得他要用写作的方式来唤醒公正、公义，让大家都来思考、来回应这样一种现实。这样的主题也是一直在他的心里萦绕不去。对于这种的一种社会现实，巴金一直选择抗争，就是要有所作为，但是这个作为对错与否，他却

琢磨得并不是十分清楚，所以他在小说里所刻画的人物基本上都是心理矛盾很复杂的。比如在巴金的《电》里，也是写革命党人舍生取义的这样一个故事，其中一幕是一个青年拿着炸弹去炸军官的车，而这个青年从《雾》里面由一个犹豫不决、多愁善感的知识分子逐渐蜕变成《电》里面勇于牺牲的革命党人，这中间经历了多少的思想斗争，所以这个主人公后来认识到：没有一次牺牲是白费的，没有一滴血是白流的，抵抗暴力的武器就只有暴力。所以当大家劝说巴金的时候，他说：“你不觉得等待比任何折磨都更可怕吗？我很早就已经等着我的轮值，我要找一个痛快的机会把生命交出去。”这就是巴金早年接触的无政府主义思想，他觉得以死报死的殉道者是值得尊敬的，所以他说这些人宁愿自己受尽无穷无尽的痛苦，牺牲个人幸福的生活，来为将来的人建立爱的世界，虽然他的行为未必有益于爱的世界的构建，但这样的一种人格的崇高，血和汗结晶的情感，谁也不能不承认这是人间最优美的。所以说现代的作家在对待社会问题上也需要用文学的创作来表达他的思考，但是这个思考是否有结论，如果说一个文学作品或者一份科学报告，很容易就把矛盾解决了的话几乎不可能，关键是他把这个矛盾的状态、纠结的状态、人的痛苦状态呈现出来了，然后让你去思考。那我觉得这也是作品背后有人的表现，有一个思考在里面。

回到刚才的场景，相比沈从文，巴金的作品更加直截了当，告诉你应该怎样做，沈从文则没有直接给出答案，而是把这个现象、这个事件呈现出来，让你去思考。两个作家对事件的探索不一样，一个是直接一点，一个则隐晦一点，所以巴金是属于那种很急切、很赤诚的去表达对社会的变化的人。因此他在1933年6月给朋友写的一封信里说道：“生命的一个条件就是消费，世间有一种不能跟生存分开的慷慨，要是没有了它，我就会死，就会从内部干枯。我们必须开花。道德没有私心就是人生的话，那我的生命什么时候才开花？”所以我觉得巴金的意思是：在我的眼前已经开放过这么多的人生之花，我的生命到什么时候才开花？难道我的内部已经干枯了吗？他就是这样来问自己的，我觉得他并非在作秀。

巴金一生中不同的时期，我们可以说他一直追问的是他自己的生命何时开花、结果，其实我觉得他追问的是生命的意义和价值，也就是说处在信仰和行动之间所产生的内心的焦虑，而这种焦虑促使他一直为自己的信仰和理想如何在现实中找到一个位置而思考，这种焦虑也折磨了他一生。

当巴金再一次提到生命开花的时候是在抗日战争时期，那时候他写了一篇叫《生》的文章，开头的第一句便是：“死是谜，我不愿意死，但如果枪弹飞过来、炸弹在我面前爆炸，我也只好接受死亡，死的迫境让人更珍惜生，更珍惜活着所能处理的光阴，人以自己随时都可能死去为由，那么他就不肯浪费时间。我的理解是生命的开花就是要超越这种悠长的东西，但这不能脱离实际。巴金在晚年的时候还时时想着生命的开花，比如在1985年他给冰心写的一封信中说道：“名利之事我已看淡，而且有时甚至感到厌恶，我觉得我应当坚持一项原则，那就是尽可能地多做我想做的事，但要做到这一个坚持，却是多么的不容易啊。”所以巴金针对当时拜金主义的热潮，他告诫一群年青人，说：“对于生命的开花，我追求集体的

幸福和繁荣。”另外一个例子是巴金的一位朋友身患绝症，仍不忘事业和理想，唤起了他对自己生命的思考，所以他说：“我明白了只有深沉的爱、强烈的爱、真诚的爱、执着的爱，才能开出生命之花。”所以说，内在价值的有无、内在价值的建立，是一个人生命开花的前提的限制。

1991年，巴金在一本谈人生的书的序言中还是这样说道：“我仍在思考，仍在探索，仍在追求，我不停地在问自己，我的生命什么时候开花？”所以这就是我今天集合了巴金的一生就像诗歌一样美好，而且充满了生命庄严感的一个句子——我的生命什么时候开花？那我觉得这是每个人自我内心的一个要求，没有它，生命将会枯死，它并不是一次开花就可以，而是在不断地开花，其实这也就是充满了反思和追问：这算不算开花？更灿烂的开花是什么形式？更有生命价值更有意义的开花是怎样的？在哪里？什么时候？

下面我就谈谈巴金生命开花的几种形态特征，也就是说，我要讲的是一个世纪的巴金，让我们可以了解到他文学创作的历程，这里我想围绕几个方面来讲讲他对开花的生命价值的追求，为什么一生都在寻找着自我生命的开花，这样的人格是怎样建立起来的？

首先我想介绍一下巴金先生的个人经历：巴金原名李尧棠，字芾甘，而巴金这一名字是在1929年发表的第一部中篇小说《灭亡》里使用的笔名，巴金用这一笔名写过接近一千万字的文章，这个名字的由来其实和两个人有关，当时巴金在法国写完《灭亡》，想回国出版，但又不敢用真实的名字，于是他就想起了和自己一起去法国的同学巴恩波，然而不幸的是他去法国两个星期便自杀了，为了纪念这位同学，巴金取了他姓名中的巴字以及“无政府主义”的创始人、俄国革命家克鲁泡特金的金字组成他的笔名。其实，巴金这个笔名也表明了他对无政府主义者反抗强权、追求自由平等的政治理想的崇敬和仰慕。

为什么会选用“巴金”这一笔名，我觉得可能这个同学对他有一定影响，或者他比较纪念这位同学；而金字更是代表了他的价值取向，巴金一直是比较提倡无政府主义的，直到建国之后才有所改变，慢慢地走向爱国主义的方向。

巴金的童年是在一个官宦之家度过，他的母亲知书达理，给了巴金很多的教育，她教育他要爱一切的人，不管他们是贫或者富，要帮助那些在困苦中需要扶持的人，告诉他要同情那些佣人、下仆，不要把自己看作比他们高，动不动就打骂他们。那时候的巴金当然还没有自觉地接受这种不分贫富、不分地位的平等博爱思想，但可以肯定的是，儿时母亲的教育对巴金的思想、文化、道德等多方面的确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但巴金的童年也并不是一直都很美好，也是有阴暗的一面，比如他亲眼目睹了一个人因为没钱治病而给病魔活活地折磨死。这些儿时的经历也会在他的小说里面找到缩影。

童年的经验使巴金懂得了生命的尊严，正如巴金后来所说：“他爱一切的生物，他愿意擦干每张脸上的眼泪，他希望看到幸福的微笑挂在每个人的嘴边。”所以出于对现实生活的不满和改变不合理现实的冲动，年青的巴金根本就不愿意当作家，而是要选择革命活动家作为自己未来的职业，也就是要从事实际的社会革命运动，他有一个非常清晰的理想，就是追

求无政府理想，也就是说人类要走向平等，打碎一切国家机器，走向一个没有人压迫人、人剥削人的社会。抱着这个理想，巴金在成都外语专门学校念书时就参加了无政府主义的青年组织，叫“均社”，负责编辑、宣传无政府主义的刊物《半月》，派发革命传单，参加无政府主义者组织的游行活动。而巴金在南京读书期间，他更系统地阅读了从国外介绍过来的、宣传无政府主义的小册子。巴金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他想寻求一条解决社会问题的道路，而且巴金也是一个较早接受无政府主义思想的人，他的无政府主义并不直接指向政治行动，而是转化为一种表达进步青年自由和人道的现代精神，以及一种文学创作的冲动。首先，文学对于巴金的意义是什么？它就是一种对人道的关怀，对光明的赞美，对违反人道组织进步、妨碍光明事物发展的诅咒，他在写作生活的回顾里说道：“我的作品不管笔调如何不同，但是贯穿全篇的基本思想是一致的，从我执笔以来，我就没有停止过对我的敌人的攻击，我的敌人是什么？是一切旧传统观念、一切阻碍社会进步和人性发展的人为的制度，以及一切摧残爱的人，他们都是我最大的敌人，我永远忠实地守着我的营垒并没有做过片刻的投降。”所以说巴金的理想是无政府主义，这并不是什么命运，因为不但巴金，可以说在中国很多著名的知识分子都曾经信仰过无政府主义，这是一种比较激进的思想，也就是说人们想着可以不要国家、不要政府、不要分配、没有剥削、没有压迫，人人过着一种自由自在的生活。概括起来说，无政府主义理论的主张大概有两种：一个是反对任何国家形态的压迫，它认为这种压迫是一种强权，所以无政府主义是反强权的；另外一个就是崇尚个人自由，认为人生而自由，我们没有任何理由去侵犯另一个人的自由。在五四运动之前，无政府主义在中国还是比较盛行，可以说，从20世纪初算起，中国知识界很多有识之士在探求变革现实和理想社会的思想里程中，都留下过这样的印记，比如说梁启超、孙中山，后来成为共产党人的陈独秀、李大钊、毛泽东、周恩来以及终身没有党派的巴金，这些人尽管在这之前之后各人所走的人生道路和思想道路都有很大的差别，但是无政府主义作为一种思想武器，来反抗这种不合理的现状，他们都在不同程度地受到过这种政治思想的影响，应该说这是一个客观存在的事实。

不过在20世纪30年代以后，这种政治思想在国内被认定是和马克思主义相对立的思想，尽管巴金在1929年从法国回来，他还是在从事着无政府主义的宣传工作，但是这种政治性的工作很快就失败了，因为这和我们国内的实际状况不相符，他在这时还想雄心勃勃地要写一本无政府主义的理论著作，结果他发现整个国内的人都在反对他，甚至有人要公开围攻他，这迫使他不得不放弃。在理想渐渐被淡化之后，巴金只能做的一件事便是写作，他原本是不想干的，但他心里闷闷不乐，于是便写了《灭亡》、写了《雾》、《雨》、《电》，可他的初衷始终不是写作，所以他后来总是说对自己的作品没有满意，“我本来就不想当作家，大家也不要拿我的名声做什么事情。”这样来说，他在写《家》的时候刚好从政治的战场上退下，一个在政治活动中失败的角色、一个充满着理想主义的人，他在政治上无所作为，这样的人回到写作的岗位上其实是很不甘心的。虽然巴金很不甘心、很不安心，但是正因为这样，他才

会在写作上有所成就，所以这就是一个事实。

这个时候的巴金陷入了很孤独的境地，这种孤独感给他恐慌和灰暗的情绪，比如他在19世纪30年代初的散文小说中，他一篇一篇地述说自己的绝望、痛苦和孤独，他有一篇文章叫《我的心》，他在梦里虚幻和他的母亲对话，他要母亲把他的心收回去。这说明了当时的巴金是拒绝现实生活，他对这个现实充满了恐惧，用现在的话讲就是心有余悸，不知道活着有什么意义，这并不是说他不相信无政府主义，而是整个社会已经把无政府主义剔除了、没有了，所以巴金只好通过不断地写小说来宣泄自己的痛苦、宣泄失去理想的绝望，巴金尽管在文坛受到众多读者的尊敬和拥戴，但他自己并不愿意当作家，他甚至觉得写作是在浪费自己的生命，所以他才思索着自己的生命到底什么时候才开花。

当作家是毫无意义的事情，这也是巴金一贯的惯例，一直到晚年，有些研究者去采访他的时候，他仍是说：“我并不想当一名作家，搞文学不是我的初衷，我想做的就是实际的事，对国家、对人民有用的事情。”所以说他一直希望通过社会实践来实现他的人生理想，而这一理想的内核便是无政府主义。因此，巴金的青春系列小说就是借以表达他的政治理想和政治体系，所以我刚才说《灭亡》到《爱情三部曲》，里面牺牲的人物都是被剥削者和无政府主义者，这种自我牺牲的献身的热情一直都是巴金所认为道德的纯洁和为人正直、善良的灵魂的高贵表现，这也是他们的信仰所带来的结果，所以才说巴金是鲁迅的传人，他讨厌、痛恨这种冷漠和怯懦，这也包括他自己。

对于1949年之前的政治理想体系，巴金从来都不会说他没有，他也不怕说；但是对于1950年以后的巴金是不是还一直坚持这一信仰，我们可以从他晚年的文章里看出，他也曾解释过：“我的思想其实是无政府主义、人道主义和爱国主义的集合”，这是他后来的一种变化，而我觉得巴金把无政府主义一些有用的东西跟当代的社会现实的建设有机地结合起来。

这里我还有两件事想说明一下。

第一件是《巴金全集》的编撰者协助巴金编辑他的全集的时候，想让他把几篇和别人论战的资本主义到无政府主义的文章收录到他的全集中，比如跟郭沫若论战的文章收到全集里。一开始巴金还是有点顾虑，但别人后来建议他说既然是编辑全集，当然是要把所有的东西都收录进去，但他还是表示有些担心，怕别人说他在宣传无政府主义，后来出版社在审稿时还是把这一部分删除了。所以如果我们要研究巴金的话，单单看《巴金全集》恐怕还是看不到这些文章，如果是做研究，那最好还是找这样的文章阅读。

另外一件事是巴金先生晚年写过许多的创作回忆录。但就是不提他最喜欢的《爱情三部曲》，他这是在有意回避吗？因为无政府主义的理念就存在这三部小说之中，后来他用了另一个词来表达他们。巴金说：“他们是理想主义者”，那么这是他给自己的一个说法，原来巴金为了寻找一种能够被现代读者所接受的语言，来介绍他当年的这种思想状况，他保持了很久的沉默。果然，在《随想录》出版以后，他就逐渐写出了自己一些真实的看法。因此，我觉得巴金的思想来源和形成很大程度上和他自己创造想要开花的、对社会现实有用的缘故有

关。以上就是我从第一个层面分析巴金生命开花的形态特征。

第二个层面是巴金文学创作中的几个性格鲜明的人物形象。我想谈一下的是高觉新、高觉慧的形象以及家庭影响。巴金从 1928 年开始写作，一生共写了 20 多部中长篇小说、70 部长篇小说以及大量的散文随笔、还有 30 种外国文学的译注，但影响最大的还是以《家》为代表的中长篇小说。如果说茅盾的《子夜》以社会剖析见长，老舍的《骆驼祥子》是以刻画市民社会出众，那么巴金的小说则主要是创造了一个青年的世界。在 30 年代震撼文坛，同时拥有大量的读者，许多人就是在读了巴金的小说之后才走上革命的道路的，我们知道巴金最重要的作品还是大家所熟悉的《家》，主要是因为《家》这部小说里，我们会认为觉慧最勇敢，但你觉得觉慧身上具有觉新性吗？这也是我在研究时曾提出的一个概念：觉慧的觉新性。为什么这样说呢？实际上，在中国的文化传统里，常常有这么一句话：无父兄为长。所以，作为长房长孙的高觉新，他所承担的责任是非常需要负出忍耐和奉献，当他的父亲要他结婚时，他只好接受；要他承担家里的事务时，他也别无选择，而他的弟弟妹妹是不需要这样的，可以对比一下，觉民可以与琴自由恋爱，觉慧则甚至可以大胆地顶撞高老太爷，只因为他们不是长房长孙。而觉新为了维系这个家族关系的稳固，却不得不作出让步和牺牲。而且觉慧、觉民所读到的《新青年》，这些刊物却全都是觉新拿回家给兄弟们看的，所以说，觉新其实心里是十分压抑的。我记得很清楚，在觉慧要离家到上海的那个清晨，觉新到码头送别他，在觉慧走了之后，觉新吐了口血痰，这和巴金《寒夜》中的主人公吐血身亡十分相似，所以我觉得巴金是很擅长写压抑型文章的。那前面我也提到过，为什么人们在年轻时喜欢高觉慧，到年老后则喜欢高觉新呢？而高觉慧的觉新性又体现在什么地方？我们可以通过分析小说本身发现：在高老太爷还没死的时候，觉慧不敢走；而更重要的是，对于一个五四新青年来说，觉慧热爱自由恋爱，却无法保护他心爱的人——鸣凤，当他听到家人要把鸣凤送给冯乐山做小老婆时，他选择沉默，而就在当天晚上，鸣凤投湖自杀，而觉慧全然没有察觉到，甚至就和平时一样，困了便睡，直到第二天他才知道鸣凤死了。那么谁是使鸣凤投湖自尽的推动者？我觉得不是高老太爷，而是觉慧。但我也不得不反思一下，为什么事情会发展到这样，我觉得觉慧心存对权威的认同感，他怯懦、不勇敢，因为像这样一个被五四思想照亮的人，他有很多的思想观念已被这种文化内化，他真的能够抛开门第、抛开等级来迎娶鸣凤吗？其实他在无意识中对自己是否定的，可他又刚好与鸣凤相爱了，这怎么去收场？我认为他爷爷帮了觉慧一个忙，以免觉慧落得个假情假义的名声。因此，我觉得这就是他的不彻底性、他的怯懦，尽管巴金也认为觉慧很勇敢，但在在我看来，觉慧不算勇敢，因为他做不到，觉慧和觉新实际上就是五十步和一百步的关系。

而反过来说，难道觉新真的就一点都不勇敢吗？我不敢苟同，他喜欢的是梅，但却不能公开表达，因此他时不时也会流露出一种忧愁的状态，所以觉新也不是真正的一个勇敢的人。由此而言，文学作品也是要经过细读才能知道里面的一些细节内容和人物特征。当巴金的《家》发表以后，反响十分强烈，甚至在抗战时期，许多爱国青年之所以奔向延安参加革

命，其中一部分人便是受到了巴金等人的作品的影响；在上海等地，也是有很多新青年在读了《家》之后，才萌发了反抗旧社会的觉悟，产生一股革命热潮，我觉得在那个时候，青春的标志便是参加革命。据说在当时一些学校招新时，问学生读过谁的作品，得到的答案都是巴金；每天巴金都会收到年轻读者的来信，等待巴金给他们指引方向。可见巴金以及巴金的作品（尤其是《家》）在当时是很风靡一时的，它在青年的心中已然成了一种向往光明的精神力量。其实这是一个历史的见证，我们不需要说巴金怎样的了不起，通过 20 世纪上半叶的种种事实便可看出来。

而到了新时期，巴金最著名的理念是要讲自己的心里话，要讲自己相信的话，要讲自己思考过的话，我觉得《随想录》的精神就是讲真话。当今社会什么都假：假账、假货、假证件、假学历……现在的很多作家学者都信奉一条信念，就是在适当的场合只说正确的话而说不说真话，这是和巴金所提倡的精神不一致的。所以我说巴金的一生为人很真诚，从不盗名欺世，巴金不止一次表示，说他要用实际行动来证明他所说的道理是真是假。80 年代时，巴金在四川出书，不收稿费；1981 年，出版社想用巴老的稿费设立巴金编辑奖，巴金就不赞成，只同意用来帮助青年作家；1994 年，四川省作家协会想成立巴金文学奖，巴金却说：“我只是一个普通的文学工作者，我写了 60 多年书，没什么成就，设立巴金文学奖使我很惶恐，我一向不赞成用我的名字建立基金会、设立文学奖。”不仅如此，巴金还反对出版他的日记单行本，人民出版社编辑《巴金全集》的时候，就想出版他的日记，巴金委托他的侄子替他看了原稿，四川出版界的一位朋友知道这一情况后，就建议四川出版巴金的日记，然而巴金还是有点犹豫，他的侄子对他说：“鲁迅日记都出版了，你的日记也是可以出的。”巴金这才勉强同意，但没过多久又反悔，他说：“关于出版日记的事情，我考虑了两个晚上，决定除收进全集外不再另行出版，因为这两卷书对读者没什么用处。”也就是说这个不在开花的考虑之内，既然这样，所以也就不再出了，正如巴金所说：“我最近看完了这些日记，里面不乏有些唯心之论，难道还要编辑出来使自己看着不痛快吗？我相信读者也会不高兴，这些日记只不过是我的备忘录，而我需要做的是言行一致，对读者负责。我出一本书总有我的想法，为什么一定要出日记单行本呢？一句话：日记不出了。”

说到这里，相信大家对巴金也有了一定的了解，下面我就谈谈我阅读巴金的几点认识、体会：

第一、正是基于这种待人真诚的品德和说真话的直言精神，巴金一贯反对冷漠与怯懦，有人说巴金是青春型作家，因为他有赤子之心、他不世故，但他的赤诚和热情也遭遇过讥讽甚至批评。朱光潜也曾评价巴金是眼泪型作家，他很容易被自己的作品感动、流泪，他也曾所过，当他第一次读到曹禺的剧本《雷雨》时他一共流了 4 次眼泪，这种创作、阅读活动中的情感共鸣，受到了来自对艺术应该有距离的流派的攻击，也就是说在他们的观念里，作家的作品要保持一定的距离，不要为其所动，这是一个说法。另一个说法是感同身受，不能自拔，比如说托尔斯泰写到安娜卡列尼娜卧轨自杀后，他整整哭了两天。所以，对

于作家哭泣要实事求是来看待。朱光潜写过一篇文章叫《眼泪文学》，他说：“文学与眼泪是不是真的有必然的关联呢？文学最高的恩惠是否就是眼泪呢？是不是评价文学作品的好坏就是要以眼泪的多少为标准呢？”我觉得恐怕也不好，然而经过分析之后，朱光潜把巴金引人流泪的文学称为“眼泪文学”，而巴金这种容易动情的人称为“眼泪文学家”。我自己是很赞同朱光潜的意见的，也就是说，文学作品是否优秀不能单靠眼泪来判断，这只能说明作家在创作是把这种投入的状态完全放进去了，所以这样一种类型的作家也必须具体分析，对于这种行为，我们也无可厚非。

第二、直言、说真话的巴金，他也拒绝和反抗过这个原则。也许有青年读者会问：“为什么在文革中受尽折磨、甚至家破人亡的巴金先生在文革后要写《随想录》？”他一直要提出忏悔的问题，他忏悔的是自己的怯懦和不勇敢，对于巴金的这个想法，也是值得大家去思考的。

巴金走上文学的道路，他的理想、他对自己的实践，我觉得是他对社会的、对自我的不断地反思、不断地要求，因此我这样来评价巴金的开花：他有深刻的同情心、有永不熄灭的热情，他永远考虑的是奉献。所以我说，他的生命什么时候开花是巴金人格建构中的精神动力。我认为，生命开花既是一种高处之花，一种境界、一种自我要求、一种人格的塑造（积极向上、乐观通达、严于律己、传递忧伤和快乐），又是一种随处可见的、路边的、山岗上的、伸手可及、弯腰可触的花，年复一年、日复一日、不经意、默默开放的花，我们讲的人生阶段中一个默默的岗位以及内心的体验，都包含了生命开花的例子；我们读一部文学作品，如果有思考、有默契、有共鸣，这也是一种开花，生命的开花体现在处处、时时。

正如巴金在自己的译文，克鲁泡特金的《伦理学》中说道：“一个人要想长久活下去，只有把生命奉献给社会、奉献给人民。道德不只是利他的，也是利己的，奉献不只是为了别人，也是为了自己，生命的意义就在于奉献，我们每个人都需要生命开花，每棵树都需要雨露滋润，离开了社会，我们都会枯死，有了道德，人生才会开花。”

田老师专栏

为什么我们要读书？学生问题回答（之一）

1、老师好，我有几个问题：

（1）中外名著那么多，该如何取舍？

（2）我把不同类型的书都列出来，如文学，历史，小说，言情，兴趣太广泛，就没有专注于读书上，因为我对某些书的理解时间长，这又与我规定读书的数目有冲突，我该求质还是量？

（3）老师，你觉得现在读书适合抄书的形式吗？

（4）读经典名著还需要观看视频吗？

答：

(1) 如果你是文学专业学生的话，那你就要通读，可以按你的兴趣延伸，或者就按照老师的指导去读；如果你只是业余兴趣，按你的兴趣去读好了。

(2) 质和量是不矛盾的，对于你来说，现在关键还是要有量的积累，量积累到一定程度，你自会有新的体会，豁然开朗。

(3) 我觉得适当的抄书挺好的，既练习写字、培养性情，又能获得内容，不过抄书是需要毅力的，它不仅仅是一种方法。

(4) 当今时代，影视媒介发达，很多人便简略的看看电影、电视剧或视频，就觉得可以了，其实对于非专业的学生来说倒也无碍（尽管这是对文学文本片面的理解）。但是，对于专业的学生来说，读原著是正道，看视频只是补充，视频都是经过导演重新演绎的产品，俗话说“别人嚼过的馍不香”，你愿意把别人吃过的馒头再吃一遍，还自以为很香吗？

2、田老师，您好，今晚听了您的讲座感觉收获了许多，人也轻松了。如您所知，三水这边的课外活动多而泛滥，且普遍意义不大。我个人以为这些活动使得整个校园变得非常浮躁，最近我正被这些活动缠身，身心疲惫，几乎无法静下心来读一本喜欢的书，请您就这种现象提出您的意见。

答：

大学校园活动多，这不是我们一所学校显出的现象，你可以和去别的大学的同学沟通一下，几乎每一所大学都是活动的海洋；事情的关键是你自己的选择，而不是随波逐流，如果你有足够的内心力量、有足够的坚持，你可以选择你的方式，能否静下心来读书不是校园活动多的问题，而是你能不能静下心来读的问题，你说呢？

3、老师，你说，选择了就不要后悔，首先要清楚自己想要的是什么？如果自己都不清楚自己最想要的是什么，因为摇摆不定，那该怎样呢？例如，既想做老师，又想做媒体行业，那我该怎样针对性看书呢？老师，到现在我还是为自己的未来就业迷茫呢，你说该怎么做呢？

（10级中文2班某同学）

答：

因为年轻，便有无限的可能性，也正是因为有无限的可能性，所以才会有摇摆不定，想法很多，经常变换；怎么办？建议你换个角度想问题：可不可以先不去想具体做什么，首先做好你的专业学习，在不断积累的过程中发现你的兴趣点，换句话说，先不要给自己定位的那么早，先积累一下再说。

4、田老师，你好，我看到一些社科类的书就会犯困，因为语言有点枯燥难懂。但有些书是经典的，要怎么读这些书？

答：

不仅你读社科类的书会犯困，我读这类书也会犯困，困了就去睡觉了。

如果我们读社科类的书犯困，我们一般就害怕人们说：你水平低；其实，我倒是认为，不是每个人都必须读社科类的书，如果你对这类书没兴趣，就不必读，去找到你的兴趣好了。但是，假如你是专业的学者，你就必须去读，勤奋、刻苦、钻研，不过，如果尝试了很多次还是不行，那我建议你转行。

5、田老师，我的问题是：

(1) 读书，只抱着去读的心态，而没有对书的内容或主题思想作思考的话，这样的心态，对于学习来讲，效果是不是很不好？如要改进的话，如何改进？

(2) 在读书时候，关于获得的问题，如何去学习一本书的主旨？如果就只根据自己对书的某部分有感悟而只汲取那一部分的知识，这样的话，对于知识体系或者思想的形成，会不会有不好的影响？您如何去看待这种读书的状态？

答：

(1) 读书没什么严格的规定，但是假如是专业学习，那还是要按照老师的指导深入阅读。改进方法很简单，多读几遍，直到读懂。

(2) 思想体系不是读过一本书、读过几年书就能获得的，它需要较为长期的积累，不问收获，只管耕耘，在初级阶段是必要的。

6、老师，我喜欢读的书与我的专业无关，请问应该怎样去平衡？有的时候一些文学类的书籍读多了，人会变得孤僻，不善与人沟通，譬如读张爱玲的书就会这样，请问该怎么办？

答：

读大学期间还是要以专业为主导去读书，不存在平衡问题，专业第一。

至于你说到读文学类的书会使人孤僻，我是不认可的；孤僻是一种性格，性格由先天因素和后天养成塑造的，不是因为你读文学类的书的结果，而且读张爱玲的书的人那么多，是不是都变成宅男宅女了呢？不错，文学可以塑造人，你如果害怕因为读书更加孤僻，可以去选择那些振奋人心、积极面世的文学书籍来读。

7、老师，读大学期间，我经常会遇到讲课比较枯燥无味的老师，为了解困，我时常带课外书在课堂上阅读，我这样做对不对呢？我不排斥我的专业科目，但我不能忍受枯燥无味的灌鸭式的讲授，为了不耽误我的专业学习，我或许应该带一本与课堂讲授科目相关的书（我喜欢的书）来阅读，还是硬逼自己去认真听课？谢谢。

答：

不对。但是，你的举动意味着你想改变这种状态，可以尝试以下几种办法：一是坚持听课，多预习、多思考，投入会激发兴趣；二是积极和老师沟通，也可以提出自己的看法和老师讨论；三是和同学沟通，看看大家的状况。用课堂上读课外书的方法来逃避，是不会有积极暗示的。另外，老师的讲课方式多种多样，学习的关键还在自己，我们学的是知识，不是老师的授课方式。

8、曾有一博学的教授告诉我们，读小说是一浪费时间的行为，这让我很不安，请问老师您怎么看？

答：

那么，读什么不是浪费时间呢？

9、有时候对于一些书（如某些西方经典著作），书中的深意我是无法领会的，所以读的时候我没有那种所谓的“心灵震撼”，那么是不是说我的思想觉悟不够，这些书不适合我读，所

以我不应该读这些书呢？

答：

不一定每一本书都要“心灵震撼”，也不是时时刻刻都要“心灵震撼”，多读，慢慢你就会有体会的。

10、老师，我喜欢中文书篇，越来越喜欢中文了，然后越来越不喜欢英语了，怎么办？大学生要考英语四级，六级的。

答：

喜欢读书和为稻粱谋读书是不同的，办法很简单，让自己吃饱，然后做喜欢的事。

11、老师，我平时看小说有时候是追求情节，这样好吗？读小说应从哪一方面读起。

答：

不必强求。但是作为专业学习，则要在老师的指导下深入进行。

12、老师，人们都说读中文不可不读《红楼梦》，但对于此书我实在是看不下去，而且也难以体会那些深沉的内涵。很多东西都是看过《红楼梦》的书评才发现，原来有这么回事。请问要怎样谈深层次的内涵？

答：

那是因为你还不够“深”，多读几年书也许会有“深刻的见解”吧，试试看，不必纠结。

13、田伯伯，晚上好，您在之前的讲座讲过书的功能有“寻求生活方式”，但其实不是所有的书都跟生活有关，比如您给我们上的文学概论用的那本书，那么我们要如何从这些书中寻求生活方式呢？

答：

你说得对，不是每一本书都有“寻求生活方式”的功能，我说的“读书”三境界中的最高境界是“一种生活方式”指的是“读书”这项活动，而不是具体读那一本书。不是从那一本具体的书中“寻求生活方式”，而是从“读书”中养成生活方式。

14、我想请问一下田老师，读书固然能够让人有独立思想，可我发现很多时候，自己很容易被书牵着鼻子走，即很容易受书的影响，对历史人物有一种不客观的看法，那您觉得怎样解决呢？

答：

多读。

15、老师您好，刚才您提到我们处在这个阶段就可以读言情小说，也就是什么阶段读什么书，还有可以囫囵吞枣，以后继续读，但我们人生的时间是有限的，我们不是更该读“经典”吗，还有如果我读《雷雨》后，除了场景外的震撼外，我没有什么感觉，我该带什么问题理解读书呢？特别是中文系的学生哦。

答：

在这里我说的意思是“读书对我们人生道路有影响，所以可以去读与人生成长阶段相关的书”，言情小说也有经典啊，这并不矛盾。至于如何读《雷雨》，按照老师的要求读就可以了

雅风社谈

书卷黄了，走出来的思想绿了——谈“开”卷有益

黄达润（2008级国际金融）

读书真的有用吗？

这个问题想必每个人都问过吧。对于这个问题的回答往往因人而异，但是站在支持这一方的最经典的回答莫过于培根那句名言：“史鉴使人明智，诗歌使人巧慧，数学使人精细，博物使人深沉，伦理之学使人庄重。”这读书的诸多作用，可一言以蔽之——开卷有益。

最近参加了一个书友会的座谈会，主题是“要么读书，要么死亡”。乍一听，有点震惊，我倒不想先说读书是否有用，我倒想先谈谈为什么而读书？

“开卷有益”是出自宋太宗的一句话。因为他所读的《太平御览》是当时饱学之士历经七年，精选多种书籍汇编而成的，经过了慎而又慎的选择，书中的内容当然是有益的，因此称为“开卷有益”。菲尔丁说过：“不好的书，像不好的朋友一样，可能会把你害了。”的确，我们应该读一本好书，交个好朋友！由此看出，“开卷有益”必须有个前提，就是读“益卷”。取其精华，去其糟粕，只有这样勤奋读书，拓宽视野，那你才能真正悟出“开卷有益”的本意，并可终身受益无穷！在这里我倒想谈谈“开”卷有益，此处“开”为开放，无禁区之意。

都说这个时代很浮躁。但是否真正浮躁，何为浮躁，我不敢断言。只觉得整个社会熙熙攘攘，争名逐利，煞是热闹，也煞是有趣。有时候，陌路相逢一老朋友，递过一张名片，密密麻麻的头衔，竟有十来个，其精力和经历也真让人佩服。就是吃饭也每见要周旋于几个饭局者，这边敬酒，那边碰杯，觥筹交错，谓之应酬。曾有那么几次，或站在城市主干道的天桥上，或在地铁口，看来往车辆和人群络绎不绝，突然感到或一脸焦虑，或一脸茫然……能稍稍说清楚一点，也便是读书的人越来越少了，看到一些报道，说整个社会的阅读量在以惊人的速度下降，具体数字已无从记忆。书读得少了，若是少而精倒是无所谓。但看看现在的书市，十个有九个都为大众读者长长地列举出畅销书数目，可谓这个浮躁社会的又一体现。曾有一位出版商对如今书市曾作出这样的感叹：印好的书一半没售出；售出的书一半没人看；看了一半的书一半没理解，理解的书一半理解错了，难道这不是文明时代最大的悲剧么？

说回那句话：开卷有益，后来有人不赞成，认为开卷未必有益。所以要有人来替读者判定，什么书可以读，什么书不能读，甚至明码说明哪些书值得你收藏，哪些应该扔进垃圾桶。

何时开始，新书上面总有意写上：获什么奖，某某排行榜第几，畅销书什么的。但是我很怀疑这替读者判定的人，凭什么他们这些人就可以知道什么能读什么不能读？首先，他必须读过，否则凭什么定是非，还要帮其他人定是非。但是，单单读过又不够，必须还要有过人的眼里，才能判断妥当。台湾著名作家，教育家龚鹏程教授认为，读书无所谓方法，拿来看就对了，他做了这样一个比喻：

“我们一谈到国学，大家就说中国的书那么多，怎么读得完？怎么读？但你设想一下假如你进了一个糖果店，你会问：“糖果这么多，都没吃过，怎么吃得完？怎么样开始吃”吗？你绝对不会问这样的问题。这就是为什么你会把糖果吃完，而国学却永远在哀叹。

但是，读书人还是有的，我身边的就有这样的同学存在。他们不是文学家，也非主修文学，对文学创作也没有专门的研究，只是从小学开始就喜欢读书，而且涉猎广泛，如饥似渴，拿来就读。读着读着自然就有自己判断标准了，有了鉴别，于是就有了自己的读书笔记，就像……，你可同意或不同意或不完全同意他的某些简介，但能在读书之后有了自己独特的见解，发表文章，或褒扬，这已是读书的一大境界了。更高的境界当然是融汇百家，自出机杼，成一家之言，这一境界，我虽不能及，心向往之。

有人说这已经是一个词典远远落后于流行词汇的时代，现在的粉丝不是食品，钢丝不是建筑材料，狗仔队不是由纯种狗组成的，炒作不再仅局限于厨房，韩潮和冷空气没关系，双规成了动词，语言已经进入了和词典没多大关系的超级选秀时代。所以有人会认为在这样的时代里，读书要划定禁区，以免读者误入歧途。不过问题又来了：由谁来划禁区？划禁区的人必须得读过那些书才行。如果担当划禁区的人自己读书不多，或者眼力有限，那么或倚仗权利，滥加禁止，殃及无辜就同样难以避免。读书还是应该没有禁区，指定某些机关，某些人来划定出版阅读禁区，不是好办法。书的好坏，只有读书人读了，发表评论，有不同的评论再引发争论，才能普遍提高读者的鉴别能力。而读书人只有读得多了，有了比较，才会有辨别力，全社会的阅读水平也就自然水涨船高。这才是所谓的读书。

正如上文所说，读书首先是个人的事情，然后是大家的事情，最后又变成个人的事情。所以本文所述亦属个人鄙见，不求苟同。

所以只有书卷黄了，走出来的思想才能绿意盎然……

离别无情人有情 人文学子高呼校领导

陈育（2007级新闻学）

昨天的毕业照正好遇上今年史上最热的天气。中午一点，整个学院三百多号人穿着黑色衣服在烈日下排队等领导出场。

一点十五分，人群出现骚动，大家抱怨这么热的天气还出现三百号人军训的场面。有同学说，哪怕是军训，都不用穿黑衣服呀。

一点半，有同学开始高呼“领导、领导”，随后，不少人附和，集体高呼要求领导出场。

一点四十五分左右，在烈日下晒了四十分钟的同学再一次爆发，要求领导出场。

当时我们这边几个人在讨论，像这样的新闻校报会不会做。有同学说，肯定不做啦，这么大的负面。我说，那倒未必，想说的话还是一条好新闻，比方说，把标题改为《离别无情人有情 人文毕业生高呼校领导》。然后再附上通稿一篇，说不定能上校报头版，通稿如下：

离别无情人有情 人文毕业生高呼校领导

校报讯 4月19日，广州迎来兔年最高温。然而，炎热的天气阻挡不了人文学子拍毕业照的热情，数百名学子对母校依依不舍，数次齐声高呼校领导。

“没想到转眼间我们就毕业了，说起来惭愧，我在广商读了四年书，连校长长什么样子都没见过，所以今天下午，我一点不到就过来排队，为的就是在离别之际，能见上领导一面。”人文学院X同学（注：此人最好为学生干部）说，当天下午两点半他终于见到校领导，虽然在烈日下等了一个多小时，但他觉得十分值得。他说：“我们看演唱会等明星出场也是要等这么久，明星天天可以看到，但学校领导，四年才看一次，等多久都值得。”

校报记者在现场发现，虽然事先没有经过彩排，但人文学子呼喊学校领导的节奏整齐划一，不少女生妆流满面都还卖力高呼。X同学告诉记者，自己的眼影已经流到鼻孔，腮红已经滑到下巴，但丝毫不想下台补妆，因为她担心一离开现场领导就来了。“虽然大家都说领导不会那么快来，但最好还是以防万一。”

“同学们的热情实在出乎我们的意料。按照往年经验，毕业生一般都是一点四十五分才呼喊领导，没想到今年提前了半个小时，真是离别无情人有情，人间处处有真情。为此，校领导层决定，下一年的毕业照，将再延迟十五分钟出场，好让同学们多享受毕业的愉悦气氛。”X老师告诉校报记者，由于担心同学们情绪太过高涨而引发中暑，同时担心学校工作无法正常开展，领导在现场停留不到十分钟便奔赴自己的岗位。

关于志愿者&关于狗

郑灿耀（2008级营销学）

周末宿舍有两个人去补考了，但事实上宿舍里四个人有三个挂科了，很荣幸我竟然是那

个没挂的，事实上我没上的课比上的还多。

那么为什么只有两个去补考了呢？原因是有一个考了 54 分，由于光荣加入了广州亚运会志愿者而期末可以加上 8 分！勉强通过！

注意，这不单单是学校出的主意！很多广东高校都有这样的政策，甚至是直接参加了志愿者就可以不挂科！只能说这是一个荒谬至极的政策！请问，这是志愿者么？这是志愿精神么？

对于志愿者进行奖励，本身就违背了志愿的精神，甚至可以称得上是侮辱。志愿工作是无偿的奉献的性质下方可称为志愿，一旦以加分或者免除挂科等奖励作为回报，则完全称不上志愿，而仅仅是一种交易。

相信很多人会表态说，这又不是我要的，学校硬要给的。那么你可以拒绝，那样就是志愿者，要不就属于交易范畴，勉强成为一项工作。

回过头来，连神圣的志愿精神都可以在一个搞教育的象牙塔里进行交易，这是志愿么？还是在卖？当然，如果不想承认的话也可以看做是一种补偿性措施，只是这是世界上绝无仅有的现象罢了。

上面是对于志愿者工作的一点点见解，接下来发表下对近期微博上炒得沸沸扬扬救狗事件的一点看法。

故事发生在中国，一个奔驰车拦下了一辆卡车，上面是五百多条狗，接着莫名其妙引来了一群“志愿者”前来救狗，事件马上在媒体上传出，变成了被盗宠物狗即将被送往屠场，故事最后是狗被救下送往保护协会，人民送来贺电狗粮等等，完美谢幕。

事实呢？警方一再强调运狗车辆手续齐全，也就是说过程合法，仅仅是被炒作过度。

为什么会有运狗的车？因为有需求才有市场，有人吃狗肉，才有人贩卖狗肉。

首先，仅仅打着保护动物的口号，就可以在高速路上随意截停一辆卡车？光这一点已经是违规行为。

其次，为什么路上那么多运猪的运牛的车没人叫停？要知道对于回族人民来说，吃猪肉也是不可原谅的，那么他们要全民动员出来反对世界人民吃猪肉么？

再者，动物协会号召人类保护小动物，那么为什么就不保护鸡鸭鹅猪牛马了？

说白了，这是一个社会里两个层次的价值观冲突。有钱的人可以每天养名犬，那么这些狗的生命就临于其他动物之上，但你可以对狗这一类动物表示爱心，却唯独不能把这一阶层的价值观强制要求全社会来接受。这就相当于回族不会要求全世界不吃猪肉是同一个道理。

另外，土狗和宠物狗是两个概念，土狗被人类作为食物是普遍的行为，农村对待土狗和城市对待宠物狗是完全不同的。

最后，媒体在此事件中又一次扮演一个导向性的角色，放弃了公平公正阵营。

综上，价值观的冲突引发了一场无谓的争论，一条狗和一群狗，一样么？绝对不一样！就跟老婆在老公眼里跟其他一堆女人在他眼里是不一样的！屁股想下都知道，况且五百

多条绝对不是说偷就全偷来的。

不难理解，每一种价值观都有一定的历史局限性，每一个人也都有权利表达自己对这个世界的看法，如果每个人都给社会强行植入自己意识形态，那么你就是希特勒，就会被历史抛弃，但是否有人愿意在向社会挑战公众意识的时候，也考虑到了是否在法律规定的合理权限内呢？

当然，每个观点都会有不同的支持以及反对的意见。我们站到一个较高的角度来看待，对于一个国家，对于一个渴望向前发展的社会，如果仅允许一种价值观，一种意识形态的存在，那么在我看来这个民族是相当危险的，没有理由要求大家都达到共产主义的心态，不管社会进化到什么程度。

象牙农场

欲尽此情书尺素

沈贵芳（2009级劳动与社会保障）

晏几道的词《蝶恋花》：

梦入江南烟水路，行尽江南，不与离人遇。睡里消魂无说处，觉来惆怅消魂误。

欲尽此情书尺素，浮雁沉鱼，终了无凭据。却倚缓弦歌别绪，断肠移破秦筝柱。

这是一首惆怅寥落的词。我念高中时候的某个夜晚，在一阵由疾风转换成的淅沥雨声中，读到这首词。不知道为什么，陡然地心情苍茫。“欲尽此情书尺素”，我想到，我们正在荒疏的一页信笺一枚邮票一纸等待的古典情怀。

关于信的最初印象，是一毛钱一个的牛皮纸信封和红色双行信纸。信封最好是有些怀旧的褶皱，讲述着穿过车水马龙层山层云抵达的劳乏。你从信封里取出信笺的时候提着信纸角，轻轻抖上一抖，只那么一声，听起来都销魂。知己故交熟稔的字迹清晰跳跃，你目光轻转，表情变动，读得心旌摇曳，仿佛剪烛西窗，促膝长谈。若是让我拍电影，我定然会为这样的场景配上音乐。钢琴太唯美，小提琴太温润，合适的是古筝。婉转低徊的调子，散落一地山长水阔的远念。

初中的时候很盛行交笔友。许是从收音机的“交友天地”里听来的陌生地址，许是从《少男少女》等杂志报刊上看到的交友信息，都可以成为衍连两地的线索。怀揣着忐忑与激动，小心翼翼地写下细枝末节的心情，那个等待自己倾诉的人，在充满想象的千里之外顿时也变得栩栩如生。那时女孩子往往喜欢将书信折成心形或者千纸鹤状，少女情怀，纯真而温馨。

然后，带着信走上大街，熟视无睹地走过阳光、树木、汽车和人群，心里还在咀嚼刚才在信中写到的什么词语。有时信封中还会藏着一枚风干的红叶或者一张发黄的照片，那承载的真挚，美得无法言说。

接下来望穿秋水的盼望便滋生出许多枝桠，覆盖着心空。我总认为写信最美好的意义，除了叙述，还在于等待。闭上眼勾勒出一串这样的意象：邮筒破旧掉漆，邮差的脚踏车铃脆响，信笺在时空中划着弧线辗转着抵达。收信人在城市的另一端把墨水加满，悉悉索索地予以回应。那一刻，你就会觉得彼此的心是相近的。

一回，故里的秋已渗透着星星点点的寒意。夜修结束，我骑车放轮远去，又在霜风露华中微笑着停下，给远方的朋友发了一条短信：“一层秋雨一层凉了。”回家后书桌上赫然躺着 他寄来的信，均匀的墨迹一如既往带着他的禀性。起火换新茶，闲坐展书而阅，那片心境，那份受用，非一词半语而能喻之。在那湍急而惶恐的岁月里，孤独的心灵之于芜杂的世俗，这些根本对立的事务，我根本分不清该如何辨识、确认自我，唯与他的鸿雁往返犹可寄怀。即使参商远离，天南海北，每次通信也都清谈甚欢，仿佛一封信就是一回答案的找寻，一次生活的刷新。

当然也会谈及许多日常的琐细，比如天气、美食、近来的阅读，甚至是各种胡说八道。有时候我总想丈量到他所在的穗城的距离，缘何天涯千里却如近在咫尺？心境清和寥落之时，我也会走一段长长的路，再拧开笔盖平静地抄完他推荐的《般若波罗蜜多心经》。后来就要选 X 科，当他得知我也选择了化学时，兴奋地来信道：加油吧，谁说读化学不如物理，没有我们的高炉炼铁，物理班那群想证明“两个铁球同时着地”的家伙就没辙了！

那封信是我看过的最愉快的一封信，看得我大笑不止。彼时秋阳从高空泻下，斟满了整个校园。我的目光尽处，似有一个抱负高远的少年，风风火火地跨过大有作为的夏天。

高中毕业后到 H 城求学的他对于写信倒是懒散因循了。他常常道歉，述说着做实验的烦闷，时间的紧迫与竞争的激烈。我回应他，表示理解，毕竟明白自己的少年心性渐趋收敛，不及以前的文艺与感性，学工科的他又岂能避免。只是偶然情绪至无路可走时，才会握笔无语，寥落数行。然而，每每想起除了书信的意义之外的得一灵魂相近的朋友的幸福，便恍如洞悉了人生的全部答案。

总之，书信确实是渐渐行走在消逝间了。告别了繁喧的驿站，告别了殷勤的绿衣使者，年少的情怀也被折叠进发黄的书信里，贴上了“记忆”的标签。记不清从哪一天起，手机猛然感到的飞信轰炸的力度，固定电话猛然感到的无数次的忙音，电子邮箱猛然感到的贺卡的千篇一律……灯火迷乱中，被现代化的快节奏操纵着的我们才意识到，往往最简单的最能凸显精神，最素朴的最有隽永的可能。

我们已经走得太远，以致心与心的距离也翻山越岭，山高水长。

或许所有原始的美好的东西都不应过度发展，都该保留在萌芽状态，将发未发。一旦过度发展，勃郁的诗意瞬间就会发酵，比如一封墨色匀称、有称谓、有署名、有寒暄、有真诚

情感的书信。欲尽此情书尺素，吾谁与书？我问浩叹的长风。长风默默不语，兀自见证着面色严峻的时光收回千年以前的浪漫。

谢谢你，罗纳尔多

许永红（2008 旅游学院旅游管理）

“我离开了球场，但离足球不远。没有获得冠军杯不是我个人的问题，但绝对是我个人的遗憾。巴塞罗那，国际米兰，皇家马德里，AC 米兰，它们留给我的不仅仅是职业合同和不可磨灭的记忆，更是完美的职业生命和无尽的爱。我最想说的是，离开每一家俱乐部对于我都是一份煎熬。很多人不理解我，甚至到今天还在记恨我。他们实在不知，每一次我都有难言之隐。对于中国，我总有一份牵挂，有人告诉我那里有很多人因为我而爱上足球。”

这是罗纳尔多在接受国内某足球杂志采访时说的话。

我看到最后一句差点掉了泪。的确，我也属于这“很多人”的一个。

2002 年，我因被视为坏学生而被劝告离校，一直辍学在家。那时家里经济极为拮据，连一周给我五块钱的零用也难以承担。对我的突然退学，家人也不说什么，默默在身后叹气。

那年，我去姐夫家里搬回一部黑白电视机，十几寸，实在小得可怜。找来一根长竹竿，装上电线架，立在屋后，若天气不坏，电视画面还算看得过去。

2002 年的夏天正好碰上了韩日世界杯。

迄今为止，我把 2002 年视为我人生中不可磨灭的、里程碑式的公元年。我永远记住那个狂热的夏天，穿着 9 号球衣的那个巴西人使场上的观众为之疯狂，也使一个在屏幕前的少年无可救药地爱上了足球。

这是我的第一个梦想，在追逐中渐渐开始懂得了生活的意义。那些年，我把原本不多的零用钱都用来买了足球，在那晒谷场上踢烂的钉鞋数不胜数。但也屡屡遭受旁人的冷眼、嘲讽。老实巴交的父亲更是难以理解，以不务正业的眼光视之。一次晚饭时候，电视上刚好有足球新闻，我迟迟不去拿碗筷，这惹恼了父亲，他对我吼道：“还看什么，你有本事像他们一样去踢么！”“看看不行呀！”面对父亲的嘲笑，在饭桌上，我冲撞了我最为敬爱的父亲。

尽管如此，父亲的不理解并没有使我气馁和放弃。每天下午依旧在晒谷场上奋力地奔跑。母亲虽不反对，但每每看见，总心疼地对我说：出汗要记得换衣服啊。

如此坚持了一年。有一回，我在电视上看到了一个足球学校招生的信息，心情十分激动，但家人告诉我，家里无力供我去上这种贵族学校。家里经济的窘迫，我是深有感受的，我便不再要求什么。只是，在梦想受到物质阻拦的时候，我还是为此黯然神伤了一段日子。

辍学两年后，哥哥找到了我，劝我回去学校继续学业。我答应了。后来又不负众望考上了县里的重点高中。

我心里一直明白，自己重新回到学校并考上重点高中，并不是家里期盼的那样，为了以后能考上一所大学，然后理所当然地走出贫困的农村。我那时快满十八岁，按常理我须如村里大多数年轻人一样离家外出打工挣钱，以帮补家里。这样，我大概永远没有足够的时间去接触足球，每天上班下班，昔日的梦想将渐行渐远一去不返。哥哥的劝告无疑把我的焦虑消除。我回到了学校，一方面学习，一方面利用更多的时间踢球。然而在高二那年才终于明白，因年龄偏大与技术欠缺形成的差距，以及学业上日益加重的压力，两难之间，我不得不接受残酷的现实。我这一辈子是不能成就那个足球梦想了。

梦想的凋落，我为此伤心过，但从不后悔。不论身体的魁梧，抑或精神的蓬勃、思想的成熟，足球带给我的足以享用一生。这种收获在我以后的生活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使我懂得了如何去追求，如何到达彼岸。08年的高考过后，没有辜负家里多年的期望，我得偿所愿考入了广州一所大学。

足球由梦想变为一种爱好，我依旧感受它给我的欢乐和精神。这九年来，我到过一些地方，遇见一些人事，每遭挫折，遇事业迟滞，心情惆怅苦闷，凡此种种，想到足球，一切便淡然待之，心绪平静，有了饱满的内驱力。

不久前的二月，初听到罗纳尔多退役的消息，使坐在椅子上的我愕然了一阵子，继而感伤起来。的确，光阴似箭。他已不是那个无所不能的外星人了，我也不再是那个热血沸腾的少年。这些年，快乐与痛苦并在，我们共同在自己的世界里经历了成长的洗礼。然而回想过去，仍使人心潮翻涌不止，顿生感旧怀昔之情。时至今日，虽时隔九年，少年时期亦一去不复，我仍清晰记得02年夏天那个在绿茵场上带球飞奔的巴西人，和那个在晒谷场上不顾一切的少年。

那是一段多么美好的、难以忘怀的日子。“谢谢你，罗纳尔多。”

谢谢你陪我走过

吴静静（2009级汉语言文学）

原来，幸福离我并不远。

所有我深爱着的亲人都还健在。或许他们的身体并不健康，但只要还能看见他们，我就觉得很温暖。

这种温暖陪伴了我十八年，直到我第一次面对死亡。

那时我正读高三，一天中午，正吃着饭，妈妈突然说，外公走了。我当时根本没有意识到什么，外公中风瘫痪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了，在这期间，因为怕影响到我备考，妈妈一直不让我去陪外公。

突然听到外公走了的噩耗，我呆了半天。以前，我总以为自己长大了，可以面对所有的事情，但现在，我发现自己错了。

死亡，对于我意味着，外公不再疼我；外公不会再给我看那些他收藏的瓷器；不会再在过年的时候，为大家做他最拿手的糖醋鱼；不会再笑着说我像个假小子；更不会再充满慈爱的对我说，希望我好好读书，将来做个有用的人。

死亡，对于我意味这消失了，不见了。现在去外婆家，不会再听到外公那豪迈的笑声。外公住的房间还在，但人却不在。所以房间是空的，再多的摆设也装不进心里。

外公走后不久，爷爷被检查出患有肺癌。

由于我还在紧张地备考中，一切都被蒙在鼓里。后来，爷爷的病情越来越严重。在急诊室外，我看见亲人们的双手都彼此紧握着，相互安慰着……

我的心好乱，我很害怕，但我却无能为力。那一刻，我终于明白什么是“世间最难受的痛，就是看所在乎的人痛。”

爷爷曾开玩笑说，他要看着我成家立业。但现在，那真的只能永远是个玩笑了，因为爷爷不在了。

同一年里，我失去了两个至亲。同一年里，我两度面对死亡。

我的心越来越独立，因为害怕面对亲人的离去，我甚至有时都不敢对他们过于依恋。

车尔尼雪夫斯基曾说，爱一个人意味着什么？意味着为他的幸福而高兴，为使他能够幸福而去做需要做的一切，并从中得到快乐。

其实爷爷与外公都是坚强的人。在与病痛的斗争中，他们从不轻易低头。即使在即将离开之际，他们想到的依然是儿女们。爷爷与外公，竟然不约而同地选择自己穿衣服，并将换下的衣物洗干净后，才微笑着离开。而奶奶与外婆在侍候期间，从不在他们面前掉眼泪，即使再心疼，也微笑着去面对。

人从来不是为自己而活着。

谁都会死，我们能做的，只是陪着身边的人好好的过好每一天。

我们应该感谢上天，让我们有机会与亲人们一起走过生命中的每一天。所以，当他们将要离开时，请不要诅咒上天的不公，因为我们已经很幸福了。

谢谢你陪我走过，我的亲人。

我的单曲循环

刘燕（2008级金融学）

不知你是否记得
我们曾一起听过的歌
悠悠的旋律
凝望着你被拉长的背影
已悄悄沉寂
背景的音乐再起
竟有沧海桑田的顿悟
单曲循环
追忆的只是曾经的我们
然后呢
是否可以从中找回
遗失的勇气
是否可以把曾经两个字抹掉
用坚强
去面对未来的我们
还有我们的未来
如果我告诉你
字里行间的忧伤都与你有关
然后呢
你是否听见了寂静的声音
是花开了
还是叶落了
如果我告诉你
单曲循环里的落寞都牵扯你的笑容
然后呢
你的心里是否会
多一丝希冀
少了一些忐忑
我多么想知道的
是你变化的心情
是否有那么一点点与我有关
是否你也曾经

为奴·为怒·为努

为奴

二月二，龙抬头

已经好久没抬头看过天空了，趁着这么一个稍微有点传统特色的日子，我抬头看了下天
有雾，浓雾，灰蒙蒙的一片映入我的眼帘

我的蓝天，我的白云，躲在晦涩难捱的尘埃中

静若处子，羞答答地隐匿在偌大的，阴暗的，充斥着人为排泄的垃圾中

惊心动魄，惊悚无比，仿佛上演着科幻片，在这部带有悲剧色彩的片子中，像以往一样
黑暗开始吞噬地球……

伸了一个懒腰

回到位置，继续听听力……

幻想总是不费吹灰之力，现实依旧残酷

残酷的现实，现实的残酷，残酷和现实简直就是天造地设的一对

在这片荒芜的精神家园里，没有谁是谁的救星

我现在唯一要做的就是——

拿起英语

好好学习英语……

这条路不好走！

我想，这辈子我就是英语的奴隶了，不悲不喜，一生为奴！

为怒

这次我真的生气了

生自己的气

我不开心

抑郁愤懑笼罩在心头，不想面对的终究得面对

不想发生的终究还是发生了

我还是我吗？

脱胎换骨，重新做人

跌倒了再爬起来，只要时间不停止，成功就有希望

这么振奋鼓舞人心的话说起来除了轻松自在后还有一种莫名的成就感

但是，此时此刻

自卑、无奈、苦涩的成分呈“J”形递增，无限放大

变成我心里永远的痛

失魂落魄随之而来

就差半夜一个恍惚，想起这伤心的事，鼻子一酸，忍不住轻轻地捂着被子暗自啜泣

人沉默，万物静寂

我在沉思

这次我真地怒了

为自己的无知而怒，为自己的见地短浅而怒，为自己的浮性而怒

为自己的……

太多太多，数落起来赫然发现自己居然一无是处

我愣住了

但愿这次，真地可以痛改前非

否则，否则……

没有否则，因为这里没有退路

为努

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
一旦做了江湖的人，就永远是江湖的人
江湖是一口大的酱缸
生活在江湖中的人，像风中的落叶，水中的浮萍
由不得你漂泊到哪里，由不得你游荡到哪里
一旦沦入江湖这口大酱缸中，人被酱得七荤八素
酱得表里不一，酱得身不由己
酱得不知道天高地厚，酱得不知道东南西北
一个趔趄，天旋地转
但是，还有一些人
知道自己身为江湖人本性
血性，义气，坚韧……
无尽的苦难笼罩在周遭
不怨天，不尤人……
眼下，当努力!!!

图学委桥

工作日志

二 则

2011-04-21 “雅风论坛”：

孤岛一本书——雅风书友们的“围岛夜话”

“如果把你无限期流放到一个无人孤岛，只许带一本书，你会带什么书？”HEY，在这个书香四溢的阅读日里，“雅风论坛”诚邀你携带你的书，登上综合楼608的“孤岛”，一起“围岛夜话”吧——

许秋里（2008级日语）是今晚的第一位主讲人，他推出了最近刚出版的《蒋介石：1887～1975》。他认为当人从社会被抛掷到孤岛会失去安全感，那么对于一个被无限期流放到孤岛的人而言，书的意义相当于一种精神支撑，乃至一种信仰。另外从某种程度上，“无人孤岛”又可以给人提供彻底反思的空间，而只有彻底的反思才能够使前进的步伐更稳，更定。对于一个国家、民族亦如此，这本书便由此上升到“孤岛一本书”的象征地位。

陈育（2007级新闻学）表示没携书而来，但他给我们带来了担当的意识和勇气。谈及

“愤青”的话题，他强调为了走更远的路和创造更多的东西，我们需要保存好自己；在追求理想的过程中，为了达到传播的目的，要讲究策略，必要的时候懂得妥协，懂得以退为进——这也是陈育在选择作为一名新闻工作者的路上正在学习的吧。

就此次主题，陈小玲老师有感于古今差异人情冷暖，最终决定带《全唐诗》作为心灵的慰藉；另外有同学表示想带《瓦尔登湖》去过一段与世隔绝的生活，还有同学想带本《易经》去孤岛研读呢……其实，“雅风论坛”的存在并不是为了“求同”，恰恰是在万花筒般的内心世界和思维方式中进一步认识自己，在思想的碰撞中反过来参考自己的人生，突破读书的掣肘和思维的局限。而今晚的论坛所引发我们去深思的是：在喧哗与骚动的现代语境里，在步履匆匆的时间流逝中，我们如何把握真实的自己？在没有他者存在的世界里，我们靠什么支撑自己？在前行的路途中，我们应该学会怎样把握尺度，保护自己？在成长的过程中，如何沉淀出更广阔的眼界和智慧，然后有足够的理智和自信去选择、去担当、去处理漫漫人生路中有可能遭遇的纷繁复杂的未知因素，又如何去保存好我们的良知与责任感？

本次论坛由雅风书友会理事李凤策划，林丽碧主持。论坛在畅所欲言而意犹未尽的气氛中结束

（“雅风书友会”李凤）

拿大学来说说事儿

2011年6月2日晚，第九期“雅风论坛”在综合楼608如期开展，此次论坛以《何为大？何为学？——说说大学里的那些事儿》为主题，邀请了《广商图苑》天一论剑的两位作者：吴居峥（2007级汉语言文学）和蔡宁宁（2008级社会工作）作为主讲人。《广商图苑》编辑部的廖老师和蒋老师、三水图书馆的两位老师以及十几位同学同坐一桌，对问题展开了讨论。

首先是吴居峥通过他的文章里独特的大学记忆和大家一起分享他大学生活里遇到的人和事，他告诉我们，文章里的人物和事件只是一个瞬间，可拼凑起来就是你的大学，请在大学里收集你生命的记忆。他表达了自己的立场，大学生应该有敢于突破和创新的思维，并努力追求思想的自由表达。然后，蔡宁宁用社工专业的思维以一个小小的游戏开始了她的讲话。她和大家分享了她对专业的困惑和前景的展望，以及她最近实习之后回望大学生活的一些感悟。她认为自己从大学三年在社工协会的工作中收获颇丰，但对于忙碌的社团生活她也有自己的看法，她说：“没有什么是属于自己的，只有自己属于自己的，而我感觉有时候自己也不属于自己的。”

接着，同学们对大学应该有一个什么样的思维？反抗到底是不是愤青？思考和批评性的思维区别在哪里？等等这些话题展开了讨论。大家争先讨论表达自己的观点与立场。其中不断提出问题也引人思考，讨论的高潮和争论点层出不穷。讨论的尾声，在座的每人都用几句话简短分享自己的想法或表达自己的立场。最后，主持人表示“雅风论坛”倡导思想的自由，你随来随走，想说就说。无论人多人少，我们依然渴望听到各种不同的声音。就这样，本学

期最后一期“雅风论坛”就在意犹未尽的讨论和思考中结束了。

（“雅风书友会”龙柯）

活动花絮

文饰图书馆，情满图学委

----记 4·23 世界阅读日“静享‘书’适生活，绽放智慧之花”

（一）

（图学委 刘志鹏）

4月23日对于图学委上下是一个极不平凡的日子，准备了许久的活动在这一天扬帆。多少次通宵赶工、多少次反复修改、多少次在心里誓言要举办好这一次的世界阅读日活动。终于在这一天展现我们的成果，让每一个关注图书馆的同学都感受到世界阅读日的郁郁书香。

最使我印象深刻的是在中心花园举办的世界阅读博览会和图书馆中的穿越时空的文化之旅。那一天各个部门分成几个国家文化馆，包括丹麦的童话世界、法国的浪漫情怀、西班牙的狂野激情、日本的樱花烂漫和中国的古韵悠长。并且根据每个国家的特色，分别设计了相应的游戏以供同学们游玩。像西班牙馆的斗牛、风车、中国馆的投壶、法国馆的建造埃菲尔铁塔等都是极有特色的游戏。君不见，许多同事在换班之后偷偷换下图学委的制服只为了体验一下这些游戏的感觉，整个中心花园顿时成了笑声和欢乐的海洋。即使是中午用餐时间，我们也不敢懈怠，安排好同事轮班接待前来游玩的同学们。

等到了下午要结束的时候，依然有许多同学沉醉于异域文化氛围，流连在特色游戏项目。让我们既疲惫又开心，同学们的热情参与，就是对我们图学委工作的最大肯定。

馆藏天下文化展，是按照各个国家的文化特色所制作的立宣摆放在图书馆的入口，使同学们一入馆就可以看见。立宣不仅承载着文化知识，其背后更有不为人知的汗水和艰辛，当然如果你也曾为制作立宣而通宵达旦，为立宣上激扬的文字而绞尽脑汁，为立宣的摆放而反复比较。那么你便可以真切地感受到，在图书馆的每一个细微变化，都包含着图学委每一位成员细腻而深情的心意。

“巴黎圣母院响起庄严的钟声，唱诗班清脆的歌声响彻寰宇。浪漫的玫瑰香水沉浸着深厚文化底蕴，让我们一起体验基督山伯爵那份不羁的浪漫，感受法兰西红与黑可笑的哀伤。”、“中华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卓越辉煌。信步三百米甬道，阅历五千年沧桑。缅怀漫漫岁月，凝聚缕缕遐想。世界阅读日，你我携手同游浩瀚的书海！”

这每一段文字都是为广商莘莘学子雕琢的艺术品，只为了您进图书馆时的那一霎那愉悦的心。当我们看到同学们驻足在立宣前品味文化时，当我们看到“樱花树上”同学们留下的片片书语时，当我们看到同学们在凯旋门、卡通人物前拍照留念时，我们脸上含着笑，心里

却淌着幸福的泪。其实大学生能够找到自己为之付出，并且在付出后得到大家肯定的事情。这就是我们的追求！世界阅读日是世界的阅读日，是广商莘莘学子和老师的世界阅读日，更是广商图学委的世界阅读日。我们由衷感谢世界阅读日，感谢在世界阅读日中参与我们的活动各位同学，感谢支持我们各项活动的老师，还有感谢和我一起为世界阅读日付出了的亲爱的同事们！

（二）

（图学委 吴茂珍）

四月，是属于阅读的。书香花语，传达智慧。

4月19号的喧闹与欢笑，是属于中心花园的。因为这里的文化交融与碰撞足以敲开未知之门。太阳再灿烂，也灿烂不过我们的热情。还记得那天一大早，就开始忙活起来了，带着对活动影响力的期盼，忙得不亦乐乎。男生们很自然地充当了搬运的主角，在大工程面前不喊苦不喊累，偶尔的几声调侃的埋怨，逗得同行的人也乐开了怀。女生们也不甘示弱，零碎轻巧的辅助饰物，都是她们细心地集齐并转移到活动大本营。整个布置工作都透露着默契的合作，展示着有条不紊。各个展馆场地都装饰着各国的象征模型，显得明亮而突出。位于中心地带的奖品区更是吸引众人的眼球。活动场馆每一位成员，都尽心尽力的向前来体验文化之旅的同学介绍游戏规则，在游戏中“畅”响阅读的乐章。令我们欣慰的是，很多同学都冒着毒辣的太阳，与游戏相约，与阅读相遇，让在场的气氛很活跃。

4月18号至23号的星光是属于红棉厅和云海厅的：五部与书相关的电影接连放映。在欣赏的同时，引出一种以书之名义的思考，品出一份默然却有声的触动。

4月18号至23号的精彩是属于图书馆大厅的。刚进图书馆大门，映入眼帘的就是馆藏天下文明展，一日一景象，一国一文化，一书一世界，种种这些，一一呈现，无不带给同学们视觉冲击和心弦拨动。图书借阅排行榜，列出了借阅书籍的次数排名，透视书目经典，指引代表性的阅读。同学们推荐阅读的贴纸樱花树，体现个人阅读的精神世界，也亮成一道独特而富有个性的风景线。此外，还有贯穿整个活动的明信片设计大赛，与本部一起举办的有奖征文比赛也同样让人关注。在笔下的灵感生花，在纸上的思维起舞，给酷爱文字和设计的同道人一个自我发挥和展示自我的平台。

4月20号，26号的余味是属于学术报告厅的。两个“阅读人生”系列讲座，与学术报告厅的约会。在师兄师姐的经历下有了走遍天下的勇气，在田忠辉老师的魅力下有了阅读世界的激情。浓厚的学术氛围中，把我们引进另外一个高度的境界。

不经意的抬头一瞥，出现在眼前的各色纸玫瑰，营造了一种温存与宁静；沿着楼梯向上，晴天娃娃笑脸相迎；偶尔地翻开书本，亦会发现同龄人在书签上留下的只言片语。虽然还有许多不足的地方，但是我们的的心思，你们懂的。

在组织这样一个富有意义的活动中，感觉到收获很多。也明白策划这样一个活动，需要付出很多。但是，心里想着，能在这个活动进行中或者经过之后，能在同学们的记忆中留有印象，能有意义，觉得付出就有所值。在整个活动中，感觉图学委更加融洽和团结了，也留

下了很多美好。现在回想起来，记忆就像放映似的，一个个镜头倏忽闪过。有些人，相遇了就是缘分；有些事，经历了就是美好。相聚于一个如此温暖的大家庭，每个人的心都向着这里，何尝不是一种幸福，何尝不是满满的感动？热爱着我们这个大家庭，也珍惜着一起度过的年月，一直一直。

志愿者手记

文明入馆，拒绝霸位

编者按：

临近期末考试，霸位现象日益“猖獗”，为此，图书馆特派图学委霸位清理小分队，不定期清理霸位，还大家干净舒适、秩序井然的学习环境，若清理过程中给您带来不便，还望理解和包容。霸位现象的根除和图书馆的文明需要靠大家自觉地遵守和维护。

我们的地盘，一起做主

志愿者服务队 刘玉华

这几天去清理霸位，惹恼了一位同学，他问我：“为什么要清理霸位？”我反问他：“你为什么霸位？”这位同学对我工作的不认同，让我感到很难过和无奈。大家都知道，临近期末考试，图书馆就会出现大量的霸位现象，尤其是在自修室里面更为严重。霸位一族们把他们的书长时间放在桌子上防止别人使用。更有甚者，把衣服，食物，水瓶，纸巾等等的日常用品都拿来霸位，很有一种“我的地盘，我做主”的气势。我们曾经用比较温和的方式劝说，每张桌子都有“温馨提示”不要霸位，但是仍然屡“霸”不爽。为了绝大多数广商学子的权益着想，我们不得不采用比较强硬的手段来清理霸位，将他们的东西都清理到规定地点。

相信每个人都有这个常识：图书馆和自修室是个公共场所，每个人都享有自己的一份权利去使用这些公共资源。霸位就是一种以自我为中心的自私的思想。虽然某些霸族也有自己的难处，他们努力学习但却不想天天抱着一大摞书跑来跑去。但这却是无意中做了伤人利己的事。

对于清理霸位这样的工作，我们也是很不想去做的。但面对满满一桌书但人却不在的情况，我们只能小心翼翼地清理那些书，把笔夹在书里，把书放整齐一点，因为我们担心霸族找不到他们的书或者弄丢了几本书；有时碰到那些有食物，衣服，水瓶，日常用品等堆放的书桌，我们也不忍心清理，因为担心他们的东西会被弄脏弄坏。在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受到了两种不同的待遇。一种是敢怒不敢言的，另一种是投以肯定的目光，或者主动要求我们清理某张霸位了很久却始终不见人影的桌子。后者的态度令我们感到了欣慰，这是对我们工作的肯定。而前者的态度，我们只能表示无奈，因为是他们错在前头。自习室有其文明的规定，进入自修室的人就要遵守其规定，这是小孩子也懂的道理，难道大学生了，还要一再强

调？从小我们就知道不能乱扔垃圾，可是我们在清理书籍的同时也是在清理垃圾。那些用过的纸巾，草稿纸，食物塑料袋等垃圾随处丢在桌上，地上，试问这就是一个大学生应有的素养吗？从这几次的清理霸位中，我感受最深的是大学生的素质还有待提高，这是一个值得深思的问题。

所谓“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些同学知道了我们要去清理霸位，就赶去自修室想把书收起来，等我们走了以后他们就卷“书”重来。我们都清楚，这种强制性清理霸位的方式只能治标不治本，但因为我们是为全体学生的利益着想的，在没想到更好的方法前，这是能给那些因为别人自私霸位而造成不便和损失的学生的一点安慰，但光靠我们图学委的努力是不够的，根本的方法需要靠大家自觉遵守规定，文明学习，以“我们的地盘，一起做主”的思想，共同营造一个舒适，文明的学习环境。

清理霸位行动——坚持做正确的事情

志愿者服务队 徐嘉欣

很多同学复习完回宿舍时，喜欢把书本故意“落”在桌面上。这样的结果导致其他同学无法公平享受图书馆的资源，在资源白白浪费的同时，又留下了一堆垃圾，也影响了图书馆的学习环境。

针对这种不良现象，上周五，图学委进行了第二次大规模的图书馆自习室清理霸位的工作。晚上10点左右，志愿者服务队的6位志愿者与宣传部4位干事集中在图书馆一楼自习室外，经过简单的工作分配和注意事项说明过后，便正式行动了。

进入自习室，放眼看去，自习的人并不多，然而每张桌子上都散乱地堆满了自带的课本和书籍，更有甚者用图书馆的书来霸位，这是图书馆坚决禁止和不允许的。于是，我们把无人桌上的书一摞摞的搬走，安置到自习室里的两部书车上。期间，我们发现那些书上放着各种文具，我们便小心翼翼地把文具夹在书籍中收好，然后把书整理整齐后再放到书车上堆叠起来。但是，两部小小的两层书车很快就放得满满的了，我们只能把每个人的一堆书从左到右各自排好顺序放在地上，尽量放得整齐一些，方便同学们第二天回来找书。清理霸位过程中，我们还发现很多杂物，纸巾，蚊怕水，食品，水壶，茶壶，衣服，书包……我们有点不知所措，但还是耐心把东西全部收到霸位图书清放处。最后，我们还把自习室里的餐巾纸团，废纸，垃圾等一并收拾好，还自习室一个干净的学习环境。

整个清理霸位行动历时大约1个小时，在工作期间，我们不时听到一些自习的同学说，图学委的清理霸位行动做得好！得到读者们对我们的肯定，我们各自会心一笑。第二天，我上新浪微博浏览时，得知这个行动已经被发布在微博上了。微博上面的同学对于图学委的清理霸位行动褒贬不一，有人说，这种加大整治力度的行动可以有效打击一部分人的无理霸位行为，让其他真正要学习的同学得以找到复习的天地，值得表扬和支持；但有人说，这种

做法让很多同学难以找回自己书籍而感到恼火，而在找书过程中发出的杂音又会影响别人的学习。更加有人说，这个行动在无形之中让图学委成为了夹心饼……

正当我为图学委陷入两难局面而感到迷茫时，我看到一个同学的评论：“图书馆资源不是个人拥有的，而是每个交钱来广商读书同学共同拥有的。”对呀，图书馆资源对每个人都是平等享有的，位子霸而不用就是扼杀其他人使用位子的权利，这是一种不正确的做法，而不能纵容这样的不良风气在图书馆中蔓延，所以必须有所行动，清理霸位，以起到警惕和制止的作用，还大家一个秩序井然的学习环境，这是图学委行动的本意和宗旨。我们坚持着做这样正确的事情，虽然，我们的做法还不够完善，的确会使一部分被清理书籍的同学因物品丢失而抱怨，但这已经是至今为止我们想到的有效的清理方法了，如果同学们以后不再只为了自己而不顾别人的利益去霸位，那么也就不会发生清书后丢失物品的情况，同时也希望同学们能向我们图学委提出宝贵的意见，让我们的工作进展得更加好。

我想，“天下无霸”是整个广商的学生都愿意看到的和谐场面吧！所以，就让整个广商的同学一起自发努力，坚持“拒绝霸位”，共同维护图书馆的良好的学习环境吧！

志愿者二三事

志愿者服务队 陈绮婷

光阴似箭，当我接到师姐的短信，这学年的志愿者服务队日常值班停止的消息，有点怔然。不知不觉地，一年便这样过去了，我做了什么？环视着图书馆三楼，值班了一年的地方，好像看到了先前我捧着一大堆杂志的身影；好像看到了刚开始工作时读者问我问题我不会回答急得满头大汗的样子；又好像看到了我鼓起勇气上前主动帮忙有困难的同学的情景。不由得勾起了嘴角，真好，至少，回忆还在，幸好，回忆甜美如蜜。

还记得当初选择服务队时最简单的理由不过是自己是一个百分百的书虫，可以与书籍亲密接触又可以帮到同学，何乐而不为？呵呵，就这样大大咧咧地跟师兄师姐们说自己的加入理由，不知道他们会不会摇头叹息，这小女孩是不是走错地方了。

不管怎样，我还是很幸运地加入到这个大家庭，跟大家一起整理杂志，一起清理旧书，一起插旗子，一起办“世界阅读日”活动。加入以后，才懂得，原来我们工作的重点并不是整理书籍，而是维护图书馆的文明秩序。虽然与想象中的有点差距，不过我还是很乐意接受工作安排。

“同学，请问打印机要怎么使用呢？”“同学，请问怎么续借书籍呢？”每天都会遇到大大小小的问题，工作也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简单，但是，我很愿意接受挑战。任何工作，都需要你的投入与细心。这话不错，所以我很认真地贯彻落实了。

遇到打印机前排长队的情况，会主动去问一下要不要帮忙；遇到同学弯着腰满头大汗地

找书时，会上前去问他想找的是什么书；遇到同学说电话时不小心把音量抬高时，会走到他面前微笑地做降低声音的手势。慢慢地，我对工作开始熟悉了。志愿者的工作，并不是一头埋在书堆里就行，而是要学会观察同学们，考虑他们需不需要帮助，并且主动地帮助他们解决问题。

在这个过程中，我学会了快速找书，学会了使用看起来很难操作的打印机，也学会了怎样适时地帮助别人。更重要的是，我享受到帮助别人的快乐与自豪。也许你会觉得这并不算什么，可是在生活中，你有没有做到有意识地去关注别人，去了解别人的困境，并且向别人伸出援手了呢？其实，我们很多人都没有注意到这一点。我想，志愿者这个名字之所以听起来特别温暖，是因为它本身就是代表着这种帮助别人共同获得幸福的精神。很高兴的是，我现在也是志愿者的一员。

不过，在工作当中也会遇到小小郁闷，到了将近期末，便是更加抓狂。杂志的错架现象随着期末同学泡馆的次数增加而越来越严重，每当值日那天，走到三楼，看到摆得乱七八糟的杂志都会心里打着小九九，不知道下班之前能不能搞定啊。很感谢的是，勤工俭学的同学也会过来帮忙收拾杂志，让我们轻松很多。虽然整理杂志是我们的工作，不过还是很希望同学们能够自觉地把杂志放回原位。这不仅是一种素质和涵养的体现，也是为了方便其他同学的阅读。

我懂得图书馆是一个安静的地方，看到各位同学各自看书时，还是忍不住想，如果大家可以相互交流该多好。为了保持安静，也为了更充分地利用资源，如果在图书馆每个书库的一块墙壁上，弄一块大黑板，大家可以在上面写上自己喜欢的书，写特别的想法见解，给自己喜欢的作家几句独特的评价，这样会不会更有生趣？后来，图书馆二楼的樱花树活动，让大家可以在上面共同分享，受到了很多同学的欢迎。

作为志愿者，维护图书馆的日常工作很重要，可是我也希望，在不影响其他读者的前提下，可以通过一些小活动，促进大家的读书交流。图书馆本来就是思想碰撞交流的天堂，可以促进拥有同样兴趣爱好的同学思想的交流，总有一天，会诞生更加伟大的思想。我深信这一点，恳切希望下一批志愿者可以想出更好的主意，让图书馆更添生机活力。

图书馆窗

认识图书馆

馆务动态

2011年3月15日，信息部与三水校区图书馆及两地图学委筹划“4.23世界阅读日活动

周”的各项事宜，并与人文传播学院新闻编辑班商量开展合作事宜。

2011年3月26日，我校2011年第一次图工委会在南沙召开。会议听取了两校区图书馆2010年工作总结和2011年工作计划、研究了图书馆“十二·五”规划，审议了“增补图书馆工作委员会委员”等七项议题。

2011年3月29日，雅风书友会“寻访季节的痕迹——第三季（秋）摄影展”公布获奖作品并展出。

2011年4月18日至28日，为期10天的图书馆第五届“4.23世界阅读日”活动周，以“‘静享’书’适生活，绽放智慧之花”为主题，在本部、三水两校区图书馆共举行了征文比赛、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好书对对碰、世界阅读博览会、阅读排行榜等15项活动，以提升图书馆的形象，促进阅读风气，让读者亲近图书馆。

2011年4月18日下午，实验楼前，“阅读游园会”正式拉开了图书馆第五届“4.23世界阅读日”活动周系列活动的帷幕。此次游园会由本部图学委同学组织开展了“慧眼拾书”、“书名接龙”、“阅读趣味拼图”等趣味阅读游戏。

2011年4月19日、20日，图书馆邀请08实验区的同学开展讲座：读万卷书还要行万里路——2010狂想曲。刘森华、王晟、陆璐等同学与本部、三水的同学一起分享了环游世界的经历与感触。

2011年4月21日，图书馆雅风书友会与《广商图苑》编辑部共同举办雅风论坛：话题为孤岛一本书——雅风书友们的“围岛夜话”。

2011年5月10日，为让读者更多更好地利用慧科新闻数据库，同时提升广东商学院图书馆服务价值，我馆与香港慧科公司携手举办了慧科新闻资讯有奖竞答活动。

2011年5月24日，为2011级新生入馆教育组织拍摄DV。

2011年5月24日，于综合楼304举行“NoteExpress文献管理软件”的讲座。

数字图书馆

图书馆远程访问系统升级

近期，一些非本校人员盗用读者的借书证密码，利用校外远程访问系统非法大量下载我馆的数字资源，不仅严重影响了师生的正常使用，而且对我校声誉也造成了不良影响。

为维护电子资源的知识产权和保护学校的良好社会声誉，保证广大师生的正当权益，我们对校外远程访问系统进行了必要的升级，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不能使用校外远程访问系统：

1. 密码过于简单。密码为123456或888888等采用弱口令的读者将被禁止使用远程访问系统。解决办法为自行登陆“我的图书馆”修改密码或请图书馆管理员协助解决。
2. 该借书证号长时间下载了大量的数据，存在滥用的嫌疑，被管理员禁止了。解决办法为——请图书馆网络技术部管理员协助。

我们真诚地希望读者在利用远程访问系统查找我馆数字资源时,不仅要爱护保管好自己的帐号和密码,更要严格遵守数据库版权规定,不要单次大量下载文献,更不要使用一些载工具,以免影响到自己以及其他读者的正常使用。

(网络技术部张源漳提供)

国泰安经济金融数据库

使用网址: <http://www.gtarsc.com>

用户名: gdcc **密码:** gdcc

使用方式: 可直接检索, 直接下载

资源简介:

国泰安研究服务中心网站通过网络的形式为高校及机构研究者提供数据下载和研究信息服务。用户可以方便地随时随地应用互联网浏览到其提供的数据、学术资料、信息、新闻、软件程序等项资源;同时,网站的学术论坛还为研究者提供人性化的客户服务,以及互动交流的平台。数据库平台涵盖数据服务、研究服务、学者服务等模块:

1、数据服务:包括股票市场系列、公司研究系列、基金市场系列、债券市场系列、衍生市场系列、经济研究系列、行业研究系列、专题研究系列和高频数据。目前开通的有:CSMAR®中国股票市场交易数据库、中国股票市场大笔交易数据库、中国银行财务研究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发行研究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违规处理研究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银行贷款数据库、中国封闭式基金研究数据库、中国开放式基金研究数据库、中国债券市场研究数据库、中国商品期货市场研究数据库、中国权证市场研究数据库、世界经济统计数据库、中国银行间交易研究数据库、中国外汇市场研究数据库、中国货币市场与政策工具数据库、中国房地产行业研究数据库、中国保险行业研究数据库、中国股票市场资本资产定价模型研究数据库、中国股票市场事件研究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分析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意见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研究数据库、中国上市公司兼并收购、资产重组研究数据库。

2、研究服务:包括行业动态、学术资源、研究助手等。

3、学者服务:包括科研基金申请、奖励计划、招聘信息、考博及考研、留学相关、创业信息及国内著名研究机构的链接。

(数字资源中心杨梅提供)

他山之石

图书馆里的特殊“馆员”

——清华大学图书馆勤工助学管理工作的经验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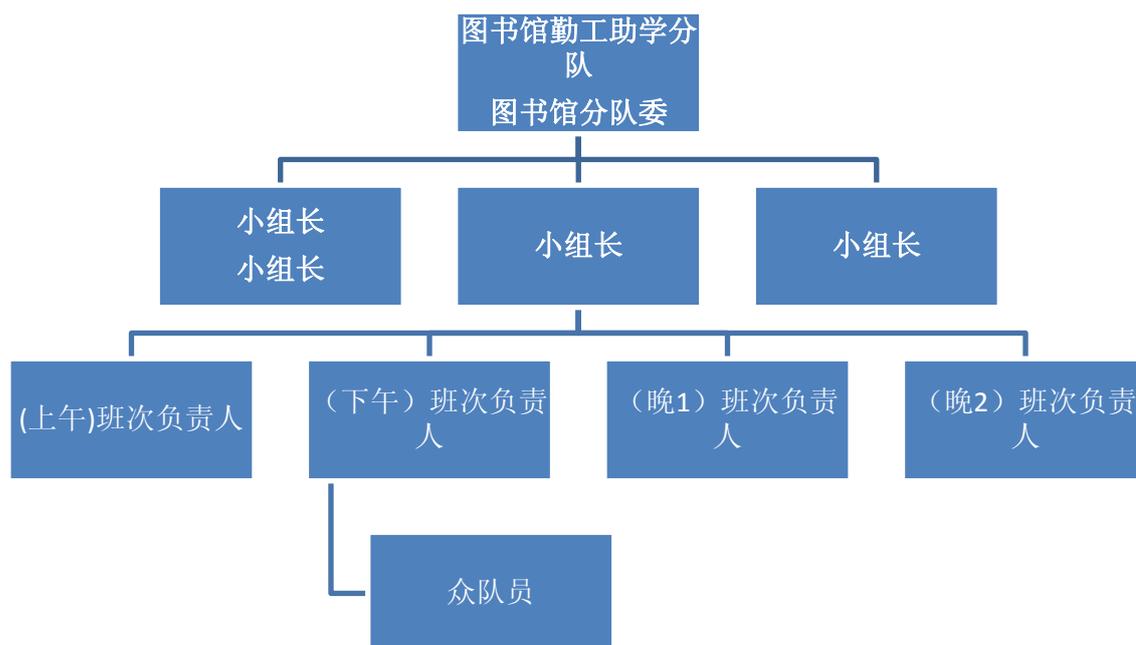
蔡红(图书馆信息咨询部)

在大多高校提供的勤工助学的众多岗位中,图书馆是最适合大学生勤工助学的岗位,也是最吸引学生眼球的,因为图书馆的文化氛围对大学生很有吸引力。

目前在国内很多大学图书馆都有勤工助学的学生或是志愿者参与到图书馆的日常服务与管理中，的确给图书馆带来了一道靓丽的风景，但在现实的管理中也出现了许多矛盾和问题：如提供给学生的岗位缺乏统筹规划、设计；对学生培训不够、管理不规范；管理人员与学生沟通交流存在欠缺；学生的出勤保障问题：参与图书馆的管理对学生复习考试期间、平时上课的影响等。但根本的问题在于图书馆没有按照学生的特点进行岗位及工作设计，学生的主动性未得到发挥，对图书馆工作认同不够，投入不够。这些问题的存在给学生和图书馆的工作人员都带来了困惑，如何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不仅仅是让他们通过在图书馆的劳动获取报酬，也应让他们在学识上、实践经验的积累上或是更高层次的精神上有所得。我有幸聆听了清华大学图书馆党委书记高瑄老师对该馆勤工助学工作经验的推广讲座，下面对他们的经验做个简要的介绍，也希望对我们的工作有所启示。

清华大学图书馆在勤工助学学生的管理和组织中，大胆地从管理模式上进行了改革，将图书馆的一些日常业务工作（主要是书库的管理）承包给了学生进行自主管理，转变了以往那种由图书馆的老师来管理勤工助学的学生，给他们派活的模式。将学生从单向接受图书馆工作人员分派任务向学生自主管理角色地位的方向性的转变，在图书馆设立勤工助学学生的自主管理团队，不仅业务自主，人员管理也有自主权，图书馆仅从培训和外部条件的配置上给予支持，不干涉勤工助学学生的团队建设和自主管理。这种变革使勤工俭学学生的角色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由过去单纯地接受图书馆分派活儿的被动状态转变为需承担责任、自主管理的图书馆的主人。

清华大学图书馆的勤工助学的自主管理理念有了，接着就是筹建学生的勤工助学组织，在图书馆与学校勤工助学大队合作指导下，建立图书馆勤工助学分队委，其管理架构如下图：



图书馆勤工助学分队在明确工作内容和工作目标之后，由图书馆的老师对其进行业务指

导和管理指导，同时还制定了工作纪律、工作职责、考评办法、检查制度和奖惩制度等等。如鼓励督促，制定规章制度，保证工作任务完成。队员选拔及培训上岗也是有章可循。对承包书库的工作纪律、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都有一套完美的考评办法和奖惩制度，同时建立了完整的考勤记录和日常运行记录。

图书馆的勤工助学分队每年的招新在清华大学校园中是非常火爆的，录取率达到了四选一、五选一；招新之后就是召开上岗会，包括图书馆老师和老队员对新加入者的培训；接下来就是2个小时无报酬的上书体验；最终是老队员和新队员组合成各个班次承担任务。他们还会进行一些常规的组织文化的活动如“劳动技能大赛”和“趣味运动会”等增强团队的劳动意识、责任意识、凝聚力。曾有图书馆的勤工助学学生感言到：天堂就是图书馆的模样，我们是天堂里的工作者，感到光荣而又自豪；参加勤工后，我有很大的变化，以前在宿舍里从不打扫卫生，现在看到宿舍哪里不整齐，我就难受，非得给弄整齐了不可。

清华大学图书馆的勤工助学工作在学生自主管理之后，授予学生自主权，大大调动了学生的积极性，从被动的“派活”和“干活”，到“承担重要责任”，角色定位实现转换；学生自主管理更便于相互理解、支持和交流；同时自主管理利于所负责工作的安排和完成任务的连续性。图书馆的勤工助学学生在自我管理的空间中，保质保量地完成了图书馆的工作，产生良好效果，工作任务不断扩展，承包书库从开始的1个到现在的13个，开架借阅区的80万册图书都由勤工助学的180人的团队管理上书和整架。

清华大学勤工助学的学生对自己在图书馆的工作做了非常美妙的总结：与书为伴，亦劳亦学，日闻馨香，身心愉悦。

馆员博客

生物岛游记

蒋桂芹（图书馆信息咨询部）

2011年3月8日11:40，信息咨询部七位资深美女外加两位资深帅哥准点出发，前往广州国际生物岛。两帅哥携三美女前面带路，其余四美女（仨人不识路，包括司机）另车紧随其后。人说男人更有方向感，于是后车唯一识路的美女“导游”黄姐姐也不敢多言。途中，四美女正聊得起劲，突然发现跟丢了，茫然间，粤TNXXX闪了一下，赶紧追上，并随其拐向土华，刚转过弯，两帅哥的带路车又掉回头。透过开着的玻璃窗看到两帅哥羞答答的笑了，我们明白，走错了。转回，继续，一路走去，据说绕了大大一个圈。这种反常识判断能力受到挑战的情况还似乎不止一次：在水一舫，进餐，“食”足经验的点菜帅哥美女本不想点的毛血旺反更受欢迎；人又说女人一般情况下不愿意承认自己错（即使真错了），更不愿意承认自己傻（即使真不精）。还有人说：有的人聪明得像天气，多变；有的人傻得像天气预报，

变天它都看不出来。刚吃完饭，雨大滴大滴落下，几美女齐喊，天气预报说没雨啊。

第一站：生物岛 水墨园。车停稳，雨停下。放眼望去，环岛绿道绵延向前，园子门口清一色共享单车，摆放整齐。还等啥？租呗。赶着“混搭”潮流，租了三辆双人，三辆单人。无奈帅男不足，谁先抢到算谁的吧。两对混搭非常完美，一对黑白搭，一对蓝黑配。另一辆双人虽是纯搭也正着：王女士搭载黄小姐，每次饭桌上，那个羡慕嫉妒恨呀……

谁说资深不能与青春同在？除两对有帅哥的混搭外，其余美女，美腿一跨，小脚一踩，也飞的挺快。只有我们的马路溜达金始终不脱大侠风范，他人一路狂奔的时候，她停下来，咔嚓咔嚓，留下美丽，为的是让朋友看到这美丽也来分享。受其感染，赶紧招呼前面停下，一起合影留念。山清水秀，亭台楼阁，绿处苍翠欲滴，红处花团锦簇，景美、人美、心情美。瞧，我们的造型多有创意（附图）。欣赏美景，不忘前行，绿道边不时探出小笑脸：我是大叶榕、我是人心果……偶尔疯狂提速，发现我们的精致小美女还真不简单，汽车开得好，单车踩得快，纯搭美女也不错，屈居第二，本人位列第三，也是前三甲（一起提速的就仨）。待前三甲这组环岛赛车一圈回到起点，正好一个钟，时间正好，感觉正美（大夫山骑车，没得比），不累不烦。速度最快的要数黑白配了，兜了整两圈。不到一圈的也有，那是流连于美景的……

还回单车，细细参观水墨园。爱美乃女人天性，不放过任何美景，或折腿相拥而坐、或俩仨亭亭玉立，精致美女摆 pose 的范儿，黄美女嘴角十五度的微笑……两帅男各执一相机，左闪又拍，算是辛苦啊。辛苦就辛苦吧，谁让今天是妇女节呢。

第二站：黄埔古港。据了解，这里是因为哥德堡号的重临广州而在 2006 年重建起来的一个“有着旧历史的新建遗址”，他见证了广州“海上丝绸之路”的繁荣。小吃和绿色蔬菜可以算得上是这里的特色。当然，纪念展示区是不能不提的，是我们金大侠的最爱。金大侠渊博的纪念馆、博物馆知识似乎令纪念展示区讲解员找到了知己的感觉，一个个区的跟着这群美女详细讲解。走马观花令这位博物馆迷意犹未尽，多亏了相机记录下来，可以回去慢慢品位。

两位帅男有事先行离开，美女们美味之后才打道回府。对了，差点儿忘了最重要的：2011 年妇女节黄美女任总策划；最最重要的：美女策划拉了美女赞助。